

菩提道次第廣論講記

楊成文敬題



上海佛學書局

5

宗喀巴大師造
法尊法師譯
益西彭措堪布編述

下士道

深信业果

思总业果

正明思总之理

分别思惟

显十业道而为上首

抉择业果

显示黑业果

正显示黑业道

身业（以上见讲记四）

语业……1

意业……41

摄义……61

轻重差别……64

此等之果……105

白业果……120

业余差别……129

思别业果……150

思已正行进止之理……171

深信业果之总结……236

附：十善楷模……250

思考题……271



下士道 · 深信业果

◎ 语业



午二、语业分四：一、妄语 二、离间语 三、粗恶语 四、绮语

学习以下四种语业时，应把握两点：一、准确认识每种业的事、意乐、加行、究竟，并反观自己是否造作此业；二、认识此业的过患而发起远离欲。

未一、妄语分三：一、何为妄语 二、引事例说明妄语及其果报 三、剖析当代社会妄语业

申一、何为妄语

【妄语。事者，谓见闻觉知¹四，及此相违四。能解之境，谓他领义。】

妄语的事有八种：见、闻、觉、知，未见、未闻、未觉、未知。能解之境，即能领解语言意义的他人。

【意乐分三：想者，谓于所见变想不见，及于未见变想见等；烦恼者，谓三毒；等起者，谓覆藏想、乐说之欲。】

妄语意乐分三：

一、“想”，于所见变想为未见，于未见变想为见等。“等”中包括于所闻变想为未闻，于未闻变想为闻；于所觉变想为未觉，于未觉变想为觉；于所知变想为未知，于未知变想为知。“变想”只是在他人面前变，自己方面，未见就只是未见想，不会是见想。

¹ 见闻觉知：《大毗婆沙论》云：“眼识所受名见，耳识所受名闻，三识（鼻识、舌识、身识）所受名觉，意识所受名知。”

二、“烦恼”，贪嗔痴中任何一种。

三、“等起”，是覆藏想（指变想）、乐于言说之欲。

【加行者，谓或言说，或默忍受，或现身相，此复所求，或为自利，或为利他，随为何故，说悉同犯。此中说于妄语、离间及粗恶语，虽教他说，其三亦成。《俱舍本释》于语四业，皆说教他亦成业道。《毗奈耶》中说，起此等究竟犯时，要须自说。】

妄语的加行有多种方式：

表达方式上，有言说、书面陈述、默认所说、以手式等肢体表示。

动机上，不论为求自利或为他利，或出于怖畏，或为追求财富等，都同犯妄语罪。

能加行上，《瑜伽师地论》中说：对妄语、离间语及粗恶语，不仅自说，即使教他说，也成为业道。《俱舍论自释》中对四种语业，都说教他作也成就业道。《毗奈耶经》在界定四种语业的究竟违犯时，认定为需要自己说。

【究竟者，谓他领解。《俱舍释》说：若他未解，仅成绮语。离间粗语，亦皆同此。】

妄语的究竟：对方已领解语意。《俱舍论自释》中说：如果他人未领解语意，则仅成绮语。离间语和粗语也如是判定。

申二、引事例说明妄语及其果报

宋代名相司马光曾说起他幼年时的一件事：“小时候，我剥核桃吃，姐姐帮我剥皮，没剥下来就走了。有个丫头用开水烫，把皮撕下了。姐姐转回来问：‘是谁剥下核桃皮的？’我说是自己剥的。父亲恰好路过听见，呵斥我说：‘小子！怎么能撒谎，况且在骨肉之间，能这样做吗！’我从此终生都不敢说谎。”

事例中，“未剥核桃皮”变想为“剥核桃皮”，是妄语在想；贪求名誉是妄语的烦恼；覆藏未剥皮想而显示自己能剥皮的欲，是妄语的等起；为显示自己有能力而说，是妄语的加行；听者领解语意，是妄语的究竟。司马光认识到妄语不好之后，内心惭愧，立誓改过，一生不敢说谎，是具有防护之心。

生活中，为了谋求名声、财富、恭敬等，隐藏事实，说虚诞语，即是造妄语业。比如，有人要脸面，不肯承认自己的过错，说妄语掩饰；或有人为显示自我，夸大自身功德，这些都是容易犯的妄语业，需要反省改正。

《感应篇汇编》中说：

唐朝有个叫姜抚的人，穿著道士衣冠进入京城。看到没有人认识他，就说自己有几百岁，且有长生不死救度世人的法术。他侍奉唐玄宗时，得到皇帝恩宠，名闻一时。

后来，有位太学生荆岩去见他，问他说：“先生是哪朝的人？”他说是梁朝人。

荆岩问：“当时你做官了没有？”他说：“曾做过西凉节度使。”

荆岩呵斥道：“岂能如此诳妄！你上欺天子，下惑世人。梁朝在江南，哪里有西凉州？只有四平、四安、四征、四镇将军，哪里来的节度使？”姜抚无以应答，惭愧得无地自容，几天后便死去了。

案例中，姜抚造了严重妄语罪。妄语之事，是姜抚的生平等事；能解之境很广，上至天子，下至听到他事迹的人；妄语之想，是“非几百岁”变想为“几百岁”，“非梁朝人”变想为“梁朝人”，“非西凉州节度使”变想为“西凉州节度使”等等；烦恼是对名利的贪欲；等起是覆藏真相而乐意如是言说的欲；加行是为追求自利而说；究竟是听者领解话语之义。

通常，欺骗一个人，就会愧对一个人；欺骗一百个人，就会愧对一百个人。姜抚欺骗了全天下，所以在谎言揭穿时，他无地自容。妄语业对他的内心造成了极大压力，使他深陷在惶恐忧愁中，不到几天就死去了。

还有一位姓张的占卜士，擅长星象学。他一般都揣测人的意向，推算多不如法，或往往受人暗中嘱托，颠倒而说，误人大事。后来他嚼舌而死。

这是用舌根造作妄语，蒙骗世人，结果现世就以嚼舌惨死来受报，除了现世报之外，后世还有更深重的苦报。

在佛法中为贪求名利而说妄语，罪业极大。《禅秘要经》云：“若有四众，于佛法中为利养故，贪求无厌，为好名闻而假伪作恶，实不坐禅，身口放逸，行放逸行，贪利养故，自言坐禅，如

此比丘犯偷兰遮，过时不说，自不改悔，经须臾间即犯十三僧残。若经一日至于二日，当知此比丘是天人中贼、罗刹魁脍，必堕恶道，犯大重罪。若比丘、比丘尼实不见白骨，自言见白骨乃至阿那般那，是比丘、比丘尼诳惑诸天龙鬼神等，此恶人辈是波旬种，为妄语故自说言我得不净观乃至顶法。此妄语人命终之后，疾于电雨，必定当堕阿鼻地狱，寿命一劫。从地狱出，堕饿鬼中，八千岁时，啖热铁丸。从饿鬼出，堕畜生中，生常负重，死复剥皮。经五百身，还生人中，聋盲暗哑，癯残百病，以为衣服。如是经苦不可具说。”

往昔罽宾国有位离越阿罗汉，在山中坐禅。有人丢了一头牛，牛主循着牛脚印找到了离越的住处。

当时离越阿罗汉正在煮草染衣，奇怪的是，法衣自然变成牛皮，染汁自然变成牛血，所煮的染草自然变成牛肉，钵盂自然变成牛头。见此情景，牛主就把离越阿罗汉绑起来，交给国王。国王将他关入监狱。

一晃过了十二年。期间，离越阿罗汉常常给狱监养马除粪。他有五百位证得阿罗汉果的弟子，一直在寻找师父，始终不知下落。在业缘将尽时，有一位弟子终于观察到师父被囚禁在罽宾国的监狱里，就告诉国王：“我师父在监狱里，希望国王裁决处理。”

国王派人去狱中核实。使者进入监狱，只见一人相貌憔悴，头发胡须很长，正在给狱监养马除粪。使者回禀国王：“没有见到沙门离越。”

离越的弟子很有智慧，对国王说：“希望大王下一道命令，凡是比丘都允许出狱。”国王照着他的话宣布。离越听到命令，顿时须发自落，袈裟披身，腾入虚空，显示种种神变。

国王见此情景，五体投地，对离越说：“尊者！请接受我的忏悔。”并询问尊者是以什么业缘而感得十二年的牢狱之苦。

离越说：“往昔有一世我丢了牛，一直跟踪寻找，诬陷一位辟支佛偷牛，经过一昼夜。我因此堕入三恶道，饱受无量苦楚。由余业未尽的缘故，今天我证得阿罗汉果，还需受报，受人诬谤。”

此案例显示了两点：一、妄语业增长广大；二、妄语业的领受等流。

一、妄语业的增长广大：离越阿罗汉前世一昼夜中诬谤辟支佛偷牛，结果使他堕入恶趣感受无量的痛苦，转为人身证得阿罗汉果，还受余业势力的影响，被人诬谤入狱，十二年中喂马除粪，才最终消尽了这一业（这就像一粒种子由它的功能，会辗转不断地生长，一直到结出果实并穷尽为止。）。可见妄语业极为增长广大。

二、领受等流：由前世诬谤人偷牛，今生便领受被人诬谤偷牛的果报。业力成熟的时候，法衣、染汁、染草、钵盂，自然变为牛皮、牛血、牛肉、牛头的形象。

是谁制造了这一幕闹剧使离越遭受诽谤呢？不是梵天，不是帝释，也不是无因生，唯是自己往昔所造诬谤他人的黑业。从这里思惟，会感觉到业力不可思议。果随因转，就像谷响回应声音，传出去什么，就回应什么，丝毫不错乱。由怎样待人处事，就会

得到同类的回报，叫做领受等流。认识此理之后，会知道对待万事万物的态度与人生的成败，关系密切。对于任何一个生命、任何一件事，发出去什么，就回收到什么，哪怕是地位极其卑贱的人、一只蚂蚁或一朵花，如果以不善的方式对待它，就是障碍自己，而待之以友善，则会积集广大福德。因此，由抉择业与果的关系就能决定，为人之道就是一个“善”字。只有善的方式是最合理的，此外没有别的方式。如果对万事万物都以善心对待，得到的就都是善的回报。这是领受等流给我们的启示。

佛世时，一位能喜比丘以神通力来到海边，见到一个裸体饿鬼。饿鬼披头散发，头发盖住了全身，双目失明，从鼻孔和口中不断地爬出很多小虫，咬食他的身肉。他身体枯槁，如同焦木，浑身散发着臭气，远到一由旬之外都能闻到。饿鬼还被花斑狗追咬着，浑身痛苦不堪，在痛苦的逼迫之下狂奔乱叫。

能喜比丘返回舍卫城，把这次见闻禀告佛。佛谈起此饿鬼的前世因缘说：“往昔迦叶佛时代，有位施主的女儿，长大之后对迦叶佛的教法生起信心。她发心出家，修学三藏，后来成为一名法师，收到很多供养。她曾经劝很多施主发心修建经堂、佛塔，供养佛与僧众。但因为她的相貌好、年轻有为，又生在富贵之家，养成了骄傲的性格。

后来她犯了根本戒，仍然享用僧众的财产，最终还是被其他比丘尼发现，准备将她摈除。这时，她大发嗔心，恶口骂人，还诽谤其他有学无学的比丘尼违犯了戒律。

此后，她被逐出僧团，但仍然恶习不改，在白衣居士前到处宣说僧众本来没有的过失，使僧众彼此间产生邪见，连白衣也对僧众颇有微辞。有些不明事理的人盲从邪说，对三宝退失信心，不再供养僧众。

当时的比丘尼就是今天的裸体饿鬼。因为她以恶心诽谤有学和无学比丘尼众，所以转生为饿鬼；又因她对僧众无因诽谤，恶口谩骂，结果感得口鼻中爬出很多小虫，咬噬她的身肉；由于破戒后仍然直接享用僧众财物，以及无因诽谤僧众，使得白衣退失信心，因此被许多花斑恶狗紧追撕咬；她骂人时以斜眼看人，所以导致双眼瞎盲（此处看出，由业有种种差别，果便有种种差别）。”

这则案例中，比丘尼造作了严重的妄语业，诽谤有学无学比丘尼和僧众，对境严厉，影响恶劣，感受的果报也极为惨烈。

在诸多妄语中，以背弃誓言的罪业尤为严重。《阅微草堂笔记》中记有一事：

张福是杜林镇人，平时以贩运为业。有一天，他和当地的土豪争路，土豪指挥他的仆人把张福推下石桥。

当时，河水刚刚结冰，冰块的棱角像利刃一样锋利，张福的头颅骨被撞而破裂。人们把他抬上来的时候，他已经奄奄一息。

杜林镇的里长一向痛恨这土豪，就立即把案子上报官府。官府估计这桩案件有利可图，所以对狱讼追得很紧。

张福让母亲私下去见土豪，转达他的话说：“让你偿命，对我有什么好处？只要你答应在我死之后，代养我的老母和幼儿，趁

我还没有断气，我可以到官府去承认是我自己失足掉下桥去的。”土豪当即答应了他的条件。

张福粗识文字，他忍痛自己写下一篇自供状，由于供状确凿，官府也没有办法。但张福死后，土豪竟然负约，否认生前的承诺。张福的母亲屡次向官府控告，终因有张福的供词作根据，官府也无法为他申冤。后来，土豪一次喝醉了酒，骑马夜行，忽然马失前蹄，也掉到桥下摔死了。（《阅微草堂笔记白话译本》）

有人想：土豪只背弃了一句承诺，为什么要受这样的报应？应知这一句承诺的分量，表面上只是一句话，实际上却承诺了担负抚养张福老母和幼儿的责任，其中包含了成年累月各方面应尽的义务。所以背弃一句承诺，就是背弃所应负的一切责任。因果律是公平的，背弃承诺，想占便宜，结果反而落得横死的下场。

所以言语之道甚大，切不可轻率而言。稳重的人不轻易承诺，一经承诺，就如石上刻字，永无变改。轻浮者则相反，最初轻易发誓，过了两、三天就背弃不顾，这是拿誓言当儿戏，后果不堪设想。

《感应篇注训证》中记载一事：

苏州吴趋坊的施翁平素喜欢布施钱财，年过四十才生一子。

有一次，他带着几百两银子到虎丘去修建观音大殿，忽然听到剑池旁边传来一阵哭声，上前一看，原来是幼时私塾的同桌桂迁。

施翁急忙上前慰问，桂迁说：“家里贫穷，欠了债，被逼债走投无路，打算在此了却生命。”

施翁很同情他，就送他三百两银子。桂迁向着观世音菩萨礼拜并发誓说：“施君大恩今生不能报，来世也要做犬马报答。”哭着就跪拜而去。

施翁回家以后，桂迁上门来致谢。施翁见他贫苦，又把一片枣园送给他安身。桂迁有个女儿，施翁又约定了婚姻。

不久，桂迁在枣树下挖出了埋藏的银子一千多两，是施翁父亲当年埋藏的。从此，桂迁家变得殷实富足起来，施翁家却日渐衰落。夫妻相继死亡，儿子施还也落得无依无靠。

桂迁听从妻子孙氏的话，不但隐讳了以前的誓言，还想赖掉婚约，竟然把全家搬到会稽。施还去投靠他，他拒绝不接纳。施还不得已，只好托邻居向桂迁提出过去父亲资助过他三百两银子的事。

桂迁说：“借贷须要有借据，只要拿借据来，我绝不赖账。”施还听了很气愤，哭着回去。

几年后，桂迁到京城办事，被人欺骗，丧失了一半家财。住在旅店里无聊，渐渐昏睡过去，忽然感觉自己到了一所大宅院的门前。院门关闭着，旁边有个洞，他不自觉地双手趴地，钻了进去。只见大厅里灯火辉煌，有个老人靠着桌端坐，就是施翁。

桂迁很惭愧，想作揖行礼，但手趴在地上怎么也站不起。抬头和施翁说话，施翁也不回答，只是呵斥他说：“畜生当死，狂叫什么？”又见施还从里面出来。桂迁就咬住他的衣服，作出谄笑的样子请罪。

施还骂道：“畜生，你装什么怪？”一脚把他踢开。桂迁听到频频叫他畜生，心中纳闷。他低着头走到了厨房，见施母正坐着切一块煮熟的肉。桂迁就在左右跳来跳去，并蹲着说：“夫人家都怀旧恨呀！”这样乞求给他一块肉吃。

施母叫仆女说：“畜生嗥嗥乱叫，实在讨厌，快拿棍子把它赶走。”

桂迁大吃一惊，跑到后园，一见自己的妻子和两个儿子都在，仔细一看，都是狗相。回头看自己的身影，也是狗相。

他心里很害怕，问妻子：“为什么到这里来？”

妻子说：“你还记得观音大殿前的誓言吗？还有什么可说的！”

夫妻父子就绕着鱼池旁边走，肚子饿极了。见到有人粪，闻了闻，气味也不错。妻子和儿子先吃起来，自己也馋得流口水，用舌头舔了舔，觉得味道很美，只恨太少了。

这时候，忽然听到传呼说：“主人命令，从这些狗中选只肥壮的煮了吃。”就把他的长子捆了去，哀叫声极为凄惨。

桂迁猛然惊醒，原来是个梦。他急忙收拾行装回家。等他到家，见家里中堂旁边停了两副棺材，供桌上写着两个儿子的名字。他的心越发跳得厉害，赶忙进入卧室，妻子已经病危，快要断气。桂迁喊她，妻子忽然瞪着眼睛，用他长子的声音说：“父亲怎么今天才回来。阎王说我们家背负施家大恩，父亲以前有誓言，我们兄弟和母亲三人，明天要去施家投狗胎，两只公狗是我们兄弟，一只背上长瘤的母狗就是母亲。父亲阳寿未尽，到明年八月，也

要做施家的狗，以实现以前的誓言。只有妹妹命里该和施还结为夫妻，可以免除此难。”说完就断气了。

桂迁见到所说与梦境相符，又惊慌又痛苦。刚要殡葬，全部住房又烧起来，三副棺材都被烧成灰烬。

他带着女儿到苏州去探问施家儿子的消息。他原以为施家赤贫，不知漂泊到哪里去了。

到了施家，却见门墙焕然一新。问施家的邻居，才知施还中举，娶了邻居中支参政的女儿。桂迁惭愧悔恨，不知如何是好。他找到一位认识的人，向施家表示悔过，要求见面，而且想献出女儿作妾，来赎还以往的罪过。施还不答应。再三恳求才允许见一面。

桂迁刚进门，突然从墙边窜出三只狗来，围着桂迁哀叫，其中有一只背上果然有瘤子。桂迁知道是妻子，心里很痛苦。

他向施还哭拜着不肯起身，对施还讲述了自己的梦和妻子临终的话，而且说：“我的家已破不能回去，但愿恩人网开一面，收留我女儿作为婢女，我也愿意做仆人终身服侍，以免托生为狗，我就知足了。”

施还见他说得悲惨真切，也就勉强答应，选一吉日娶他女儿作妾。桂迁也随女儿住在施宅旁边。

这天夜晚，桂迁梦见妻子说：“幸亏你悔罪，施家的祖先已经为你乞求赦免，我们母子也得以脱去狗身。”到天亮，听说三只狗夜里全死了。（《感应篇例证·语译》）

有些人认为：杀盗淫的业力强，的确有严重的果报，而语言只是随便说说，不会有严重的后果。其实，语言的力用很大，比如虚假立誓，以缘起之力会真正实现，上述邪淫事例中翟光远打妄语说：“如果我做了此事，就遭雷劈。”后来果被雷劈。这则案例也显示了类似的果报。桂迂被同学施翁救济，在观音菩萨前发誓：今生若不能报恩，来世也要做犬马报答。但他发誓之后隐讳誓言，赖掉婚约。在施还投靠他时，拒不承认自己受过同学救济，以一句背弃誓言的妄语，舍弃了自己应做的报恩，使得施还走投无路。桂迂万万想不到自己背弃誓言会在一家人身上制造果报。人算不如天算，桂迂有办法舍弃誓言不报恩，因果律就让他一家人给施家做狗来酬誓。幸亏他忏悔得快，诚心愿做施家的仆人，才免去了堕为狗身之难。所以语业作用极大，不可不畏。

从正面来说，诚实语也有极大的力量。比如《贤愚经》上说，世尊因地为了救一只鸽子，割舍身肉而作交换，当时帝释考验他说：“你今天损坏身体，痛彻骨髓，没有悔恨心吗？”菩萨答：“没有。”帝释说：“我看到你浑身颤抖，你还说没有悔恨，有什么证明？”菩萨发誓：“我从始至终没有丝毫悔恨。凡我所愿，一定获得。如果我所说诚实不虚，就让我的身体恢复如初。”发誓完之后，身体就立即恢复，超胜于前。

所以，真诚誓言的力量是极大的，如果我们每句话都是诚谛语，就会有强大的摄服力量，这是语业法尔如是的规律。

宋代司马光开示刘器修身的要点时说：“功夫唯是真诚，先自

不妄语开始。”他说刘器生平就是一个“诚”字，颠扑不破。当时在老百姓中流传一种说法，如果到了南京不见刘器，就像过泗洲不见大圣一样。他为什么有这样大的感召力？就在真诚二字。而语言有一分虚妄，就会丧失一分真诚的力量，如果下至毫厘都不欺妄，就会有极大的威力。

明白语业的作用后，我们应如何行持呢？就是要改正说妄语的毛病，做一个诚实的人。对人真诚，口善心善，心口如一，凡是承诺过的事，一定兑现。能这样做，就是了不起的人。当然，为利他而说方便妄语，是菩萨行，这一点也要辨清楚。

申三、剖析当代社会妄语业

当今人类的贪欲急剧膨胀，为了获取名利而造作妄语业的现象非常普遍。

在商界，不择手段吹嘘夸大商品的功能成了家常便饭。比如一种普通的食品，一经铺天盖地的广告宣传，就成为能益寿延年、开发智力、治疗百病的“灵丹妙药”，使千家万户上当受骗。本来是令人智识昏昧的酒，在广告画面上却展现为有益健康、清静、高雅的形象，诸如此类，不一而足。刊登和播放这些广告的报刊、电视、网站等，为了赚取广告费，扮演着帮凶的角色。

没有职业道德的一些记者和编辑，在收取贿赂后，写出不符事实的所谓有偿新闻，为个人树碑立传。许多骗子由此摇身一变，成为社会名流、成功人士，再借这个吹响了的名声，大肆行骗。

也有医院，本不具备相应的医疗技术、设备、条件，却拼命地在各种媒体上做广告，声称医疗条件如何先进、专家的医术如何高超、效果如何显著，以此招揽病人。慕名而来的患者在付出了巨额医疗费、几乎倾家荡产之后，病情却毫无起色。这时院方就以种种借口推脱责任，将病人一脚踢开。

艺术界的谎言更是大肆泛滥，许多所谓的纪实文学、电影、电视，完全不顾历史事实，颠倒黑白，任意篡改。

学术界本来以追求真理、严谨求实而自称，但今天弄虚作假的现象也是触目惊心。比如为了评上职称，或者为了使论文在学术刊物上发表，随意编造实验数据。或者，在收受不法商人的钱财之后，不经严格测试，就开出虚假的鉴定报告。这些完全违背了学术工作者基本的求实、诚信的职业道德。

在职场上，为求职、升职，花钱买假文凭、假学历，编造虚假的工作简历、技术特长等，已成为司空见惯的现象。

某些娱乐电视节目，主持人极尽巧舌之能事，出口就是妄语、绮语、不堪入耳的下流语，人们却听得津津有味，神魂颠倒，把这位无惭无愧的人奉为偶像来崇拜效仿。

某些旅游景点，为了招揽游客，把穷山僻壤描绘成人文胜地、世外桃源、人间仙境，大做宣传，引人上当。

某些假气功师，为了骗取钱财办班收徒。吹嘘他的功法能强身健体，开发种种人体特异功能，结果许多人不仅没炼出功能，反而出偏，诱发出精神疾病。

从上述举例中可以看出今天的妄语业极为严重，原先引以为耻的恶业，现在习以为常，不以为恶。在现代信息社会，妄语的业相非常巨大，加行的方式，不是一个人说给另一个人听，而是幕后操纵者以电视、报刊、网络、媒体等作为传播途径，以文字、画面、音频、视频等多种方式渲染，而且，传播次数不是一次，而是在报刊、电台、电视、网络等媒体上密集投放、狂轰滥炸，短时间内让亿万观众受其影响，这是妄语加行极为放大的现象。

为什么会出现这样前所未有的妄语业相，其根源出在哪里呢？就出在人们没有因果正见，不了知妄语的罪报，因此一经激发出来，人人效仿，纷纷卷入。只有在人们心中建立起因果正见，才能让这铺天盖地、无休无止的欺骗彻底消失。

妄语的意乐中有“变想”这一环节。某些广告的策略就在此处。比如，一种商品功能很一般，就烘托成功能非凡；本是很丑陋的，就装扮成清净、美妙，这就是采用变想的手段。商人为谋取利润，要想方设法让人上当，他就一定要用变想的手法。他知道如果不变想，如实而说，就不可能吸引更多人来购买他的商品，形象做得美做得大，渲染得好，以此来吸引顾客的注意力，引生购买欲。人们生活在符号的假相世界中，遍计执著的习气非常深重，一见到符号，都不看本质，就在广告的暗示下，对商品产生良好印象，争相购买。所以，广告诳骗受众的主要方式就是“变想”。

“想”，本是心中显现的相，反映在外境画面、文字、声音等

上，一定要改变原相，才能起到欺惑的效果。用人物、场景、图案、色彩、语言、背景音乐等，精心营造、组合一个个符号，打造出总的假相，妄现出商品的价值与意义，使人们取相误解，这就是广告“变想”之义。

《大智度论》中讲述了妄语的十种罪报：

一、口气臭。

二、善神远之，非人得便。

护持白法的善神会远离说妄语者，非人则乘虚而入，扰乱他的身心。以一个国家来说，如果国民普遍缺乏诚信，国家就没有正气，邪恶文化极易侵入、盛行。

三、虽有实语，人不信受。

即使自己说的是实语，他人也不信受。今天，人与人之间普遍缺乏信任，也是妄语业泛滥的结果。

四、智人谋议，常不参预。

以妄语习气之力，喜欢住在妄语纷纷的世界里，智者谛实的言论，使人离苦得乐的言论，反而避而远之，不愿接受。在妄语盛行的时代，人们津津乐道的都是具欺诳性的法，在充斥着吹嘘、伪饰、夸张的虚假境界里，觉得很相应，而真正交流正法言教的处所，却不愿趋入、参与。

五、常被诽谤，丑恶之声周闻天下。

比如今天看到大名人、大商人常受诽谤，越是公众人物，越遭人随意批评，恶名比谁都传播得快。发生了一点事，就被记者

炒作，编出很多稀奇古怪的新闻，一瞬间就传遍全世界，这也是妄语业的果报。

六、人所不敬，虽有教敕，人不承用。

常常说妄语者，不为人尊重。虽然他在上面说教言，却没有入信受奉行。

七、常多忧愁。

说妄语心不坦然，常怀忧愁，担心别人揭穿他的诡计。吹嘘得越厉害，就越担心真相暴露。

八、种诽谤业因缘。

种下未来受人诽谤的因缘。

九、身坏命终当堕地狱。

十、若出为人，常被诽谤。

后两条是说妄语业的异熟果和领受等流果。为妄语业力所牵，命终堕入地狱。从地狱中脱生为人，常常被人诽谤。

未二、离间语分二：一、何为离间语 二、引事例说明离间语及其果报
申一、何为离间语

【离间语。事者，谓诸有情或不和。】

离间语之事有二：一、诸有情和合；二、诸有情不和合。

【意乐分三：想及烦恼如前。等起者，和顺有情，乐乖离欲，不和有情，乐不合欲。】

离间语的意乐分三：

一、“想”，是对有情和合或不和合作无错误想。

二、“烦恼”，是贪嗔痴中任何一种。

三、“等起”，包括：（一）于和顺有情，乐意其乖离的欲；（二）于不和合有情，乐意其不和合的欲。

【加行者，随以实语，若非实语，随说所说，若美不美，随其所求，为自为他，而有陈说。】

离间语的加行：不论以真实语或非真实语，不论表达的言辞是否美妙，不论动机是为自己或为他人，而有述说。

《瑜伽师地论》上讲，教他说离间语，也是离间语的加行，犯离间语罪。

【究竟者，《摄分》中云：“究竟者，谓所破领解。”谓他了解所说离言。】

离间语的究竟，如《摄抉择分》所说：“所谓究竟，是指所破对象领解了语意。”即听者了解所说离间语的意义。

申二、引事例说明离间语及其果报

《阅微草堂笔记》中有一则巧舌罚哑的案例：

古代江宁有位书生，住在老家的废花园里。某个月夜，有位艳女在窗户边向里窥视。书生心想：她不是鬼，就是狐。因为见

她容貌姣丽，心生爱慕，也就不害怕，招她进到屋里。但这女子始终不开口说话，问她也不答应，只是含笑顾盼而已。

过了一个多月，始终如此，书生不解。有一天，一再盘问，她才提笔写出自己的身世：“我本是明朝某翰林的侍妾，不幸短命而亡。因我平生很会挑拨离间，使一家骨肉产生矛盾，形同水火，死后遭冥司责罚，做喑哑之鬼，已沉沦二百余年了。如果你能为我写《金刚经》十部，得蒙佛力超脱苦海，我生生世世感恩不尽。”

书生答应满她的愿。到写经完毕之日，女鬼又来拜谢，仍提笔写道：“凭借写《金刚经》忏悔，已脱鬼趣。但前生罪重，只能带业转生，还需要做三世哑女才能说话。”（《阅微草堂笔记白话译本》）

侍妾舌头很巧，善于言辞。如果以此舌说和合语、软语、实语，绝不至于变作哑巴。但侍妾没有智慧，只用此舌挑拨离间，造诸口恶，因此堕入恶趣，做了喑哑之鬼。

再讲一则事例：

古代四明有个叫葛鼎鼐的秀才。每次他去学堂时，必定经过一座土地庙。有一天，庙祝梦见神对他说：“葛状元经过时，我必须起立，请你给我修一道屏障挡一下。”

庙祝遵神吩咐，准备动工。这一天，又梦见神说：“不必建了，葛生代人写休书，功名已被削尽。”

原来，有一同乡人想休掉妻子，自己不能写，就叫葛生代笔。不料此事折福如此厉害。葛生后来明白事理，生起了大忏悔心，尽力使这对夫妇重归于好。后来他中榜，官只做到副使。

夫妻不和，本应劝解和好。葛生却写休书，乐意人家破裂，造成夫妻双方都感受家庭破裂之苦，因此极损福德。

之前，葛生有做状元的福德，当他经过时，庙神不得不起立致敬，但写了休书，功名被削尽，庙神也懒得理他。所以，感应迅速，一言一行都有因果。积德行善，福德日隆，人就变得尊贵；造恶损人，福德削减，人也变为卑贱。

清朝顺治年间，浙江有一位孝廉，他的朋友贪恋某人妻子的美色，想占为己有。孝廉替他出主意，散布流言，挑拨其夫，说他妻子和外人有私情。那人听信后，打算休掉妻子，就和孝廉商量。孝廉竭力促成，并帮他写休书。草稿写好后，那人抄下就走了。这时来了一个卖笔的，孝廉去买笔。等他回来，发现草稿不翼而飞。

后来他参加会试，带着那支笔进入考场，没想到那张休书草稿竟从笔管中掉出来，被搜查的人发现，定为作弊。他在监考官前大呼冤枉，最后被处罚除名。

以上是破人婚姻或参与破人婚姻方面的案例。造这种恶业，会迅速削减福德。其中的道理，下面再作分析：

有情之间有和合、乖离两种关系。《辨法法性论》说：有情界的“共同”，就是彼此作为增上缘。如果彼此和合，就能互相起增上作用，对双方都有益。如果关系恶化，乖离不合，一定两败俱伤。又因为业力增长广大，在没有和好期间，甚至会在极漫长的生世中，一直成为怨对。所以，我们应当存心愿世间所有的父子、

兄弟、夫妻、朋友、君臣都和睦相处。如果在众生彼此出现矛盾时，乐意他们不和，就是在其中充当了破人关系的帮凶，罪过严重。

人伦中，夫妻是重要的一伦。破人夫妻，大损于自己的福德。有些人认为这只是让两个人分开罢了。事实上，关系破裂了，就很难破镜重圆，会造成双方内心很深的痛苦。而且，伴随着一个家庭的破裂，父子、母子、婆媳等一系列的人伦关系都会受到损坏。家庭就像一部由各种部件组合而成的机器，在没有破散时，会正常地运转，发挥各方面的功能，一旦破碎，就像机器破散，每个零件都因失去整体的依托而受到坏损一样，对子女、父母和自身，都造成极大的损失和痛苦。因此，前前后后的业果算起来，实在是一笔沉重的业债。

一般人不会蓄意挑拨他人的夫妻关系，但会觉得，有种夫妻生活在一起整天争吵，彼此痛苦，不如早点分手。其实，这已经有了离间的心。因为这是愿人夫妻破裂，人伦是由业决定的，人由业缘而走在一起，无缘不会相遇，有缘也不可能人为强分。普通人不会了知其中的前后因缘，不能想当然地愿其破裂。

下面举例说明婚姻都是前缘所定：

宋朝末年，有个姓王的临川人，他的妻子被元朝军兵抢走，因为守贞不屈而死。

过了十余年，王还想再娶，但总不成功。一天夜里，他梦见死去的妻子对他说：“我出生在某家，今年十七岁，再过七年，

会嫁给你做妻子。”第二天他派人去寻找，果然有此人，他就直接上门以礼定亲，一句话就成功了。

所以，夫妻姻缘都是前定。姻缘有两种：善缘而来；恶缘而来。若是善缘而来，不结亲，结合的心念就不会休止。若是恶缘而来，不完结怨害业债，也不会罢休。总之都是随业缘而转。因此，婚姻并非以个人意愿所能破坏。作为旁人，应有的态度是：对善缘，愿它保持；对恶缘，愿它化解。这样存心就是善，自生福德。反之，用错了心，是善缘，愿它不长久；是恶缘，乐其破裂，这样存心就是恶，自损福德。所以任何情况下都要遮止说离间语，只能存心愿人人和合。

上面讲了不能离间他人夫妻关系。同样，兄弟、朋友、师徒、主仆等伦理关系，也都不能离间，否则会遭到惨重报应。

《感应篇汇编》中有一则事例：

有个叫安庭柏的人，喜欢离间，而且极具口才。即使是至亲，被他离间，也立即形同水火。有亲兄弟经他挑拨而发生争斗的；有情投意合的朋友，因为听信他离间而断交的。后来，他贫困潦倒，面颊生疮，喉咙和舌头溃烂，在绝食号叫中死去。

在离间语中，以破坏僧众和合，果报最为严重。比如提婆达多破和合僧，致使整个三千大千世界的众生心中都没有生起善根。虽然今天不会发生真正的破和合僧，但是挑拨师徒之间的关系、佛教团体之间的关系却很容易发生。如《文殊根本续》说：若有一个在寺庙、上师之间制造矛盾，犹如搅拌血液之棍子一般的人，

死后立即堕入无间地狱中。若挑起僧众发生纠纷，则直至没有缓解之前，当地的所有众生都因生起嗔心而堕入地狱，好似焚焦的大地无法生长苗芽一般，发生纠纷的村落所在地数由旬以内不能生起修持佛法之果。

造离间语的果报：后世堕入三恶趣，或者堕在拔舌、烱铜、犁耕等地狱中长劫受苦，或者堕在畜生道中啖食粪便，如同鹈鹕鸟一样无有舌根。即使凭少许的善业得到人身，也有俱生而来的生理残障，舌根不具，口气发臭，喑哑不能言语，或者语不流利，齿不齐整、洁白，纵然口说善语，他人也不信用。而且由余业所感，眷属鄙恶、互不和合。

未三、粗恶语分二：一、何为粗恶语 二、引事例说明粗恶语及其果报

申一、何为粗恶语

【粗恶语。事者，谓诸有情能引恚恼。】

粗恶语的事，即能引生恚恼的有情。

【意乐中：想、烦恼如前，等起者，谓乐粗言欲。】

粗恶语的意乐中，“想”，是于彼彼想；“烦恼”，是贪嗔痴中任何一种；“等起”，是爱乐言说粗恶语的欲。

【加行者，谓以若实若非实语，或依种过，或依身过，或依业过，或依戒过，或依现行所有过失，说非爱语。】

粗恶语的加行，是以真实语或非真实语，或依他种姓过失（如屠夫之子、妓女之子、罪犯之子等），或依他根身过失（如哑巴、盲人等），或依他身口意三业过失，或依他违犯禁戒过失，或依他现在行为过失，而说他所不爱乐的语言。

【究竟者，《摄分》中说：“究竟者，谓呵骂彼。”《俱舍释》说：须所说境，解所说义。】

粗恶语的究竟，《摄抉择分》说：究竟，就是呵骂他人。

《俱舍自释》说：必须对方领解所说粗恶语的意义。

申二、引事例说明粗恶语及其果报

当代有一位青年，才华出众，二十岁就获得数学博士学位。一所名牌大学破格直接聘他为副教授，可是十年过去了，他都没有升为教授。他这样有天赋，为什么十年都得不到提升呢？原因出在他这十年以来所发表的论文中，都有指责其他教授缺点的地方，而且讲得很精辟，击中了别人的弱点。所以他这十年要升级时，都被那些教授压下来。后来，他的朋友劝他写论文换一个角度写，就是赞叹其他教授的优点。这位才子一听建议，脸色显得很难看，觉得很困难，因为多年以来批评别人习惯了，再换成欣赏别人，很不习惯。

由这则事例能看到造作等流的作用，就是以业习的力量会不断地发起同类造作。这位副教授喜欢指责别人的缺点，养成了习

惯，要他改成赞赏别人，非常不容易。所以，串习什么方式就会习惯什么方式。

我们如果不在语言上学好，常常说恶口，一旦串习坚固，就会在自己身上出现语言障碍，甚至做不到真心对别人说一句和善的语言。还有一点就是存心不同，后果也截然不同。如果用心刻薄，一出语就指责、嘲讽、抨击，福德就逐渐削减；而存心厚道，常常随喜赞叹，福德就日渐深厚。所以要常常看别人的优点，念别人的好处。

下面看一则恶口受报的事例：

明朝末年，苏州有个姓秦的书生，聪明好学，多才多艺，尤其擅长作诗词。他才思敏捷，可以即刻写成文章。但他个性轻狂刻薄，说话不让人。见人有缺点，就写诗攻击对方，听到某人做事可笑，就写成歌词进行讽刺。

他有位邻居，在男女的事上有失检点。他知道之后，当即写了十首《黄莺儿》的词调笑，内容绘声绘色，写得很露骨。这首词远近流传，因为此事，他多次当街挨打，甚至被人剥开衣服痛打。还有一次因填词成歌，讽刺他人的行为，被人诬告吃官司。

因为宿世习气太坚固，他一直改不过来。到晚年时，他染上了疟疾病。病好不久就精神错乱，常吃自己的粪便，又拿刀割自己的舌头。幸亏被家人发现，及时夺下他的刀。家人没有办法，只好把他关进一间空房子里。他找不到刀，就一点一点嚼自己的舌头，再和着血吐出来，从房间里传出一股难闻的臭气，让人作

呕，而秦生自己却一点也没知觉。有一天，他从窗户的缝隙中看见一把劈柴用的斧头，就破窗而出，举斧把自己砍死了。这是恶口业的报应。

秦生的问题出在哪里呢？就是为人刻薄，喜欢恶语中伤他人。他绘声绘色地描述别人的缺点、隐私，以此为乐，这必定招致对方的怨恨，况且他做成诗歌，使他人的恶名广为流传，无形中使自己的福德大为削减。如果人能常常以舌根劝善、宣扬因果、劝发菩提心、劝念佛法僧，口德会越来越越好，福德也越来越增上广大。相反，以舌宣扬邪说、传人过恶，也会造下无量罪业。秦生因为前世修善才感得这样好的文才，可惜用错了地方，巧舌成了说恶语的利器处处伤人，结果自嚼舌头，发疯自杀，落得极为悲惨的下场，报应是如此准确。

清代纪晓岚在《阅微草堂笔记》中说，有位侍奉他的小妾讲她祖母很会骂人，后来此祖母没有任何疾病，却忽然舌头烂到喉咙处，不能吃饭、说话，痛得翻来覆去，几天之后便死了。

这位祖母骂人时，以势压人，别人都怕她，而她最后竟坏在这条舌头上。舌根的相与口业关系密切，比如连续三世不妄语，舌头就能覆住面部；而说多了恶口妄语，舌就会萎缩、糜烂。

前面讲到粗恶语的事是能生恚恼的有情。这也提醒我们，如果是对能生起恚恼的境说恶语，就会对他造成伤害。我们说某人的过失或丑闻时，就如同对他的伤口发射利箭，会使他痛苦不堪。所以不能随便说恶语。只有在自己有利益对方的善心，而且对方

对自己信任时，才可以指出他的过失。但常人很多时候不是出于善心，而是以烦恼发动口出恶语，那就是恶业。

有这样一则事例，古代太平府有位周某，常爱谈论别人的短处。他和一位书生是好友，书生的妻子美貌有才华，风流放纵，但实际并没有外遇。

有一天，周某和书生一起吃饭，忽然对书生说：“兄长度量真大，为什么受外人欺负却不计较，反而在这里豪饮？”书生惊愕不解。周某说：“尊夫人笑谑放浪不羁，老兄还不知道？”说着挽起袖子，竭尽笑骂诋毁之能事。同桌的人认为他说话荒诞不经，连连罚他喝酒。周某又说大话：“你们都冷眼旁观，我是热心肠，不能做那种想说又不说的庸人之态。”书生气得满脸通红，起身返回自己的家。他的妻子听到此事，愤恨而死。

康熙八年，周某参加省里考试，刚领试卷进入考场，忽然有鬼在卷面上写了“好谈闺闼²”四字。他急忙用衣袖擦拭，怎么也擦不掉。于是潦草地写完文章了事。一出考场就吐血而死。

有些人会说：“我性格直爽，有什么说什么。”这也要善加辨别，如果有什么就能说什么，那么普天下的凡夫都有过失，是否能把每个人的过失都揪出来恶骂一遍呢？三界众生都是业障病人，对待病人，是要以慈悲心去为他疗治，而不是恶骂抨击。周某说他是热心肠，不像别人想说而不说，他敢在大庭广众当中随

² 闺闼：指男女之事。

意笑骂，这就像拿着剑肆无忌惮地刺人脸面一样，致使书生心怀忿恨，他的妻子也蒙羞而死。可见话语比刀剑还厉害，一句话就能伤害一个人。他的报应如何呢？当众破人名声，致人死地，导致有鬼将“好谈闺阃”四字写在试卷上，使他颜面丢尽，一出考场便吐血而死。天道好还，骂人者骂己，坏人名誉者坏己名誉，我们千万要慎重。

再看《感应篇汇编》中的几则事例：

梁朝有个叫到溉的人，他的祖父曾经以挑粪为生。后来到溉做了吏部尚书。有一次何敬容请他，他没有答应。何敬容就对人说：“到溉还有一点余臭味，现在就学着一副贵人的架子。”到溉听了，怀恨在心。（何敬容以到溉的种姓过失嘲讽他，堂堂吏部尚书听了是何反应？就是怀恨在心。凡夫心态普遍如此，受了伤害便起报复之心，以恶口而结怨。）

到溉的弟弟到洽有一天问刘孝绰：“我很想买东邻的地，可是地主不让，怎么办？”

刘孝绰说：“只要多装几车粪堆在他家旁边叫他难受，他就搬了。”

到洽听了很愤怒，后来因为此事把刘孝绰害了。

所以，一句恶口就能伤天地和气，酿成一场悲剧。为人处世，不能随意对人冷嘲热讽，这会使人心的怨恨深入骨髓。古人说：“打人莫打膝，道人莫道实。”

明朝汉州有位王生，喜欢指责他人过失。邻居死了儿子，他

讥讽说：“你造恶深重，才有这种报应。”不久，他的两个孩子都病死了，邻居反讥他：“你造恶不是更深重吗？”又有一次，他的族兄考试名列四等，王生指责说：“你文章实在写得荒谬，怎么有望优取？”不到一年，他自己考试名列五等，族兄反讥他说：“我想兄弟的文章是不是更荒谬？”

这则事例告诉我们，骂人者常被人骂，责人者常受人责。我们指责别人时，先要看看自己。自己既非完人，就有可被别人指责的地方。既然指责了别人的过失，怎么会不被别人指责呢？所以要谨记：“静坐常思己过，闲谈莫论人非。”

又有一位孙文懿公，长得既矮小又丑陋，县令李昭言嘲笑他说：“像你这样的人物，世上能有几个？”这一年，孙文懿公以第三名考中科第。不久，执掌选拔官员的职务。这时，李昭言正好以选人身份等候调遣，孙公笑着说：“没想到你那句话，终于成了好兆头！”李惭愧万分，便辞官回家了。

世事无常，今天坐在上面骂人，明天落下来时怎么办呢？今天有钱有势骂人，明天沦为乞丐，又怎么办呢？换一角度看，你看众生有一处短，却没想到他有九十九处长；你看有一处超过他，却没看到有九十九处不如他。所以，对任何人都不可轻视，要常常觉得自己不如人家，这样就不容易犯指责人的毛病。菩萨显现怒骂之相，是示现威猛相调伏对方，遮止他造恶。但一般人需要把握一个原则，就是自己德行不够、别人又对自己不信任时，不能轻易说对方过失。

佛世时，有一位长者，他的妻子怀孕后，身体臭秽不堪，谁也不愿接近。她满月生下一个孩子，皮包骨头，瘦弱憔悴，极为难看，身上还沾着粪便。

这个孩子长大后，不愿意呆在家中，喜欢吃粪便。父母和亲友都很厌恶，不愿意见他。后来他被逐出家门，流浪在外，以粪便为食。

他这样颠倒反常，也是业力所致。他的前世因缘是这样的：

往昔拘留孙佛时代，他出家做了一所寺院的住持。当时有几个施主供养僧众洗浴，洗浴后，再用香油涂身。僧众中有一位阿罗汉，住持看到他就生起嗔心，恶骂说：“你是出家人，还以香油涂身，这和用人粪涂身有什么差别？”阿罗汉听后，对他心生怜悯，就在他面前示现种种神变。住持当时便忏悔罪业，但以恶口的业力，五百世中身体常常臭秽，谁都不愿意接近他。

在他对阿罗汉说“与人粪涂身有何差别”时，当即就在识田中熏下了黑业习气，业习成熟，就变现为身体臭秽、贪吃粪便的果报。世间万法无不遵循心作心现的规律，口如是说，心如是念，便如是显现，一切都是唯心自现的。

佛世时，王舍城有一位长者，财宝无量。他的妻子怀胎十月将要临产，胎儿却始终不肯出生。不久她又怀身孕，生产之后，先前所怀的胎儿仍然住在右肋部位。像这样，接连生下了九子，先前的胎儿都不肯出生。后来，长者的妻子得重病死去。

亲友们把她的尸体抬到坟场，请来大医师耆婆，剖腹取出来

一个小孩。小孩的身体很小，胡须和头发却已经苍白。

他弯腰驼背，边走边环顾四周，开口对亲属们说：“你们要知道，我前世恶口骂僧，今生便在母胎中感受六十年的痛苦。”

亲属们听后，悲哀哭泣，说不出话来。

这时，佛知道老小儿的善根已经成熟，就带领大众来到停尸场，问他：“你是长者比丘吗？”老小儿答：“是。”连问三次，都答是。大众便请问佛此事的宿世因缘。

佛说：“在迦叶佛的时代，有一次，比丘们结夏安居，众僧和合，派一位老比丘做僧众的维那。大众共立制度，在安居期间，只有得道的圣僧才能和大众一起自恣。老维那没有得道，僧众不允许他布萨自恣。他心生恼恨，说：‘我专门管理僧众事务，让你们安心办道，今天还被拒之门外，不允许参与自恣布萨羯磨。’

然后他就开始辱骂僧众。不久被关进了一间屋子。他怒气未消，大声嚷叫：‘我要让你们常关在黑暗中不见光明，就像我今天被关入暗室一样。’

说完，老维那便自杀身亡，堕入地狱，受极大痛苦，直到如今才脱免为人。以宿世恶口余业的力量，还在母亲胎狱中被关闭六十年，暗无天日。”

还有，往昔有一位三藏比丘见某老比丘缓慢进食，就说他像老牛反刍。以此恶业力，他在五百世中转生为牛，后来成为最后有者，生下来长着两个咽喉，反刍食物。

又有一位三藏比丘对其他比丘说：“你们像牧童一样。”结果

五百世转为牧童。

又有一位年轻比丘，见老比丘跳过水沟的样子十分滑稽，就随口说：“你刚才的样子像猴子。”结果五百世转为猴子。

又在迦叶佛教法中，有五百僧人给比丘取“断足”、“断臂”等恶名，由此多世之中堕入地狱，并在五百世中被砍断手脚死去。这一世转生为释迦族的五百女子，手脚被琉璃王的军众砍断。

所以，不论取什么恶名，都以业力的增上广大，需要感受五百次的等流果。确实，说什么就变现什么，语业的力量不可思议。

认识了业力无欺变现果报的法则后，就不能肆意乱想、乱说，语业上要谨慎防护，不能嘲讽他人，不能给别人取外号。当年在法王讲授《百业经》时，很多道友都在因果的认识上有很大进步，纷纷发愿不给他人取外号。

未四、绮语分三：一、何为绮语 二、遣除疑惑 三、引事例说明绮语及其果报

申一、何为绮语

【绮语。事者，谓能引发无利之义。】

绮语的事，是能引发无利益的所诠义。

【意乐中三：想者，虽仅说为于彼彼想，然于此中，是即于其所欲说义，彼想而说，此中不须能解境故。烦恼者，谓三毒随一。等起者，谓乐宣说无属乱语。】

绮语的意乐有三：

一、“想”，虽然《摄抉择分》中只说到是“于彼彼想”，但此处是指对欲说之义彼想而说，在造作绮语的这里不必要能领解语义的境，因此，绮语的究竟不需要“于境无误想”这一条件。

二、“烦恼”，是贪嗔痴中任何一种。

三、“等起”，是爱乐宣说全无关系的迷乱之语。

【加行者，谓发勤勇宣说绮语。】

“加行”，是发起勤勇宣说绮语。“发勤勇”，即发起勤作欢喜。

【究竟者，谓才说绮语。】

“究竟”，才说绮语便已究竟。

【此复七事相应，谓若宣说斗讼竞诤，若于外论或梵志咒，以爱乐心受持讽颂，若苦逼语如伤叹等，若戏笑游乐受欲等语，若乐处众宣说王论、臣论、国论、盗贼论等，若说醉语及颠狂语，若邪命语。】

而且，绮语有七种类别，即斗讼竞诤语、诸婆罗门恶咒术语、苦所逼语、戏笑游乐语、处众杂语、颠狂语、邪命语。

一、斗讼竞诤语：宣说斗争、诉讼、竞争的语言。

二、诸婆罗门恶咒术语：对婆罗门等外道论典或梵志咒语，以爱乐心（“爱乐心”此三字是关键）受持讽诵。换言之，对佛法之外能引生无义利的报刊、杂志、书籍、影视、网络论坛、歌曲、

新闻等，以爱乐心受持赞美、大声朗读或对他人宣说分别，都是绮语。如果是为显示内外教的胜劣差别，或为观察轮回苦等而宣说，则不属于绮语，因为并非以爱乐心宣说的缘故。

三、苦所逼语：遭受身心诸苦而发出伤心愁叹之语等。

四、戏笑游乐语：戏笑、游乐、受欲等的语言。

五、处众杂语：乐于在大众中宣说王论、臣论、国论、盗贼论等。

六、颠狂语：宣说醉酒之语及颠狂语。

七、邪命语：比如，为求得名闻利养，而在施主面前宣说无意义的语言。

【语无系属、无法相应、非义相应者，谓前后语无所连续，若说杂染，若歌笑等，若观舞时而发言词。】

“语无系属”，即语言前后不关连。“无法相应”，即说杂染之语，不具正法的内涵。如《瑜伽师地论》所说：“显秽染故，名非有法语。”（显现秽染的缘故，名为“非有法语”，即不具足正法内涵的语言。）“非义相应”，即引发无意义的言语，如：歌舞戏笑等，或观看舞蹈时所发的言词。

【前三语过，是否绮语，虽有二家，然此所说，顺于前家。】

对于妄语、离间语、粗恶语这三者是否属于绮语，虽然有两家不同的说法，但此处按照前一家所说，判定属于绮语。

以上绮语的事范围非常广泛。凡是不能引生利益的语言，都属于绮语。依此衡量，不具足正法涵义的语言，都是绮语。

申二、遣除疑惑

有人说：我是一个现代人，难道连自由说话的权利都不能有吗？谈论政治、经济、文艺、体育等的话题也不能随便吗？难道朋友之间不能开开玩笑吗？这些都要控制，学佛真不自由。为什么要这样限制我们呢？

答：如果你在山道上开车，会不会把车限制在车道中行驶呢？会不会因为要自由而不入车道，随心所欲地横冲直撞呢？同样，禁止无意义的话语，是离苦得乐的正道，为什么不愿意趣入？我们的心是作者，舌头是画笔，话题是种种颜料，以什么心说什么话，就会在心上染什么色，也就是会在识田中熏下相应的种子，对自他的身心造成影响。

宋代画家李伯时画马，圆通秀禅师告诫他，念念想马就会堕马身。以此类推，以爱乐心唱靡靡之音的歌曲，谈论世间染污话题，在信口开河之际，就密密麻麻地熏入了生死业种，报在三界。所以求解脱者一定要遮止绮语。

语言对人内心的影响很大，在热衷于谈论某种世间话题时，内心的染污习气会由绮语而源源不断地带出来，心自然就变得散乱、污浊，无法保持安定、清净。所以语言与心的关系极为密切，不能认为随便谈谈不要紧，其实说每句话都会影响到心。

在今天这个迷乱话语满天飞的时代，修行人若不禁止绮语，自心要与圣道相应，非常困难。细心观察就能发现，世人谈论的多是增长贪欲、嗔恚、愚痴的话题，如果对世间法的兴趣浓，在出世间法上的兴趣就会淡；利欲心浓，出离心就会淡；一消一长，大有关系，所以放纵绮语，就难与法相应。

在生活和工作中，有时需要说一些世间话题，这时关键要保持正念，不能让心卷入到迷乱、邪恶的方面。为辨别、分析轮回的现象及体性，而谈论苦、空、无常、无我，这是说佛法，对自他有大利益，而绮语是以爱乐心谈论世间法常、乐、我、净，不但不能对自他引生义利，还将对解脱造成障碍，因此绮语是陷溺轮回之因，不可忽视。

问：为什么在诵咒时要禁语呢？

答：以绮语的作用会使心转入染污，转入无意义，因此如果在像如意宝一般的真言中杂入绮语念诵，则会大大损减功德。以比喻而言，禁语状态中念诵的咒语，句句是黄金，夹杂绮语就像在黄金中夹杂了许多废料，起不到纯金的作用，因此密续中说：“清净与不清净相差一千倍，有无等持相差一万倍。”莲花生大士也说：“夹杂绮语诵一年，不如禁语诵一月。”

申三、引事例说明绮语及其果报

有些所谓现代派的修行人，自认为是上根利器，不必拘泥细节。他们视放纵为洒脱，将不拘小节当作修行有境界，轻视律仪，

恣意妄为。我们看看古代上根人严谨的修行作风：

古代宏智禅师承事丹霞淳禅师。一次，他与一僧征诘公案时，不觉失声大笑。淳禅师责备说：“笑这一声，失去多少好事。你不知‘暂时不在，如同死人’吗？”宏智禅师拜下身去，信服淳禅师的教言。从此，虽在暗室之中，也不敢轻忽。

可见要真实向上，绝不能在语业上有丝毫放纵。一言既出，心即随转，一说绮语，当下便迷乱，失去观照，因此真实用功之人必须戒除绮语。我们观察，常人用语言造的黑业是非常多的，尤其绮语，出口就是。自己的心稍不注意，对世间话题爱乐宣说，就已经造下绮语黑业。所以语言上要严加防范。

宋朝光孝安禅师，住在清泰寺。一天，他在定中见两个僧人靠着栏杆彼此交谈。最初有天神护卫，听他们谈论。过了很久，天神便离开了。不久有恶鬼唾骂，扫除他们的脚印。安禅师出定后询问，得知二僧最初讨论佛法，之后讲一些家常之事，末后谈到财物供养。禅师知道真相后，一生再没有说过世俗之语。

从这则事例看出，对说绮语的人，善神远离，恶鬼轻视。护法神护持的是正法，不会拥护说染污法造作黑业的人。因此，修行人自尊自律，才能得到尊重护持。禅师见说绮语天厌鬼怒，终身断除，由此获得了大成就。

绮语恶业，以现代来说，还包括写无意义的论文、小说、歌词，制作播放能引发贪嗔痴的娱乐、影视节目。总之，传播不能给人带来利益的言论，都是绮语。

《寿康宝鉴》中记载：有位张某，颇有文才，喜欢编小说，印刷后出售。他认为笔下云烟，并不会损伤阴德。一天夜晚，他梦到父亲呵责他说：“你的著作使读者心神荡漾，败坏他人的行为。冥府对此等罪案，惩罚最为严厉。你本来前程远大，寿命绵长，但以此口业福寿都折光了。可惜祖先几代培植的福业，在你手上毁于一旦！你还认为不伤阴德吗？”张某惊醒，心里非常后悔。不久，全家都被淹死。

清道光初年，有位苏城的林阿秀，喜欢唱淫秽歌曲。以此黑业，他的喉咙长出乳鹅，腐烂而死。此案例告诫我们，不能唱靡靡之音的流行歌曲。这是黑业，唱多了，身心都出问题。

明代小说家施耐庵写《水浒传》，淫秽、偷盗、杀人的情节描绘得栩栩如生，后来他家子孙三代都成了哑巴。我们注意到，现代的小说、影视，多是诲淫诲盗，严重污染读者和观众的内心，罪过比杀人还重。杀人只是杀一身、害一世，而这些传媒杀千万身、害千万世。

《寿康宝鉴》附录中有一则事例：

渤海有个叫全如玉的人，虽然贫穷，但对行善勤勉努力，见人行好事，便夸奖鼓舞，始终不厌倦。他竭尽己力抄写善书，教化世人。

一天，他渡海时，船被飓风吹到一座山边。全如玉登上山顶，遥望海天一色，十分畅快。这时忽然有位道人从林中走出，对全说：“世人崇尚虚假，上帝却喜人真诚。你生平劝人行善，又修善

书，都是出于真心，不求人知，功德很大。”

全如玉谦虚地说：“不敢当。”

道人又说：“读书的儒生虽有才智，却不为圣贤阐发义理，反而编造淫词艳曲，流害天下万世，此种人堕入地狱，受无量苦，永无出期。你去看看，知道他们的罪过，也就知道你的功德。”

道人拉着全如玉的手，行于云雾中。不久，遥见一所城池，题名“丰都”。守门人长得奇形怪状，见道人到来，都伏地叩头。又来到一所大衙门，门前侍卫林立，见到道人也是拜伏，殿堂题名为“森罗殿”。有位衣冠齐整的阎王出来迎接，对道人以礼相待，极为尊敬。

道人说：“淫词艳曲最能损害人心，阴间必受惩罚，阳间人却浑然不知，依旧造业不止。带他去看个明白，回去转告世人。世人若能回心向道，也是大慈悲。”

于是有两个差役把全如玉带到一处，那里有好几个人，有的受刀砍，有的受犁耕，有的受碓舂，有的受油炸。每次受罪完毕，很快又恢复原形。

全问：“这些是什么人？”

鬼卒答：“是写淫秽小说书籍的人。”

全问：“罪业有尽期吗？”

答：“万劫沉沦，想入蛆虫道尚不可能，哪里有尽期？”

全如玉心中恐惧，想回去。差役就把他带回了森罗殿。

道人和全如玉辞别阎王后，道人仍拉着全如玉的手回到原来

的山顶。当时正遇顺风，全如玉告别道人，挂帆乘船而归，逢人便讲述自己的见闻，劝人行善。

凡愚众生遍计的习气深重，常常不自主地随言论而转。如果向大众传播不清净、不如理、无实义的言论，就会引发人们的贪嗔痴，使之趣向恶业，罪过极为深重。传播者必定由此堕入恶趣。

现代人处处鼓吹要“紧跟潮流”，连说话也要赶时髦，但是冷静地用智慧衡量，当今时代见浊、烦恼浊极为增盛，到处充斥着污秽、无意义的语言。话语“紧跟潮流”，实际上是紧跟现代的语恶潮流，损坏自他，毫无利益。因此，要有一双因果正见的眼目，才能不在语言的造作上误入歧途。

午三、意业分三：一、贪欲 二、嗔恚 三、邪见

未一、贪欲分三：一、何为贪欲 二、贪欲之究竟 三、以理与事例教诫学人

申一、何为贪欲

【贪欲。事者，谓属他财产。】

贪欲的事，是属于他人的财产。

【意乐分三：想者，谓于彼事作彼事想；烦恼者，谓三毒随一；等起者，谓欲令属我。】

贪欲的意乐分三：一、想，是对某事物确认无误，比如对一台电脑，知道它是电脑，而不是其它东西；二、烦恼，是贪嗔痴

中任何一种；三、等起，是对此事物的占有欲。

【加行者，谓于所思义，正发进趣。】

贪欲的加行，是对所欲求的事物真实发起进趣。

比如，生起追求心后，一再往所欲方面希求获得，就是贪欲的加行。

申二、贪欲之究竟分三：一、真实 二、圆满之量 三、非圆满贪欲

酉一、真实

【究竟者，说于彼事，定期属己，谓念其财等愿成我有。】

贪欲的究竟，是对彼事决定企图占为己有，也就是心想：愿此财物等归我所有。

酉二、圆满之量

【此中贪心圆满，须具五相：】

贪心圆满之量，必须具足以下五相：

【一、有耽著心，谓于自财所。】

一、有耽著心：贪求财物成为己有。

【二、有贪婪心，谓乐积财物。】

二、有贪婪心：希求财物辗转增长。

【三、有饕餮心，谓于属他资财等事，计为华好深生爱味。】

三、有饕餮心：对他人所有的资财等事，心中分别此是殊胜美好而深深生起爱恋。

【四、有谋略心，谓作是念，凡彼所有何当属我。】

四、有谋略心：即内心图谋：此等财物如何归属于我。

【五、有覆蔽心，谓由贪欲不觉羞耻，不知过患及与出离。】

五、有覆蔽心：被贪欲覆蔽，自己不觉羞耻，不了知贪欲过患及从贪欲中出离。

在生起前四心时，心中若能认识贪欲的过患，就能止息贪欲发展，而从贪欲中出离。可见，知过患是因，出离是果。

酉三、非圆满贪欲

【若此五心，随缺一种，贪欲心相即非圆满。】

以上有耽著心等五心，缺少其一，贪欲的心相便不圆满。

【《瑜伽师地论》中，于十不善俱说加行。】

有人怀疑：贪欲只有意乐，为什么还说加行？答：这是依据《瑜伽师地论》而宣说的，该论中对十不善业都说了加行。

以下举例宣说不圆满贪欲的种种情况：

【又非圆满贪欲之理者，谓作是念：云何当能令其家主，成我仆使，如我所欲？】

非圆满贪欲之理，即心想：怎样才能使此家主成为我的仆人，称合我的心愿？

唐译《瑜伽师地论》中说，缘家主心想：我如何才能与家主一样，随意使唤奴仆，使他听从我，为我做事。如是希求他人侍奉自己，是对供侍生起贪欲。

【又于其妻子等及饮食等诸资身具，亦如是思。】

或者心想：他的妻子、儿女、仆人等，或者他的饮食等资身之具，怎样才能归属我呢？这是对摄受等生起贪欲。

【又作是念：云何当能令他知我少欲远离、勇猛精进、具足多闻、成施性等？】

或者心想：怎样才能让他知道我少欲远离、勇猛精进、具足多闻、乐于布施等呢？“等”字包括“安住正念，寂定聪慧，诸漏永尽，守持戒律”等。如是希求他人赞扬、称颂，是对名誉生起贪欲。

【又作是念：云何当能令诸国王及诸商主、四众弟子，供事于我，得衣食等？】

或者心想：怎样才能使这些国王、商主或比丘、比丘尼、优

婆塞、优婆夷等四众弟子供养承事我，获得衣食等财物？比如遇上一位富翁，心想：如何才能使他每月都供养我。如是希求供养，是对供养生起贪欲。

【又作是念，起如是欲，云何令我当生天上，天妙五欲以为游戏，当生猛利³、遍入世界，乃至愿生他化自在。】

或者心想：如何能使我生到天界，在天界中以五种妙欲尽情游戏。如何能使我生在自在天、遍入天中，乃至使我生到他化自在天。如是希求升天及享受天界妙欲，是对天界妙欲及殊胜之生生起贪欲。

【又于父母、妻子、仆等、同梵行者⁴所有资具，发欲得者，亦是贪欲。】

或者心想：如何能让我获得父母、妻子、子女、仆人、朋友、宰官、亲戚、兄弟、同梵行者等所拥有的资产，如是对资具发起欲得之心，是对资产产生起贪欲。

申三、以理与事例教诫学人

学习上述贪欲的业相、贪欲圆满之相，及不圆满贪欲诸相时，如果不能做到反观自心，而只是在字面上记忆谈论，那就与修行无关。上面说过，佛菩萨的圣言都是指示我们修行的教授，如果

³ 猛利：自在天有一千名称，“猛利”是其中之一。

⁴ 同梵行者：同修梵行的道友。

闻思的是此事，而修行的却是彼事，那就成了闻思与修行脱节，即使听闻也得不到受用。正确的方法是：听受言教后，当即反观自心、修正自心。如此学一分法，就有一分离过增德的效用。比如：这一段说贪欲之相，实际是指示当人内心贪欲的相状。所以应当随法反观自身在哪方面有贪欲，是贪名誉？还是贪利养？或者贪恭敬？贪异性？贪升天？这些要一一检查，如果贪欲很大，则是堕恶趣的前相，应当及时修法遣除，不然后果不堪设想。

学习贪心圆满五相，要从中体会到：业本源于心念，一念微细间不知防范，就会发展成大祸患。因此要学会观照微细一念，所谓“念起即觉，觉之即无”。

比如，对小车、洋房等外物有耽著心，如果不及时对治，习气就会增长，逐渐发展成有贪婪心、有饕餮心、有谋略心、有覆蔽心，习以成性之后，便沦为不知羞耻、不知出离的状态，形成贪结，严重障碍出离。因此，一念心虽小，关系却极大，不及时对治会发展成巨大过患。修行人应在自己起心动念处详加勘察，到底对何人、何物、何法耽著，察见有耽著之心，就立即自责或持咒念佛来转念，不令其相续。

下面看两则案例：

佛世时有一位居士，生前虔诚信奉供养三宝。他临终时，由于妻子伤心痛哭，使他心生悲哀，在依恋不舍中死去。而他的神识并没有离开，在妻子的鼻中化生为一只小虫。

有个道人见妇人哭得伤心，就以好言劝解。这时妇人的眼泪

和鼻涕一块流出，虫子也跟着掉落在地。妇人见了，十分羞愧，想用脚踩死虫子。道人急忙说：“不要踩死，它是你丈夫。”妇人说：“我丈夫奉经持戒，精进修法，无人能比，怎么会变成虫子？”道人说：“他临终的时候，你的哭泣让他动了情，所以堕落成小虫。”道人为小虫说法，小虫听法后忏悔，命终升到天界。

案例中的居士一生勤修，临终对妻子生起一念爱染，就堕为小虫，可见贪欲是解脱的大障，不可不除。而要做到不为欲尘所转，必须在生前就锻炼从欲尘中出离，如果只寄望于临终有种种顺缘辅助，这是不保险的。只有靠平时在境界中治心，长久练习，临终才有把握。平时接触色声等欲尘时，要保持高度警觉。一发现心有染著，就立即依一句咒语或佛号，如利剑般斩断情思。若不这样修治，临终一刻，一念情生，就会前功尽弃。

《释迦佛广传》中记载，释迦佛因地时曾是一位名叫桑嘎拉的商主。一次，他带领五百人去海中取宝，误入了铜洲罗刹女的领地，和罗刹女们结婚，生儿育女。后来，他们发现了罗刹女的真相，就一起骑上一匹具有神力的骏马王准备逃跑，这时打扮得美丽妖艳的罗刹女们携带着儿女赶来对商人们高声喊道：“恳请你们能把我们当作家属，我们已经没有任何家人亲戚，只有你们可以作我们的怙主、依投处、无偏亲友。这些是你们所有的饮食、妙衣、住处、珍宝、金银、右旋海螺……，请与我辈女人共享幸福生活。如果你们已经不再需要我们，那也请你们无论如何要把儿女一同带走。”

商人们听后，有些开始生出“我的妻子”的念头，有些想到儿女，有些想起饮食等物，结果这些人全部落马，众罗刹女顷刻就把他们全部吃光，只有桑嘎拉一人无思无念，顺利返回。

这则案例具有很大的启发性，其实我们现在所处的世界就是罗刹世界。物质异常繁荣，色声欲尘令人眼花缭乱，到处充满了诱惑，只要有钱，就能受用美食、时装、首饰、轿车、豪宅、美女、种种奢侈享受。如果身处在这个欲海中的修行人，对这些看似清净美妙的假相产生了耽著爱染，那就决定个个落马，成为罗刹女吞吃的对象。

这些欲尘从本质来说是虚妄不实的，但我们凡夫无始以来就对五欲有强烈的贪执习气，认为这是恒常、真实、清净的，深陷其中不能自拔，由此长劫受生在六道中，备受苦恼。欲求解脱的人只有像桑嘎拉那样于欲尘无著无染，一心出离，才有希望。

《贤愚经》中有一则顶生王的因缘：

顶生王由宿世所造的福业力上升到了忉利天，历经三十三代，与帝释平起平坐。在第三十三代帝释王朝时，阿修罗王兴兵攻上天庭，与帝释交战。帝释打不过，只好退兵回入天城。顶生王出来应战，他吹贝角，弹弓箭，阿修罗王当即坠落在地。击败了阿修罗后，顶生王想：“我的力量无人能比，还与帝释平起平坐干什么？不如把他推翻，独霸为快。”他才生此心，当即掉落在天宫的大殿前。在他快死时，天人问他：“如果后世有人问顶生王是如何命终的，应怎样回答？”他说：“应答：‘顶生王是因贪欲而死。’”

看过《贤愚经》的人都知道，顶生王曾统领四大部洲四十亿年，以他的福德力，七天连续降下珍宝雨，后来他逐步发展到四天王天、忉利天，享尽了荣华富贵，但他仍然不知满足，欲独霸天庭，结果坠落而死。我们看到顶生王的贪欲是一级一级发展起来的，本来他享受福报，只是宿世福业成熟所致，不应再有非分企图。而他享福时，耽著利养，不知满足，因此由耽著心发展为贪婪心，想在享受上不断增长；进而又有饕餮心，对帝释的权位势力，心生羡慕；由权力欲膨胀又生起谋略心，想独霸天庭；以贪欲不知羞耻，不知从贪欲中出离，最终贪欲圆满，导致堕落。

贪欲的异熟果是堕入三恶道，堕入地狱，痛苦极为深重，转生饿鬼道和旁生道时，也是没有衣食，即便是抛弃的粪秽也难以得到，如此在恶趣中历经漫长的痛苦。即使以善业力恢复了人身，仍然贫穷下劣，乞讨也是一无所获，纵然有少许收获也被人剥夺，没有自在享受的福分。

未二、嗔恚分三：一、何为嗔恚 二、嗔恚之究竟 三、以事例教诫学人

申一、何为嗔恚

【嗔恚心中，事、想、烦恼，如粗恶语。】

嗔恚的事、想、烦恼，如同粗恶语。嗔恚的事，是能引生恚恼的有情。

【等起者，乐打等欲，云何令其遭杀、遭缚，若由他缘或自任运耗失

财产。】

嗔恚的等起，是乐意打骂等的欲，即心想：如何使他遭受杀害、系缚等，或以其它因缘或以他自身自然损失财产。

【加行者，即于所思而起加行。】

嗔恚的加行，是对所想发起加行。

申二、嗔恚之究竟分三：一、真实 二、圆满之量 三、非圆满嗔心

酉一、真实

【究竟者，谓于打等，期心决定或已断决。】

嗔恚的究竟，是对打骂等，心中已经做出决定或者已经断定。

酉二、圆满之量

【此亦有五，全则圆满，缺则非圆。】

嗔恚圆满也有五相，五相具全是圆满嗔恚，有所缺少是非圆满嗔恚。

【谓具五心：】

嗔恚圆满有五种心：

【一、有憎恶心，谓于能损害相，随法分别故。】

一、有憎恶心：心中随着与能损害相相应的法而分别。

比如：某人辱骂我，我心里随着他辱骂的表情、话语等一直分别，就是有憎恶心。

【二、有不堪耐心，谓于不饶益不堪忍故。】

二、有不堪耐心：不能容忍他人对自己做不饶益。

【三、有怨恨心，谓于不饶益数数非理思惟随念故。】

三、有怨恨心：对不饶益数数非理思惟，随之而忆念。

由数数非理思惟忆念，就转为怨恨。有为法的恶心是一步步串习而成的。

【四、有谋略心，谓作是念：何当捶挞，何当杀害？】

四、有谋略心：欲损害他人，就作意：我如何来捶打他？欲作杀害，就作意：我如何来杀害他？乃至欲使他感受种种烦恼，就作意：我如何才能实现这一目的？

【五、有覆蔽心，谓于嗔恚不觉羞耻，不知过患及与出离。】

五、有覆蔽心：由于被嗔恚覆蔽的缘故，不觉得羞耻，不知嗔恚的过患及从嗔恚中出离。

圆满嗔恚的五相中，第一相很重要，由此能认识造作嗔业的由来。第五相也很重要，能认识自心最后将沉沦到何种状况。中间三相是演变的过程。

第一相憎恶心，论云：“于能损害相，随法分别故”，略说是“于相分别”，这就是生嗔的根源。对照《金刚经》：“我于往昔节节支解时，若有我相、人相、众生相、寿者相，应生嗔恨。”可见，由心取对方损害之相而引发嗔恚。因此，《天鼓经》说：从分别薪柴所生的嗔恨之火，最终将焚毁自他一切，导致一切祸患。《入行论》一颂：“强行我不欲，或挠吾所欲，得此不乐食，嗔盛毁自己。”前两句所说“对方强行做我不欲之事，或强行阻挠我求得所欲”，即是损害之相。如果执著在此相上不舍离，憎恶心就会随着膨胀。不断地受用这种不悦意之食，憎恶心会转成不堪耐心、怨恨心、谋略心、覆蔽心。这些意恶就是从最初一念取相分别而来。

认得嗔恚顺转的相，反过来就了达如何息嗔。方法是不使对方的损害相留存于心。偶或心著在损害相上，就要立即脱开。

举一反三便了知贪欲生起的原理。即：对可爱、具功德的相，随法分别，由此使贪欲逐步发展坚固，最后成为粗猛的占有欲。而遣除贪欲，就应从遮止分别入手。换言之，不使心住著在对境的可爱、悦意相上，一旦觉察到心在取相分别，就立即遣除。《金刚经》所说，不应住色声香味触法生心，便是此理。如此修行，就能断除恶趣乃至轮回。或者可以转换所分别的相，多观世间无常、苦、空。《念佛直指》中说：要对娑婆世界的声色境界作地狱想、作苦海想、作火宅想，对种种宝物作苦具想，对饮食衣服作脓血铁皮想，对眷属作夜叉、罗刹啖人鬼想。就是把观净相转成观不净相，把观乐相转成观苦相，由此能发起厌离心。而对冤家

损害相，就应转换为前世父母想、未来诸佛想、成就安忍助缘想等等，由此可止息嗔心。

酉三、非圆满嗔心

【仅成损害心者，谓作是念：彼于我所，已作正作，诸无义事，故我于彼当作无义。尽其所有几许思惟，尔许一切皆损害心。】

仅成为损害心，是指普通嗔心，包括报复心、幸灾乐祸心等等。

报复心，即心想：他对我已做、正做或当做诸无义事，因此我也要对他施行无义。如此，有多少念的思惟，就有多少念是损害心。

【如是愿他现法丧失亲属、资财及善法等，及愿后法往恶趣中，亦是损心。】

幸灾乐祸心：从现法来说，愿他今生亲属丧失、资财损耗、善法失坏等等；从后法来说，愿他后世堕入恶趣。这也是损害心。

唐译《瑜伽师地论》说得更加详细。比如，心想：我如何对他捆绑、损害、驱逐、鞭打，或者使他家财耗散，或者夺走他的妻子、儿女、眷属、朋友、住宅等等。或者心想：如何能使怨家在其他有情处遭受上述种种苦恼之事。或者愿他自然发起如是如是的身口意行为，而丧失资财、朋友、眷属、名称、安乐、寿命及诸善法，死后堕入恶趣。

申三、以事例教诫学人

从前，世尊与比丘僧众到施主家中应供时，有国王种姓和婆罗门种姓的两个小乞丐，当那个婆罗门种姓的小孩去乞讨时，佛陀及眷属还没有用斋，所以他什么也没得到；国王种姓的小孩是在世尊及眷属享用斋饭后去乞讨的，所以获得了许多剩余的甘美食品。他们二人下午在途中闲谈时，国王种姓的小孩满怀信心地说：“如果我具有财产、受用的话，那么我在有生之年一定以衣食、受用等一切资具供养世尊和他的眷属，并且恭敬承侍他们。”

婆罗门种姓的小孩子则恶狠狠地说：“假如我拥有权力成为一国之主，那么我非要砍掉那个光头沙门和他眷属的脑袋不可。”

之后，国王种姓的小孩来到了另外一个地方，在一棵大树的树荫下休息。其他树的荫影都已迁移了，但是国王种姓的小孩所在的树荫却始终没有移动。当地的国王去世后无有太子继承王位，他们便发出公告需要一位具足福德威望之人做国王。人们四处寻找，有人发现一个睡觉的小孩，明明中午已过但他上面的树荫仍然原地未动，于是唤醒他，请他继承了王位。后来他如愿以偿，履行诺言供养佛陀和他的眷属。

那个婆罗门种姓的小孩躺在一交通要道休息，马车疾驰而来，辗在他的脖子上，他断头而亡。（《普贤上师言教》）

故事中，两个小孩的命运相差极大，一个被车压断头颅而死，另一个现前享受安乐，最终获得解脱。造成这种差距的原因是两个人的存心不同。对佛和僧众存心邪恶，就立遭报应；存心贤善，

就立现善果。所以，善恶报应如影随形。《念住经》云：“心为敌中敌，心外无他敌，如燧木自焚，心为自心毁。”《入行论》云：“谁制烧铁地？女众从何出？佛说彼一切，皆由恶心造。”（就像地狱界的炽燃铁地、伤人苦具、行刑狱卒，都是由恶心变现的。心取损害相，就变现出同类的受苦境界。了达这一“唯心自现”的至理后，应励力断除嗔心。）

《阅微草堂笔记》中记有一事：

泉州有个人，一天忽然发现灯下的身影不像自己，再仔细观察，虽然随着身体运动，影子也在动，但那影子头大如斗，头发蓬乱，像个羽毛车盖；而且手和脚都钩曲，看起来就像鹰爪一样。他越看越觉得自己像个奇形怪状的恶鬼。因此失声大叫，喊妻子出来看，妻子见到的也是一样。从此以后，每天夜晚都是如此，又想不出原因，弄得他惶惶不可终日。

邻居有位私塾先生，听说此事，就对他说：“妖怪不会无故出现，必定是自己招的。是不是你心中暗藏了恶念，导致罗刹鬼乘机附身现形？”

这人听了，心生恐惧。他很佩服老先生的见识，说：“不错，我和某人有冤仇。我准备将他全家杀尽，叫他断子绝孙，然后去投靠朱一贵。如今，我的身影起了这种现象，可能是神对我的恶念发出的警告！我暂且止息这个想法，看看你说的灵不灵验？”

这天晚上，果然鬼影不见了。

案例中的主人公心中有想作杀害的谋略心，由此便招来罗刹

鬼现形，又因遮止害心而使鬼影隐没，所以一念之间，立分祸福，相是随心而变的。

嗔心的异熟果是堕入三恶道。假设侥幸获得人身，也是相貌丑陋、愚昧无知，身心常为种种痛苦所逼，遭受众生欺凌，转生在空旷恐怖、边鄙野蛮、时有争论的地方，经常惨遭礮石兵刃等损害而横死，生生世世唯起害心，没有生起慈心的机会。

未三、邪见分三：一、略说 二、何为邪见 三、邪见之究竟

申一、略说

《止观》云：“作决定解，名之为见。”邪见即颠倒见，广义而言，对不正确的道理作决定解，都是邪见。《大智度论》云：“见有二种，一者常，二者断。常见者，见五众（五蕴）常心忍乐；断见者，见五众灭心忍乐。一切众生多堕此二见中。复有二种见，有见、无见。”邪见分为常、断两类。常见，是见五蕴恒常不变，内心忍乐；断见，是见五蕴断灭，内心忍乐。一切众生多数堕在断常二见当中。此外还可以分为有见、无见两种，即执有和执无的邪见。

世间粗分的邪见：有的认为杀戮野蛮人、年迈的父母、重病人能增长福德；有的认为蛇、鼠等动物危害人类，因此猎杀它们有功德；有的认为自己是梵天后裔，世间万物本是梵天创造的，因此随意享用他人物资，并没有罪过；有的认为用恒河水沐浴能清净罪障；有的认为对女性行淫无罪，甚至认为可以与母亲姐妹

行淫；有的认为猪、羊、鱼等是天人赐予人类的食物，可以尽情享受。诸如此类，都是粗分的邪见。那么，本论十黑业道中所说的邪见是指哪种邪见呢？请看下面的论文：

申二、何为邪见

【邪见。事者，谓实有义。】

邪见之事，是真实的存在。

比如：佛菩萨、阿罗汉、六道轮回、三世因果、净土等等。十不善业中的邪见，唯一是指断见，因为其定义是对原本存在的善与不善颠倒见为无有。如《俱舍论》所说：“视善不善不存在，即是所谓之邪见。”

【意乐分三：想者，谓于所谤义，作谛实想；烦恼者，谓三毒随一；等起者，谓乐诽谤欲。】

邪见的意乐分三：“想”，是对所诽谤的意义作真实想；“烦恼”，是三毒中任何一种；“等起”，即乐意诽谤之欲。

【加行者，即于所思策发加行。此复有四，谓谤因、果、作用、有事。】

邪见的加行：对所思策发诽谤加行。其中又有四种，即：诽谤因、诽谤果、诽谤作用、诽谤有事。

【诽谤因者，谓云无有妙、恶行等。】

诽谤因：认为没有善行、恶行等，对因真实有善恶业谤为无有。

比如想：根本就没有布施善行，没有菩萨行，邪淫不是恶行等等。

【诽谤果者，谓云无有彼二异熟。】

诽谤果：认为不存在善行或恶行的异熟果，对善恶业实有苦乐果报谤为无有。

比如想：杀鸡宰鸭不会堕恶趣，念佛不可能往生净土等等。

【诽谤作用分三：诽谤殖种持种⁵作用者，谓云无有若父若母；诽谤往来作用者，谓云无有前世后世；诽谤受生作用者，谓云无有化生有情。】

诽谤作用有三种：诽谤殖种、持种作用，即认为无有父母；诽谤往来作用，即认为无有前生后世，有情并非从前世来今生，也不会从今生去后世；诽谤受生作用，即认为不存在中有等化生有情。

【谤实有事者，谓云无有阿罗汉等。】

诽谤真实存在之事，即认为不存在阿罗汉、三宝、净土等等。

申三、邪见之究竟分三：一、真实 二、圆满与不圆满之差别 三、断疑
酉一、真实

【究竟者，谓诽谤决定。】

⁵ 殖种、持种作用：“殖种”是父的作用，“持种”是母的作用。

邪见究竟，即诽谤决定。

“诽谤决定”，即对实有义诽谤为非有，起了决定的执著。比如：古印度顺世外道的足目仙人为了安立无后世，撰写否认后世的十万偈颂，即是邪见究竟。

酉二、圆满与不圆满之差别

【此亦由于五相圆满，谓具五心。】

邪见也是由五相圆满，也就是具足如下五心：

【一、有愚昧心，谓不如实了所知故。】

一、有愚昧心：不如实了知所知。

【二、有暴酷心，谓乐作恶故。】

二、有暴酷心（猛利心）：乐意作恶。

【三、有越流行心，谓于诸法不如正理善观察故。】

三、有越流行心：对诸法不如理分别推求。

“流转”，可分善流流转与不善流流转两种。“善流流转”指诸善行，“不善流流转”指不善行。此处将“不善流流转”称为“越流行心”。由于对诸法不如理观察，违越于善流转，故称越流行心。

【四、有失坏心，谓谤无布施、爱养、祠祀、妙行等故。】

四、有失坏心：诽谤无布施、无供养、无火供等，诽谤无有妙行等。

“妙行等”：“等”包括实有因、实有果、实有作用、实有事。比如，诽谤无邪淫等恶业、无圣者果位等。

【五、有覆蔽心，谓由邪见不觉羞耻，不知过患及与出离故。】

五、有覆蔽心：被邪见覆蔽，不觉羞耻，不知邪见过患及从邪见中出离。

【此五若缺，则不圆满。】

以上五心随缺一种，则不是邪见圆满。

酉三、断疑

【虽其邪见复有所余，然惟说此名邪见者，由此能断一切善根，随顺诸恶随意所行，是为一切邪见之中极重者故。】

问：一切颠倒见都称为邪见，为什么佛陀在业道中只说以上的情况是邪见呢？

答：虽然邪见还有其它种类，但此处只宣说这四种（诽谤因、诽谤果、诽谤作用、诽谤有事）名为邪见，原因是：这四种是极为严重的邪见。其原因又是：依止此邪见能断绝一切善根，而且此邪见随顺诸恶，执持它便会对诸恶随意放纵而行。因此，是一切邪见中的极严重者。

午四、摄义分四：一、略说 二、十黑业之根源 三、能究竟之差别 四、业与业道之差别

未一、略说

以上略说了十黑业。其中，身语七种恶业，除邪淫外，自作与教他作都可成为究竟业道，唯独邪淫必须自作才能究竟，教他作并不会成立究竟业道，理由是：教他邪淫，自己不会觉受欲乐。杀生等其余六种身口黑业，若自作，在究竟之前死去，不会圆满业道。

每一种身口之业，还可以按加行、正行、后行来分析。比如，具杀生意乐，起身逼近所杀对象，拔出屠刀，刺向喉咙，是杀生的加行；断命根的当刻，是正行业道；断命后，开膛、剥皮、卖肉、煮肉等，是杀生的后行。又如心中生起盗念后，为达到目的，前往作案地点撬门、搜索等，在未生起得心之前，是不与取的加行；心中起念：“财物已经属于我了”而生起得心的刹那，是不与取的正行；生起得心后，窝藏赃物或出售等，是不与取的后行。

未二、十黑业之根源

引生十黑业的根源，同为三毒烦恼。比如：杀生，以贪著肉味而杀，是以贪发起；以仇恨冤家而杀，是以嗔发起；认为杀牛祭祀有功德，坏人可杀、鼠蝇须杀等，是以痴发起。不与取中，为求财而诈骗，是以贪发起；为报复仇人而盗他财物，是以嗔发起；以邪论为依据，认为掠夺坏人的财物无罪，或者战争胜利者

可掠夺他国财富，或者自己是梵天子民，可随意受用世间财物等，由此而不与取，是以痴发起。邪淫中，贪著欲乐而与他妻行淫，是以贪发起；为报复而强奸怨敌之妻，是以嗔发起；在某些边鄙地区，人们受邪教影响，认为与母亲、姐妹行淫无过，是以痴发起。

以语业而言，为护持亲友或贪求名利，口说妄语、离间语等，是以贪发起。为损害仇敌而说，是以嗔发起。受邪见驱使，将外道典籍执为真实而读诵、演说，其中有妄语、绮语、粗恶语、离间语等，是以痴发起。

问：贪、嗔、邪见本为意乐，为什么说是以三毒引起呢？

答：贪、嗔、邪见也是以三毒为根本而引生的，如《宝鬘论》所说：“以贪嗔痴三者所引起的业，即是不善业。”比如：邪见中，为求名利而趣入邪道，是以贪发起；由依止邪教而执著无业果等，是以痴发起；怨敌相信业果，自己因仇恨而连带对他所信奉的学说抨击诽谤，由此依止邪见邪论，趣入不善轨则，是以嗔发起。

总之，一切黑业都是由三毒而发起。菩萨出于利他而显现身语方面的业，并非三毒所摄，因此不属黑业。以此为据，菩萨戒中有对身语七支的开许。比如：师长呵斥弟子，父母为教训孩子而示现愤怒，使他舍弃恶行，都不属罪业。

十黑业中的身语七业，都是由意乐发起，而在身语上反映为某种作为，但就三种意业而言，并不会在行为上出现动作、语言等。那么，意业的意乐和加行又应如何理解呢？比如，起贪欲时，

最初心想：这些财物的价值很昂贵，我应当获取。这是意乐。一再住著、持续这种念头，这是贪欲业道的加行。如此解释是否合理，尚需观察。

未三、能究竟之差别

【其中：杀生、粗语、嗔心，由三毒起，由嗔究竟；不与而取、邪行、贪欲，由三毒起，惟贪究竟；妄言、离间及诸绮语，发起究竟，俱由三毒；邪见由其三毒发起，惟痴究竟。】

十恶业中：杀生、粗恶语、嗔恚，最初由贪嗔痴引起，最终由嗔心圆满；不与取、邪淫、贪欲，最初由贪嗔痴引起，最终由贪心圆满；妄语、离间语、绮语，最初由三毒引起，最终由三毒圆满；邪见由三毒引起，最终由痴心究竟。《俱舍论》说：“杀生害心与粗语，皆由嗔心而究竟。邪淫贪心不予取，均由贪心而圆满。邪见由痴而究竟，余者以三而圆满。”

未四、业与业道之差别

【此等之中，思惟是业而非业道，身、语所有七支是业，亦是业道，思行处故。贪欲等三，业道非业。】

按照《俱舍论》所说：“思”是业，而不是业道；身语七支——杀生乃至绮语，是业也是业道；贪、嗔、邪见，是业道而不是业。

造业之道，称为业道。之所以称“等起思”为业，是因为以

它转的缘故而转，以它行的缘故而行，如它的势力而造作。为什么思不属业道呢？因为“等起思”不可能托前一刹那的思为境而转，前一刹那已灭故；也不可能托同时之思为境而转，不可能有同类的两个心所同时生起故。

前七支是业，直接成为身语业的缘故。又是业道，是思行处的缘故。“等起思”托身语业为境而转，称身语业为思行处。

贪、嗔、邪见是等起思所行之处，因此是业道。按照《俱舍论》所说，烦恼与业是别别的体性，因此不是业。小乘有部派是如此承许的。

已二、轻重差别分二：一、十业道轻重 二、兼略显示具力业门

【第二，显示轻重分二：一、十业道轻重；二、兼略显示具力业门。】

以上显示了黑业道，下面显示业的轻重差别。业有事、意乐、加行、究竟四相，因此从事、意乐、加行等方面显示业的轻重差别。换言之，业是由各方面的因缘形成的，业的轻重也就由这些因缘来决定。

【初中有五。】

十业道的轻重可由五方面决定，即：由意乐故，由加行故，由无治故，由邪执故，由事故。以下以杀生为例，其余黑业依此类推。

午一、十业道轻重分四：一、杀业之轻重 二、其余九业之轻重 三、《本地分》所说重业之相 四、《亲友书》所说重业之相

未一、杀业之轻重分二：一、杀业之重者 二、杀业之轻者

申一、杀业之重者分五：一、由意乐故重 二、由加行故重 三、由无治故重 四、由邪执故重 五、由事故重

酉一、由意乐故重

【例如杀生，由意乐故重者，谓猛利三毒所作。】

由意乐而导致杀业严重：由猛利贪欲意乐所作，由猛利嗔恚意乐所作，由猛利愚痴意乐所作。

酉二、由加行故重

【由加行故重者。】

由加行而导致杀业严重，分七种情况。

【谓或已杀生，或正或当，具欢喜心、具踊跃心。】

一、对已作杀生、正作杀生或将作杀生，内心踊跃，生起欢喜。行善时具欢喜心、具踊跃心，善业的力量就很重。造恶时具欢喜心、具踊跃心，也使业力异常严重。

【或有自作或复劝他，于彼所作称扬赞叹，见同行者意便欣庆。】

二、自作或劝他作时，于所作杀业口中称扬赞叹，见造杀业

的同行者，心中便欢喜兴奋。

【由其长时思量、积蓄怨恨心已，方有所作，无间所作，殷重所作。】

三、经长期酝酿思量、蓄积怨恨心后，才发起杀业，不间断地行杀，或以殷重心行杀。

【或于一时顿杀多生。】

四、从量上说，一时顿杀众多生命。

比如：以核武器瞬间造成大面积杀伤，或在屠宰场中，使用现代化机械设备，一按电钮便屠杀上百只猪牛，导致杀业严重。

【或令发起猛利痛苦而行杀害。】

五、行杀方式残忍，使生命遭受剧苦而行杀。

【或令怖畏，作不应作而后杀害。】

六、令被杀者心中恐怖，无所依投，首先对被杀者做种种不应做之后，再行杀害。

【若于孤苦贫穷、哀戚悲泣等者而行杀害。】

七、由所杀对象是苦重之境，导致杀业严重。比如：被杀者孤苦贫穷、无依无靠或悲泣、乞求等时，对他行杀。

酉三、由无治故重

【由无治故重者。】

“无治”：未生起业之对治。比如：对罪业没有以四对治力对治，对善业没有生起嗔心、邪见等违品。此处指由不具杀业的对治，而致使杀业深重。这就像生病时没有对治病因，使病情发展严重一样。

“由无治故杀生业重”有如下五种情况：

【谓不能日日乃至极少时持一学处。】

一、每天下至不能以极少时间受持一分学处、修一善法。

即每天从早到晚都在造恶中度过，因此恶业十分严重。

【或亦不能半月、八日、十四、十五受持斋戒。】

二、不能在半月或初八、十四、十五等日受持一分斋戒。

《普贤上师言教》上讲到一个屠夫白天杀生，夜晚受持斋戒。后来他堕入鬼道时，白天受苦，夜晚享乐。这是凭一分善业，使业报相对减轻。如果连一分斋戒都不能受持，毫无对治，恶业就极其深重。

【于时时间，惠施修福、问讯礼拜、迎送合掌和敬业等。】

三、每天各时辰中，不能布施修福，又不能在身语上做问讯、礼拜、迎送、合掌等的恭敬善业。

当今时代，礼法沦丧，在所谓文明的人类社会中，问讯、礼拜、迎送、合掌、和敬、供养等的善规正在逐渐消失，致使黑业极为深重。

【又亦不能于时时间，获得增上惭愧恶作。】

四、不能时时获得猛利增上惭愧，对所作的恶业生起惭愧、追悔之心。

【又不能证世间离欲‘或法现观’⁷。】

五、不能证得世间离欲、压伏粗分烦恼，或不能证得出世间四谛十六行相现观、断除烦恼，不具足此等罪业对治。

由于不具足以上对治，致使杀业严重，即：一方面猛利造业，一方面又毫无对治，因此恶业如同森林中的猛火，在没有任何灭火的对治下，只会越烧越旺。

酉四、由邪执故重

⁶ 世间离欲：《瑜伽师地论》卷二十二说：“云何名为由世间道而趣离欲？谓如有一于下欲界，观为粗相，于初静虑离生喜乐，若定若生，观为静相。彼由多住如是观时，便于欲界而得离欲，亦能证入最初静虑。（比如：对下地的欲界观为粗相，对初禅离生喜乐观为静相，由数数安住此观，就能于欲界离欲，也能证入初禅。）如是复于初静虑上，渐次如应，一切下地观为粗相，一切上地观为静相。彼由多住如是观时，便于乃至无所有处而得离欲，亦能证入乃至非想非非想处。如是名为由世间道而趣离欲。（同样，在初禅以上，渐次地对应，将一切下地观为粗相，将一切上地观为静相，通过数数安住此观，便能于下地离欲，证入上地。）”

⁷ 法现观：指四谛十六行相现观。

【由邪执故重者。】

由于执持邪见，而导致杀业严重。

对此举两例说明：

【谓由依于作邪祠祀，所有邪见执为正法，而行杀戮。】

第一例：古印度的外道（现在也有）认为，以杀羊等祭祀能得福德或升天，由于执黑业为正法，致使肆无忌惮地杀戮。

或者依止邪论认为，某种族下劣，必须将其消灭以保证人类种族的优质。一旦被灌输这种邪见后，人们会被邪见蒙蔽，而大肆屠杀其他民族。

【又作是心：畜等乃是世主所化为资具故，虽杀无罪。】

第二例：入邪教者认为：鸡鸭鱼等畜生，是造世主化现给人类的食物，即使杀了也没有罪过。或者无宗派者认为：旁生天生是供人食用的，杀鸡、杀羊作为食物，哪里有罪过？多数执断见的现代人都有这种邪执。

【诸如是等，依止邪见而行杀害。】

诸如此类，都是依于邪见而行杀害，因此是严重的杀业。

酉五、由事故重

【由事故重者，谓若杀害大身傍生，人或人相，父母兄弟，尊长委信⁸，有学菩萨，罗汉独觉，及知如来不能杀害，而以恶心出其身血。】

由于事而导致杀业严重，即相对于形体小的旁生，杀大旁生业重；相对于恶趣众生，杀人或杀成人相者（胎儿）业重；相对于一般关系，杀父母、兄弟、上师、委信业重；相对于凡夫，杀有学道菩萨、阿罗汉、独觉业重；或者，如来法尔不可杀害，却对如来有杀害心，以恶心出佛身血，杀业极其严重。

申二、杀业之轻者

【违此五因，为轻杀生。】

与以上所说意乐、加行、无治、邪执、事等五方面相反，就是轻微的杀生，即：意乐轻——非以猛利三毒意乐所作；加行轻——不具踊跃心、不作称扬赞叹、不令受剧苦等；有对治——能以四力忏悔、修集福业、证得世间离欲等；无邪执——不执杀生为正法等；境轻——杀害小旁生等。

未二、其余九业之轻重分二：一、由意乐等之轻重，同杀生所说 二、由事之轻重

申一、由意乐等之轻重，同杀生所说

【余九除事，如其杀生轻重应知。】

⁸ 委信：《瑜伽师地论》中译为“归投委信”，即诚意归投之人或对自己委托信赖的人。

其余九种黑业除事之外，在意乐、加行、无治、邪执等方面的轻重差别，与杀生中所说相同，应如是知。

比如绮语，由意乐故重，即以猛利愚痴意乐等而说绮语；由加行故重，即说绮语时具有欢喜心、踊跃心，长时不断地言说等；由无治故重，即不能一日之中以极少时间受持一学处等；由邪执故重，即将信口开河执为自身拥有的权利等，为此邪见蒙蔽而说绮语。其余黑业依此类推。

申二、由事之轻重分二：一、由事故而成重罪 二、由事故而成轻罪

酉一、由事故而成重罪分九：一、由事故而成不与取重罪 二、由事故而成邪淫重罪 三、由事故而成妄语重罪 四、由事故而成离间语重罪 五、由事故而成粗恶语重罪 六、由事故而成绮语重罪 七、由事故而成贪欲重罪 八、由事故而成嗔恚重罪 九、由事故而成邪见重罪

戌一、由事故而成不与取重罪

【由其事故重不与取者，谓若劫盗众多、上妙及委信者，劫盗孤贫、出家之众及此法众；若入聚落而行劫盗；若劫有学、罗汉独觉、僧伽佛塔所有财物。】

由事而成不与取重罪，有如下情况：一、抢劫或偷盗众多财物或价值昂贵的财物；二、所盗为委信者的财物，即他人对自己信任，却劫盗他的财物；三、劫盗苦境的财物，如劫盗孤儿寡母、贫困者、残疾人等的财物；四、劫盗内、外道出家人的财物，及劫盗修习内道正法僧人的财物；五、闯入城市拦路抢劫、大规模

劫盗等等；六、劫盗圣者财物，如劫盗小乘有学圣者、阿罗汉、独觉阿罗汉及僧众、佛塔的财物。

戊二、由事故而成邪淫重罪

【由其事故重邪行者，谓行不应行中，若母母亲⁹，委信他妻，或比丘尼，或正学女¹⁰，或勤策女¹¹。非支行中，谓于面门。非时行中，谓受斋戒，或胎圆满，或有重病。非处行中，谓塔近边，若僧伽蓝¹²。】

由事故邪淫业重，有四方面：一、行不应行中，即行淫对象是母、母之亲、委信者的妻子，或出家具戒的比丘尼、正学女及沙弥尼；二、非支行中，即行淫的部位是面门；三、非时行中，即行淫的时间是对方受斋戒日、孕妇怀胎圆满或对方身患重病期间；四、非处行中，即行淫处所是佛塔附近或寺院中。

戊三、由事故而成妄语重罪

【由其事故重妄语者，谓为诳惑多取他财而说妄语，若于父母乃至佛，若于善贤，若于知友而说妄语，若能起重杀生等三而说妄语，为破僧故而说妄语，于一切中，此为最重。】

由事故妄语业深重，有如下情况：从动机上说，为了诈骗、

⁹ 母母亲：“母”指母亲；“母亲”，即母之亲，指与母亲有血缘关系的女子，即母亲之姐妹、母亲之母亲等，从母亲往上数七代之间成为亲友之女人。

¹⁰ 正学女：也叫“式叉摩那”，即正学六法——不淫、不盗、不杀、不虚诳语、不饮酒、不非时食。

¹¹ 勤策女：沙弥尼。

¹² 僧伽蓝：内道寺院。

多多骗取他人财物而说妄语（经商之人对此尤须注意。）；从境上说，对兄弟姐妹、生育自己的父母、尊长委信、有学菩萨、罗汉、独觉，乃至对佛陀，或对心地善良、具有道德的贤人，或对大恩善知识、情谊深厚的知心朋友，言说妄语；从引发的后患来说，能引发严重杀生、邪淫、偷盗等而说的妄语，或为破坏僧伽和合而说妄语。一切妄语中，为破僧而说的妄语最为严重，因此属于五无间罪。

戊四、由事故而成离间语重罪

【由其事故重离间语者，谓破坏他长时亲爱及善知识、父母男女。若能破僧，若能引发身三重业，所有离间语。】

由事故离间语业深重，有如下情况：比如，破坏他人长时的亲爱关系，或破坏他人在善知识方面的关系、父母方面的关系、男女之间的关系，或者能够破僧、能引发身体杀盗淫重业等的离间语。

戊五、由事故而成粗恶语重罪

【由其事故重粗恶语者，谓于父母等及余尊长说粗恶语，若以非真非实妄语说粗恶语，现前毁骂，呵责于他。】

由事故粗恶语业深重，有如下情况：对父母等世间有恩之境，及对其余上师、善知识说粗恶语，以不真实的妄语而说粗恶语，当面毁骂、呵责。

戊六、由事故而成绮语重罪

【由其事故重绮语者，妄语等三，所有绮语，轻重如前。若诸依于斗讼诤竞所有绮语，若以染心于外典籍而读诵等。若于父母、亲属、尊重，调弄轻笑¹³，现作语言¹⁴，不近道理¹⁵。】

由事故绮语业深重，有下列情况：广义而言，妄语、离间语、粗恶语都属于绮语，摄于绮语的妄语、离间语、粗恶语，其轻重差别如前文所说。其它情况，如依靠打官司、竞争所说的绮语，或以染污心读诵外道典籍等。许多世间书籍宣扬邪见、鼓吹烦恼，不具有实义，如果读诵演说，则造下严重绮语罪业。若在父母、亲属、上师面前态度不庄重，轻侮侵犯、轻视讥笑，随意乱说不真实之语或非理之语，都属严重绮语罪业。

戊七、由事故而成贪欲重罪

【由其事故重贪欲者，谓若贪欲僧伽、佛塔所有财宝，及于己德起增上慢，乃于王等及诸聪睿同梵行所起增上欲，贪求利敬。】

由事故贪欲业严重，有以下情况：从资产上言，对僧团、佛塔所属的财物生起占有欲；从名誉上言，对自己的功德生起增上慢；乃至从利养恭敬上言，对国王等世间境及具智慧的同梵行者处，起增上贪欲，贪求利养恭敬。

¹³ 调弄轻笑：“调弄”是轻侮、侵犯，“轻笑”是轻视而讥笑。

¹⁴ 现作语言：随意乱说。

¹⁵ 不近道理：说不真实或不合理的语言。

戊八、由事故而成嗔恚重罪

【由其事故重嗔恚者，谓于父母亲属尊长、无过贫苦诸可哀愍、诸诚心悔所作过者，起损害心。】

由事故嗔恚业严重，有以下情况：对父母、亲属、师长、无过失者、贫穷疾苦之人、可哀悯之人，或对诚心前来悔过之人，生起损害心。总之，对功德田、恩田、苦田起损害心，罪业严重。

戊九、由事故而成邪见重罪

【由其事故重邪见者，谓能转趣谤一切事，较余邪见此为最重。又谓世间无阿罗汉、正至正行，此见亦尔。】

由事故邪见业深重，就是由于对某事不如实了知，转而趣向诽谤一切事。与其它邪见相比，此为最严重的邪见。（《瑜伽师地论》云：“若于一切余邪见中，诸有能谤一切邪见，此谤一切事门转故，名重邪见。”相对其它邪见而言，此见会引起毁谤一切的邪见，以它将缘诽谤一切实有义而转，因此称为重邪见。）或者认为世间不存在阿罗汉，没有正至正行，也属于严重邪见。

“正至”，是已趣入各别烦恼寂静。如：预流果已永断一切见所断烦恼，趣入这一分烦恼的寂静；一来果、不来果，进断欲界其余烦恼而得果，都称为已趣各别烦恼寂静。因为唯有圣者能证，故名正至。“正行”，就是对有情已远离邪行，所行都是无颠倒之行，故称正行。

酉二、由事故而成轻罪

【与上相违是轻应知。】

应知，由以上诸事导致黑业严重，如果是与此相违之事，所成的黑业就较为轻微。比如不与取，劫盗的物品数量少、价值低或是一般对境的财物等。

未三、《本地分》所说重业之相分六：一、由加行故而成重业 二、由串习故而成重业 三、由自性故而成重业 四、由事故而成重业 五、由所治一类故而成重业 六、由所治损害故而成重业

【《本地分》中说有六相，成极尤重。】

《瑜伽师地论·本地分》中说有六相能使业力尤为深重。

“六相”：加行、串习、自性、事、所治一类、所治损害。前四相通于善恶业。

申一、由加行故而成重业

【加行故者，谓由猛利三毒，或由猛利无彼三毒，发起诸业。】

由加行故业重：由极猛利的贪嗔痴缠，或由极猛利的无贪、无嗔、无痴推动而发起诸业。

如对怨结很深的仇敌，心中恨不得将他千刀万剐，由此猛利嗔心而行杀，业力极重。或赈灾时，生起猛利善愿，节衣缩食救济灾民，这样以猛利无贪善心赈灾，福业极重。

又如，无著菩萨曾在鸡足山苦修十二年，都没有现见弥勒本尊。后来他下山时看见一只母狗，下身布满了密密麻麻的小虫。这时无著菩萨生起了猛利悲心，割下自己的身肉给狗吃，并用舌头去舔狗身上的小虫。以此善业所感，他见到一片金光，弥勒菩萨显现在眼前。这是由加行而业重的例子。

申二、由串习故而成重业

【串习故者，谓于长夜亲近修习，若多修习善恶二业。】

由串习故业重：长期依止修习，多次修习善业或恶业。比如，屠夫尽其一生串习杀生，致使杀业深重；闭关修行者，昼夜精进修善，使善业力极强；持咒念佛等，长时串习，会使持咒持名号的力量变得很强。

弘一大师曾讲过一则事例：范古农居士的朋友戴君，毕业于上海南洋中学。有一年，他忽然之间双目失明，从此心情忧郁不乐。范居士劝他念阿弥陀佛，并介绍他住在平湖报本寺。他日夜一心专念，念了近一年多，结果双眼重见光明。这则案例显示，在一法上长期串习，会形成强大的力量。

申三、由自性故而成重业

【自性故者，谓属身语七支，前前重于后后，属意三支，后后重于前前。】

由自性故业重：例如十恶业中，身语七支，前前比后后罪业

深重，即：相比于绮语，粗恶语是重罪；相比于粗恶语，离间语是重罪；相比于离间语，妄语是重罪；相比于妄语，欲邪行是重罪；相比于欲邪行，不与取是重罪；相比于不与取，杀生是重罪。

在意三支方面，贪、嗔、邪见三者，后后重于前前。从破坏善根的角度来看，贪欲不如嗔恚业重，以嗔恚能摧坏多劫修集布施、持戒等的善根；嗔恚又不如邪见业重，以邪见谤业果等，会失坏一切戒律，即使行善也不能趣入解脱道，造罪也没有忏悔的对境。

善业方面，相比于施性，戒性更为殊胜；相比于戒性，修性更为殊胜；相比于听闻性，思惟更为殊胜。以三乘戒律而言，小乘戒为了离欲，主要是调伏贪；大乘菩萨戒为了利他，主要是调伏嗔；密乘戒为了安住智慧，主要是调伏无明。后后更为了义、根本，对治力更强，因此后后戒的自性更为深重。以上是就自性而判别业的轻重。

申四、由事故而成重业

【事故者，谓于佛法僧诸尊重所，为损为益。】

由事故业重：对佛法僧或上师做损害或利益，成为重业。

由此可知，承事上师三宝时，如果发心清静，又能以正知正念摄持三门，就能修集大善业；反之，心不恭敬，或因懈怠放逸而不认真负责，或因烦恼现行而以身口损害，都是造集极深重的恶业。

申五、由所治一类故而成重业

【所治一类故者，谓乃至寿存，一向受行诸不善业，未曾一次受行善法。】

由所治一类相续故业重：在尽形寿之间，一向受持造作各种恶业，不曾有一次行持善业，由于造恶相续不断，遂成重业。

比如：幼年时便接受“人不为己，天诛地灭”的邪见，一生受此邪见蒙蔽，损人利己，致使所造恶业极为深重。

申六、由所治损害故而成重业

【所治损害故者，谓永断除诸不善品，令诸善业离欲清净。】

由所治损害故业重：永断身语意诸不善品，使诸善业离欲而清净。（“所治”指不善，“损害”即断除。）

像这样恶业丝毫不造，一生纯一造作善业，福德极为深厚。如圣者见道后，法尔获得无漏戒体，以法性力自然遮止恶行，所作都是纯善。

未四、《亲友书》所说重业之相

【《亲友书》中亦云：“无间贪著无对治，从德尊事所起业，是五重大善不善，其中应勤修善行。”其三宝等为具德事，其父母等为有恩事，开二成立。】

《亲友书》中也说：无间断、贪著、无对治、于功德田及恩田所起之业，是五种重大善不善业。其中应在善行方面励力勤修。三宝等是具功德事，父母等是具恩德事，从事的方面开为这二者，

故成五种。

以上讲了造成重业的五个方面：

一、“无间”（与《本地分》所说“串习”一致）：恒时串习所作。一般而言，长时串习的作业比短时作业力量强，持续串习的作业比有间断的作业力量强。

以恶业来说，比如一位演员长期从事不健康表演，就会使身心迅速堕落。比如美国影星玛丽莲梦露，以演出所谓性感电影而著名，她后来酗酒、吸毒、生活糜烂，最终精神崩溃，才三十六岁就以自杀了结一生。

再从善业方面说，某一善行能长期坚持不断，力量就大。比如，每天修六次皈依，一生坚持不断；或者持咒、念佛、读诵大乘经典，一天都不间断，功德就很大。所以，每天的功课不要间断。

这个“不间断”是很重要的修行教授，比如，普贤十大愿王每一愿最后都说“念念相续无有间断，身语意业无有疲厌”。《大势至菩萨念佛圆通章》教导行人“都摄六根，净念相继，得三摩地，斯为第一”。以密宗而言，民国诺那祖师曾讲过：一个修行人有两件事情任何时间、任何地点不能忘，一个是本尊咒，一个是你的种子字，其中至少有一个不能忘。因此，不论修什么法，在决定了行门之后，重要的是坚持不断。

二、“贪著”：猛利乐作（与《本地分》所说“加行”一致），即当时造作非常猛利，所造的业就非常深重。

因此，造恶时不能使心猛利，行善时却要提起心力来做。如果能在信心、恭敬心、好乐心中行持善业，效果就很好；反之，意乐不强，漫不经心，善业力就很微弱。因此每次闻法、思惟、念诵、行善，都要提起好乐心，以纯净意乐来做。

三、“无对治”（与《本地分》所说“所治一类”一致）：造业之后没有现起对治。比如：造恶后没有以四力忏悔，行善后没有被邪见、嗔恚、后悔等摧坏，由于无对治，而使得善恶业深重。

四、五、是从境而言。“开二成立”，即将境开为“德”、“尊”二种，“德”指三宝等功德田，“尊”指父母、上师等恩田。对于恩田和功德田，造作善、恶诸业，都成为重业。

以上是五种深重的善业与不善业。在了知如何取舍之后，应当精勤修习，使善业日益增长广大。

以上所说的“重业”，从成熟果报来说，有三种特征：一、决定成熟果报；二、多次成熟果报；三、猛利成熟果报。这是按照共同乘的观点而宣说的。

午二、兼略显示具力业门分四：一、福田门 二、所依门 三、事物门 四、意乐门

【第二，兼略开示具力业门分四。】

未一、福田门分三：一、三宝等田门 二、僧伽田门 三、其中菩萨田门
申一、三宝等田门

【由福田门故力大者，谓于三宝、尊重¹⁶、似尊¹⁷、父母等所，于此虽无猛利意乐，略作损益，能得大福及大罪故。】

由福田而导致业力强大：对三宝、上师、与上师相似之境及世间父母等境，虽然没有猛利的意乐，而只是稍做利益或损害，也能获得大福和大罪。

比如，亿耳阿罗汉以一朵花供养佛塔，感得九十一劫连续享受安乐，并且由余业的势力证得阿罗汉果。又比如，阿育王在宿世做小孩时，曾经以泥土供佛，以此福业之力，后来成为阿育王，在南瞻部洲建造八万佛塔，最终得道。小孩只是布施低劣的泥土，而且幼稚无知，心意微薄，为什么果报如此巨大？就是因为福田极为胜妙。由此可知，大福从良田而生。

《增一阿含经》说：布施畜生食物，获福一百倍；布施犯戒人食物，获福一千倍；布施持戒人食物，获福一万倍；布施断欲仙人食物，获福千万倍；布施预流向食物，获福不可计量；何况对预流果、一来向、一来果，乃至不来果、阿罗汉果、辟支佛、如来等布施食物，福德更加不可计量。此中说到随供养境的功德增大，供养的福德也逐渐增大。

父母是世间重大的境，对父母应当孝敬承事，否则会造下深重的罪业。以下是《感应篇集注》中的案例：

浙江青田有位叫倪九的人，从小丧父，母亲在富人家当奴仆，

¹⁶ 尊重：上师。

¹⁷ 似尊：与上师具有同等或相似功德的境。

含辛茹苦地将他养育成人。后来倪九做生意，慢慢积累起钱财，成了小财主。于是娶了一位漂亮妻子。这位妻子轻视倪九的母亲，认为老太太奴仆出身，身份卑贱。倪九便顺从妻子，不孝顺承侍母亲，凡是打扫、做饭、清理厕所等大小家务，都让母亲去做，小夫妻却过着安逸的生活。

有一天，倪九准备请客。早晨天刚亮，夫妻两人就醒来了，却躺在床上不起身，高声叫唤隔壁的老母亲起床做饭。老母亲拖着衰老疲乏的身体起身进了厨房。这时，空中忽然狂风怒吼，紧接着大雨倾盆而下，附近山上的大石飞落在倪九夫妇家的房屋顶上，房梁一下倒塌，压死了小夫妻。老母亲在厨房做饭，幸而安然无恙。

倪九夫妻因为对母亲忤逆不孝，遭受了迅速惨重的报应。现今社会有许多像倪九夫妻这样的不孝儿女。我们常能看到儿女结婚后，与父母同住，父母住的是最小、最差的房间，穿的是旧衣，吃的是残羹剩饭，还要做饭、当清洁工、照顾孙子，完全是一个下人的身份，而小夫妻却过着安逸享福的日子，这是颠倒上下的末世现象。作为佛教徒，应当以孝为本，不孝父母而欲学佛成就，断无可能。

也许有人以前不敬父母、公婆，在明白因果事理后，真心希望你们能从孝父母、敬公婆做起，具此善行才有学佛的资格。因为佛教以孝道为本，如果对现前的父母、公婆都不孝敬，怎么会救度天下一切的父母呢？

【此复犹如《念住经》云：“从佛法僧虽取少许，亦成重大。若不与取佛法僧物¹⁸，仍以彼等同类奉还，盗佛法者，即得清净，盗僧伽¹⁹者，乃至未受不得清净，福田重故。若盗食物，当堕有情大那落迦；若非食物，则当生于诸狱间隙，无间近边极黑暗处。”】

而且，这也如《正法念住经》所说：从佛法僧三宝处即使只取少量财物，也成为重大黑业。如果不与取佛法僧物，之后仍以同类物奉还，则盗佛物、法物的罪业便能清净。以共同乘的观点，盗僧伽物的罪业乃至未感受果报，不得清净，因为僧伽福田深重的缘故。如果所盗是僧伽食物，则会堕入有情大地狱；如果是非食物的其它物品，则会生在地狱的间隙中，也就是无间地狱附近的近边地狱等极黑暗之处。

以下是案例：

唐朝有个叫僧觉的僧人，早年出家住在空慧寺。寺中财物很多，他曾经多次偷盗。某年他担任职事时，又擅自使用常住的钱，心中毫无惭愧。

后来有一天，他忽然脱下衣服，袒露身体，双手像被反绑了一样，大声号叫不停，痛哭流涕。

同寺的僧泰等人发现情况不对，就问他发生了什么事。他说：“我现在是活着入地狱的人。有人在空中手持凿子凿我的额头、

¹⁸ 佛法僧物：现今佛陀不在世，所以供养佛像、佛塔之物，便属于“佛物”。法宝主要指教法，供养法宝的印经款等，属于“法物”。

¹⁹ 僧伽：按大小乘共同观点，下至四位未破根本戒的凡夫僧，即是僧伽；按大乘不共观点，一位真正入道的大乘菩萨才是僧伽。

脑后和背部，这些地方都被凿成孔洞。虚空中有钱穿在一起，百枚一串或千枚一串，有些从额头穿入、从后脑穿出，有些从后脑穿入、从额头穿出，钱出入时，苦不堪言。”当时有人为他忏悔，他就进入昏迷状态。这样被折磨了几天，便气绝身亡。

申二、僧伽田门

【《日藏经》中特说：犯戒受用僧物少许，或叶或华或果，当生有情大那落迦，设经长夜而得脱离，复当生于旷野尸林，无手乏足诸旁生类，及无手足盲饿鬼中，经历多年恒受苦等极大过患。】

《日藏经》中特别说到：犯戒者即使只享用僧众的少许财物，比如叶、花、果等，也将受生在有情大地狱中，即使经过长劫而从地狱中脱身，也还要生在风沙大、荒凉无人烟的旷野尸林，转生为无手缺脚的旁生类或无手无脚瞎眼盲残的饿鬼中，历经多年恒时感受痛苦等极大过患。

博朵瓦格西说：“在家人日日造十不善业，不如戒律不清净之人享用一口信食的罪过大。”《弥勒狮吼经》说：“宁可一日还俗一百次，戒律不清净的僧人切莫享用信财。”

大成就者唐东加波，曾在莫年格山谷的一块磐石中见到一条大蛇，这条蛇全身上下布满了大如拇指的青蛙，这些青蛙在噬咬着它。尊者向大蛇吐口水加持后，将它超度了。尊者对大众说：“没有功德的僧人如果享用信财、亡财，就会变成这样。”

【又说已施僧众苾刍，虽诸华等，自不应用，不应转与诸居家者，诸居家者，不应受用，罪亦极重。】

《日藏经》又说：总的已经供养僧众或特别供养比丘、已经决定回向的物质，即使是鲜花等微量物品，自己也不应受用，也不应把供僧之物转给在家人享用，在家人也不应受用僧物，否则罪过极为严重。

这里要特别提醒担任职事的人，如果因果账不清不楚，就会造下严重的罪业而堕入恶趣。比如，本是信众供僧的财物，自己却随意取用，转送给与自己关系亲密的在家人或亲戚受用，就会造下极重恶业。前文讲过五台山人皮鼓的案例，就是职事将常住物转给白衣弟子，为他娶妻置办产业，以此罪业，他死后转为牛身，为寺院耕田做工还债，死后牛皮还要给寺院做鼓来赎罪。因此无论出家在家，在处理常住物时都要极其谨慎，因果上千万不能有丝毫差错。

从自己方面来说，没有受持净戒及闻思修的功德，也不能将信众供养自己的财物过多地转给亲戚朋友。按照因果律衡量，让亲友享用信施，也对他们有害无利。

《大方等大集经·日藏分》中有一段案例：

尔时，世尊对龙说偈：“汝以过去盗因缘，轻戏圣人受是报，至诚听我此实言，即得清凉灭诸苦。”世尊说了谛实语后，就以少量水泄入龙的口中，当时火、虫、脓都灭尽了，龙口变得清凉。

龙说：“大圣如来，我忆起往昔迦叶佛时，自己曾是在家人。

有一次在田里耕地时，有位比丘向我乞讨五十钱，我说：‘等稻谷成熟，再给你饭食。’比丘说：‘如果不能给五十钱，愿给十文钱。’我当时生起嗔心，说：‘就算十钱也不给。’这时，比丘心中生起懊恼。后来，我进入寺院房舍、入于树林之下，盗取了现前僧物十庵罗果私自食用。以此因缘，我堕入地狱中受苦，恶业还未消尽，又转生为荒野水泽中的饿龙，常常被诸虫啖食，全身脓血流溢，饥渴苦恼。那位比丘以嗔心恶业因缘转成小毒龙身，生在我的腋下吮吸我的血，热气触身，令我难以忍受。所以，我的体内充满了热的脓血。”

龙又对佛说：“大悲世尊，唯愿慈悯救济我，让我能摆脱冤家毒龙。”

这时，世尊用手舀水，发诚实语说：“往昔，我曾在饥馑的年代发愿做大身有情，身体广长无量，以神通力在虚空中宣告：‘野泽之中有大身虫，名为不嗔，你们可取食它的身肉，免除饥苦。’当时，人、非人等听到声音后都一起前往，竞相食用大身有情的身肉。”

正当佛说此谛实语时，龙腋下的小龙出来了。当时，这两条龙都对佛说：“世尊，我们还有多久才能脱离龙身、解脱罪业？”

佛告诉龙说：“此罪业重大，仅次于五无间罪，这是什么缘故呢？如果对四方常住僧物或现前僧物、对有信心的施主以殷重心布施之物，及花、果、树木、园林等，乃至对资身的饮食、床褥、敷具、汤药等一切所需，私自浪费、使用，或擅自转送给善知识、

亲戚或白衣，此罪业的果报超过阿鼻地狱所受的苦报。但是，你们可以受三皈依，皈依三宝之后就可以住在冷水中。”这样三称三皈依后，龙身就安稳地入于水中。这时，世尊为诸龙宣说了以下偈颂：

【即前经云：“宁以诸利剑，割断自支体，已施僧伽物，不与在家者。”】

即前面《日藏经》所说：宁可用锐利的宝剑割断我的手脚肢体，也不把已供养僧伽的财物转给在家人。

为什么这样说呢？因为利剑割身只是一世受苦，而转送僧物给在家人，会遭受累劫的灾殃。以下四颂都应如是理解。

【“宁食热铁丸，火焰即炽猛，不应于僧中，受用僧伽业²⁰。”】

宁可用口吞食如烈火般炽热的热铁丸，也不应在僧众中受用僧伽业。

【“宁取食猛火，量等须迷卢，不以居家身，受用僧财物。”】

宁可取大如须弥山的烈火做为食物，也不以在家身受用已供养僧众的财物。

【“宁破一切体，贯诸大鼎²¹上，不以居家身，受用僧财物。”】

²⁰ 这一颂汉译《大方等大集经》为：“宁吞大赤热铁丸，而使口中光焰出，所有众僧饮食具，不应于外私自用。”

²¹ 大鼎：串物烧烤的铁签状器具。

宁可用锐利大弗刺穿全身一切支分，也不以在家身受用僧众财物。

【“宁入诸舍宅，火炭遍充满，不以居家身，夜宿僧房舍。”】

宁可进入火炭充满的房屋中被遍体烧燃，也不以居家之身夜宿于僧众房舍中。（若住在寺院专为居士准备的房屋中，或为常住发心的居士，经开许，夜宿于僧房中，则无罪过。但居士居住在寺院时，不能影响僧众的闻思修行。）

以上引教证说明僧物是极重之境。因为十方僧物属十方僧伽所有，稍有损坏或占用，即向十方僧结罪，果报无量无边，因此处理僧物时务必要谨慎。

法王如意宝讲授《百业经》时，多次强调为僧众做事应注意因果。一次法王说：“你们发心为常住做事的人一定要仔细取舍，人生是很短暂的，虽然只是一念之差，它的果报却是长久的。现在我们当中的活佛堪布，不要认为精通三藏做事很方便，如果不仔细取舍因果，我很担心你们像三藏法师一样将来受报应。”又有一次，法王说：“如果发心者平时不观察自心，一个恶念就会使自己造下极大恶业，摧毁今生和来世的善根。所以，对僧众的财产一定要谨小慎微，必须专款专用，供佛的钱只能用来供佛，供僧的只能供僧，供灯的只能供灯等等，不能挪用，更何况是盗用？不论别人知不知道、见没见到，都应当注意因果，如理取舍。千万不要因为今生的小恶，苦了后世受恶报！”

申三、其中菩萨田门

以下说明菩萨是极具势力的善不善田：

【又僧伽中，若诸菩萨补特伽罗，是极大力善不善田。】

僧伽中有小乘僧和菩萨僧，其中，以菩萨僧是极具势力、能引生善不善业果的重境。

换言之，以菩萨为境修习恭敬、供养、承事等善业，将产生极大福德；反之，对菩萨轻慢、诽谤、谩骂等，罪业也无量无边。

【《能入发生信力契印经》说：“设如有一由忿恚故，禁闭十方一切有情于黑暗狱。若有忿恚背菩萨住，云不瞻视此暴恶者，较前生罪极无数量。”】

《能入发生信力契印经》中说：假使有人由于内心忿恚而将十方一切有情幽禁在黑暗的牢狱中，又有人以忿恚心背对菩萨而立，说：“我不愿见此暴恶者。”后者与前者所生罪业相比，无量无边。

【“又较劫夺南赡部洲一切有情一切财物，若有轻毁随一菩萨，亦如前说。又较焚毁旃伽沙数诸佛塔庙，若于胜解大乘菩萨²²起损害心，发生嗔恚，说诸恶称，亦如前说。”】

又如有人将南赡部洲一切有情的财物抢劫一空，又有人轻毁

²² 胜解菩萨：真正自他平等的境界，只有登地以后才现前，而在地前能对法界本性及自他平等产生胜解，这时就名为胜解菩萨。

任一菩萨，后者与前者所生的罪业相比，无量无边。又如有人将恒河沙数的诸佛塔庙焚毁无余，又有人对胜解大乘的菩萨起损害心，发起嗔恚，嘲讽、批评等，后者与前者所生罪业相比，无量无边。

可见，损害菩萨会造下极深重的罪业。反之，恭敬、承事、供养菩萨，也成为巨大的善业。

【《能入定不定契印经》说：“若剌十方有情眼目，由慈心故令眼还生，及将前说一切有情放出牢狱，悉皆安立转轮王乐或梵天乐。如次若于诸能胜解大乘菩萨净信瞻视，及由净信乐欲瞻视、称扬赞叹，较前生福极无量。”】

《能入定不定契印经》中说：假使有恶人将十方无量有情，不论人类、旁生或天人的眼目全部挖去，这时有人以慈心使他们恢复眼目，又如十方有情被恶人关入监狱，有人将他们全数释放，并全部安立在转轮王或梵天的安乐中，以上二者所得福德虽然极多，但如果有人对胜解大乘的菩萨以清净信心瞻视，或由清净信心欢喜瞻视，口中以美语称扬赞叹，以此所生的福德较前二者无量无边。

【《极善寂静决定神变经》中亦说：“较诸杀害南赡部洲一切有情，或尽劫夺一切财产，若于菩萨所修善行，下至持食施诸旁生，而作障难，能生无量罪。”】

《极善寂静决定神变经》中也说：若有人杀害南赡部洲一切

有情，或将其财产抢劫一空，此人罪业固然极大，但若有人对菩萨所修善行下至施予旁生一抔之食，从中障碍，如此所生的罪业相比前者无量无边。

下面是教诫：

【故于是处，极应防慎。】

由于对境深重，稍有违逆、损害便会造下无量罪业，因此在三宝、上师、菩萨、父母等境前，应当极其谨慎地防护身语意行。

以下是事例：

当年，阿底峡尊者来到西藏，有一位伏藏大师前去拜见尊者。当时，有一位老太太拄着手杖站在尊者住所的门口。伏藏大师的排场很大，他来的时候，眷属们用石头和棍棒驱赶路上的人，老太太躲闪不及，被他们打倒在地。伏藏大师圆寂后，往生铜色吉祥山，但却被一位女子阻拦，不让他进入持明者的行列。他便问：“你是谁？为什么要阻拦我？”女子说：“我是空行母益西措嘉。当年阿底峡尊者到西藏弘扬佛法时，我为了遣除他的违缘而在他的门口守护，你们当时轻蔑我，所以我现在阻拦你。”

所以，圣者化现种种身份游戏世间，在乞丐、屠夫、旁生等中都有大菩萨，出家人中必有大菩萨，因此不能只从外相上评论他人，随意诽谤。佛曾经说：“只有我及如我者，其他人不能衡量他人的相续。”因此，对一切观清净极为重要。以前，萨迦法王根嘎酿波看见很多小喇嘛脱掉法衣，在溪水中耍箭术，萨迦法王说：

“各位僧人请穿上法衣，我这个老居士要向你们顶礼了。”像萨迦法王这样的大成就者，都显现不轻小喇嘛的恭敬之行，我们凡夫更要把一切都视为佛菩萨。今天在世界各地有许多弘扬佛法的大德，对他们应当平等地作清净观，不要执著这是我的上师，那是邪魔外道，也不能听别人诋毁就随声附和。不然会毁坏自他，造下堕地狱的重罪。

从金刚乘来说，自己的金刚上师是比菩萨更严厉的对境。在密乘十四条根本罪中，将毁谤上师的罪业列为首位。《事师五十颂》说：“身为弟子若故意，轻蔑如是之上师，则已轻侮一切佛，故彼恒时受痛苦。”另外，不能随意评论上师们智慧的深浅、见解的高低、成就的大小等等，否则会毁坏法与人二者。

未二、所依门分四：一、以智愚而有轻重 二、以具戒而有轻重 三、破戒者等之罪业 四、归纳而说依法之重罪

申一、以智愚而有轻重

【由所依门故力大者，谓如铁丸小亦沉水，即彼成器虽大上浮，说智不智所作罪恶，而有轻重。】

由所依方面导致业力强大：按照《俱舍论自释》所说，譬如，一颗铁丸体积虽小，但也会沉入水底；若将它打成容器，体积虽大，但也会浮出水面。比喻智者和愚者所造罪业有轻重的差别，即：智者所造罪业虽大，却能从罪业中出离；愚者所造恶业虽小，却会因此而堕落。

以下讲述根据，先讲愚者造恶力重的根据：

【此因相²³者，《涅槃经》说：诸愚痴者，如蝇粘涕不能脱离，虽于小罪不能脱离。由无悔心不能善行，由覆藏过，虽先有善为恶染污，故应现受异熟之因，变为极重那落迦因。】

这个根据，《涅槃经》中说：愚痴的人就像苍蝇粘上了口水就不能脱离一样，对微小的罪业也不能脱离。因为愚者对以往所造的罪业心无追悔，未来又不能行持善行，由于覆藏自己的过失，即使先前已有的善业，也会被此覆藏的恶业染污。对愚者而言，由以上这些因缘，使得本来只需在现世中感受轻微异熟的因，却转成极重的地狱之因。

总之，愚者虽造小罪，也成为地狱之因，因为愚者不能发露忏悔、改过自新。

【又如少水投盐一掬，则难饮用，或如欠他一文金钱，不能还偿，渐被逼缚受诸苦恼。】

又好比在少量水中投入一把盐，则很难饮用；或欠他一文金钱而不能偿还，渐渐被人逼迫、捆绑、受诸苦恼。

这是说：愚人造作罪业，不能及时发露忏悔，使得微小恶业也增长成重大；反之，造罪之后能具足四力发露忏悔，重业也将转成轻业。

²³ 因相：根据之义。

【又说五相，虽是当感现轻异熟，能令熟于那落迦中，谓重愚痴，善根微薄，恶业尤重，不起追悔，先无善行。】

又说由于五相，虽然只是能感现世中轻微异熟的业，也能使其在地狱中成熟果报。“五相”为：一、愚痴深重；二、善根微薄；三、恶业尤为深重；四、造罪后不起追悔；五、先前无有善行。

下面讲智者造恶轻微根据：

【故说轻微是指智者能悔前失，防护后过，不藏诸恶，勤修善法，诸恶对治。】

因此“罪业轻微”是指智者能具足以下条件，即：造罪后，能追悔以往过失；能立誓防护未来不造；能不覆藏罪业，坦诚发露；能勤修善法，对治诸恶。

下面是例证：

世亲菩萨最初出家入于小乘教法，诋毁大乘经。后来，他听到哥哥无著菩萨念《十地经》，深有感触，对自己毁谤大乘经的罪业十分后悔。他当时准备割掉舌头表示忏悔，无著菩萨制止他说：“以前你以舌毁谤大乘，现在以舌赞叹大乘，将功补过，不是很好吗？割掉舌头，不再说话，有什么利益？”世亲菩萨从此精研大乘教义，撰造了一百多部大乘论典，度化了无量众生。

世亲菩萨早年造下的谤法罪，是地狱之因，但他在认识了自己的罪过后，诚心发露忏悔，以菩提心摄持而广造论典，弘扬大乘，以此对治了毁谤大乘的罪业。

【若不修此妄矜为智，由轻蔑门，知而故行，是为尤重。】

若不如是遵照而修，却妄自矜夸为智者，由轻蔑而明知故犯，则罪业尤为深重。

申二、以具戒而有轻重

【《宝蕴经》亦说：“三千所有一切有情，皆入大乘，具轮王位，各以灯烛器的大海，炷如须弥，供养佛塔，其福不及出家菩萨，于小灯烛涂以油脂，持供塔前，所得福德百分之一。”此中意乐谓菩提心，及其福田俱无差别，然所供物殊异极大，是所依力极为明显。】

《宝蕴经》也说：“假使三千大千世界一切有情都入于大乘，拥有转轮王位，他们各自以大海般广大的灯器、须弥般高大的灯炷燃灯供养佛塔，所得福德虽然极为广多，却不如出家菩萨在微小灯烛中涂上油脂，拿着供养佛塔所得福德的百分之一。”此中意乐——菩提心及福田——佛塔都无差别，所供之物却差别极大，结果供微量物远远超胜了供广大物的福德，显然是由所依身的力量所致。

《大乘庄严经论》云：“应知出家分，无量功德具，欲比在家分，最胜彼无等。”意即，在家身具有诸多散乱、贪嗔等烦恼及痛苦，而出家身具有与此相反的无量功德，如寂静、离欲、无诤、精进等等。因此，具律仪的出家菩萨，其所依身胜过在家菩萨。

【由是道理，则无律仪与有律仪，同是有中，具一具二具三之身，修

行道时，显然后后较于前前进趣优胜。】

由以上可知，所依身与造业轻重有直接的关系。也就是，无律仪与有律仪相比，有律仪修行殊胜；同为有律仪，具一种律仪、具两种律仪与具三种律仪的所依身，在修行圣道的进趣上，后后比前前更为优胜。

“具一具二具三之身”，有多种解释，比如：“具一”指具别解脱律仪，“具二”指具别解脱律仪和菩萨律仪，“具三”指具别解脱律仪、菩萨律仪和金刚乘律仪；或者，“具一”指具五戒，“具二”指具沙弥戒，“具三”指具比丘戒；或者，“一”指律仪戒，“二”指摄善法戒，“三”指饶益有情戒。总之，所依的律仪越殊胜，修行的功德就越殊胜，修行的进度也越快速。

【如诸在家修施等时，受持斋戒律仪而修，与无律仪所修善根，势力大小，亦极明显。】

如在家人修持布施等时，若能受持斋戒律仪（如受持八关斋戒）而修，则与无律仪所修善根，在势力大小上有极明显的差别，也就是对同一善行，具戒者所修的善根更为殊胜。

《杂宝藏经》上记载一事：

以前在闍宾国有一条恶龙兴风作浪，给当地带来了很大灾难。当时，很多阿罗汉各施神力，都不能逐走恶龙。

后来，祇夜多尊者来到恶龙的住处，弹指三下，对恶龙说：“你立即离开，不要住在这里。”恶龙马上就转移到远处去了。

这些阿罗汉问尊者：“我们都获得了漏尽平等法身，为什么你能驱走恶龙，我们却不能呢？”

尊者答：“我从凡夫时起，直到现在，都精勤地持戒，即使对微小的恶作罪，也像对待四根本罪一样护持。由于戒的威力，我才能逐走恶龙。”

由此可见具戒的力量强大。总之，以净戒为所依，无论修福、超度、驱魔或成就利他事业，都具有很大能力。以金刚乘而言，成就密咒的根本也是戒，如《妙臂请问经》说：“咒本初为戒。”

申三、破戒者等之罪业

【《制罚犯戒经》说：较诸世人具十不善，经百岁中恒无间缺所集众恶，若有比丘毁犯尸罗仙幢覆身，经一日夜受用信施，不善极多，亦是因其所依门中，罪恶力大。】

“仙幢”，是三世诸佛果位的清净幢相，即袈裟。“仙幢覆身”，指所依为出家比丘身。

《制罚犯戒经》中说：与世间人具足十不善业，在百年中日夜造恶所集的众恶相比，若有比丘毁犯尸罗，而以仙幢覆身，在一日夜中受用信施，后者不善极多。这也是由所依而使罪业力极大。

造业时间，前者是百年，后者是一日夜；造业种类，前者是具足十恶，后者是非法受用信施。两方面都以前者为大，然而后者的罪业却极多，可见是由所依身而使罪业力强大。也就是，破戒者以仙幢覆身，所依的身份重，由此使受用信施的罪业成为极重。

【《分辨阿笈摩》亦云：“宁吞热铁丸，猛焰极可畏，不以犯戒身，受用国人食。”通说犯戒及缓学处。】

《分辨阿笈摩》也说：“宁可吞食烈焰炽燃、极可怖畏的热铁丸，也不以犯戒之身受用信众供养的食物。”此处通说了犯戒及松缓学处二者。

缓学处：不认真精勤地守护学处，比如虽有戒体，但不闻思修行，也是缓学处。

申四、归纳而说依法之重罪

【敦巴仁波切云：“较依正法所起罪恶²⁴，十种不善是极少恶。”现见实尔。】

仲敦巴仁波切曾说：“与依于正法（即出家身）所造的恶业相比，十种不善只是极少量的恶业。”现在看来，的确如此。当然，从反面说，依于正法（即出家身）所起的功德，也成为极多的功德。

以下是案例：

迦叶佛时，有一比丘在前往应供的路上，法衣被树枝挂住。他当时轻视堕罪，以嗔心折断树枝，以此恶业，死后受生为龙。有一棵大翳钵树的树根，深深地扎在它头上，风一吹动，树就摇摆起来，血和脓水大量涌出，使它感受极为剧烈的痛苦。后来，它化身前来拜见释迦佛时，被佛严厉呵责，佛始终没有授记它何时能解脱龙身，只是叫它等弥勒佛出世之后再去请示。翳钵龙感

²⁴ 依于正法所起罪恶：并非指谤法罪等，而是指依于出家身所起的罪恶。

受如此漫长的痛苦，就是由于他以出家身轻毁如来学处。

《毗奈耶经》云：“若于大悲大师教，起轻毁心少违犯，由是而获苦增上，折篱失坏菴末林。现或有于王重禁，违越而未受治罚，非理若违能仁教，如翳钵龙堕旁生。”《宝蕴经》云：“若出家之人，轻视学处，不敬法衣，蓄发留须，涂敷脂粉等，命终之后堕入孤独地狱，彼虽入地狱仍不失僧形，于三衣及钵垫等中烈火炽燃，烧身受苦。”

未三、事物门

【由事物门故力大者，施有情中正法布施、供养佛中正行供养，较诸财施财物供养，最为超胜。此是一例，余皆应知。】

由事物方面导致业力强大，比如：布施有情中的正法布施和供养佛中的正行供养比财布施和财供养殊胜。这只是一例，其余应类推了知。

《金刚经》云：“若三千大千世界中所有诸须弥山王，如是等七宝聚，有人持用布施，若人以此般若波罗蜜经，乃至四句偈等，受持、读诵、为他人演说，于前福德百分不及一，百千万亿分，乃至算数譬喻所不能及。”

《金光明经》中从五个方面对法施和财施作了比较：一、法施能令自他都得利益，财施不然（法施能令施者和受者都得大福，财施能使施者得大福，受者则只得现前小利）；二、法施能令众生超出三界，唯以财施不能令出欲界；三、法施能利益法身，财施只长养

色身；四、法施增长无穷，财施必有竭尽（财施双方受用都有穷尽，法施则令双方受用无穷）；五、法施能断无明，财施只能伏贪。由于有上述利益的差别，法施胜过财施。

此外，同为法施，又有施小乘法、大乘法、密乘法的差别，而密乘中又分事部、行部、瑜伽部、无上瑜伽部。由于法门利生的功效有差别，法施的功德也就有大小之别，契合根机传讲利益越深的法，功德力就越大。无畏布施中，从恶趣及轮回中救度众生比从牢狱中救出更为殊胜。

除布施外，其它如：别解脱戒、禅定戒、无漏戒中，无漏戒最为殊胜；耐怨害忍、安受苦忍、思择法忍中，思择法忍中的无生法忍最为殊胜；一切精进中，对于闻思修大乘法发起精进最为殊胜。或者造恶方面，一切毁谤中，以毁谤正法、上师最为严重等等。认识了“由事物门故业力强大”的道理之后，在行善方面，应当励力修集最根本、最殊胜的善法。由此能使我们成为主尊、成为最殊胜。

未四、意乐门分二：一、以意乐之大小、强弱、恒促而分析 二、嗔恚尤为严重

申一、以意乐之大小、强弱、恒促而分析

【由意乐门故力大者，《宝蕴经》说：较三千界一切有情，各建佛塔量等须弥，于此诸塔，复经微尘沙数之劫，以一切种可供养事承事供养。

若诸菩萨不离一切智心²⁵，仅散一华，其福极多。如是由其攀缘所得，若有胜劣，及缘自他利益事等意乐差别。】

由意乐而使业力强大：如《宝蕴经》所说：三千大千世界一切有情，各自建造形量等同须弥山的佛塔，并对此等佛塔，经过微尘数劫，为利益自己而以一切种类可供养的事物，承事供养，与此相比，诸菩萨不离一切智心，仅散一花供养，所生的福德更为广多。原因是供养的意乐有差别：一、在攀缘所得上有胜劣的差别，“攀缘所得”就是心缘于果，前者欲求人天善趣或小乘阿罗汉果，后者寻求一切种智；二、有缘自利之事与缘他利之事的差别，前者唯缘自利之事，后者缘他利之事。

认识了意乐是决定业力轻重的因素之后，在行持任何善法时，都应当调整意乐，至少要以造作菩提心摄持而行。

【此复由其强盛微弱、恒促²⁶等门，应当了知。】

此外还要了知，由意乐的强弱、恒促等方面，也致使业力有轻重之别。

下面是案例：

古代，有位女子来到一所寺院，她想作供养却没有资财，就把身上仅有的两文钱供养给了寺院。住持当时亲自为她诵经忏悔祈福。

²⁵ 一切智心：为利一切有情而誓欲成就一切种智的心，即菩提心。

²⁶ “恒”是长久，“促”是短暂。

后来，女子入宫做了贵人。一次，她又带了几千金来庙上舍财，住持只叫徒弟出来为她回向。

贵人问：“以前我仅施两文钱，你就亲自代我忏悔。今天布施几千金，为什么只让徒弟为我回向？”

住持答：“上次布施，钱虽微薄，施心却极虔诚，老僧不亲自来为你忏悔，不足以报谢恩德。此次，布施的钱财虽丰厚，但施心远不如以前真切，所以请人代忏就足够了。”

此女子最初供养的意乐猛利，因此福业力大。后来，做上贵人，供品虽丰厚，但供养的意乐微弱，因此福德反不如以前。

又如福建莆田有位林家老婆婆，乐善好施，经常做粉团布施，凡是有来索求，就立即施舍，毫无厌倦。

有位仙人化为道士，每天早晨都来要六七个粉团。老婆婆天天给他，三年如一日。

仙人知道她布施心很诚，就对她说：“我吃了你三年粉团，应报答你的恩德。你家宅院后有一块地，如果把阴宅安葬在那里，你后代子孙中做官的将有一升麻子那么多。”

老婆婆死后，她的子孙把她安葬在仙人指示的地方。后来，在她第一世子弟中就有九人登第。以后累代显贵。所以福建民间有“无林不开榜”的美谈。

老婆婆布施的意乐长久，三年如一日，使她造集的福业力极大，后世累代子孙都仗她的福德而显贵，她自身所获的福报当然更是巨大。

申二、嗔恚尤为严重

【又于恶行，若烦恼心，猛利恒长，其力则大，其中复以嗔力为大。《入行论》云：“千劫所集施，供养善逝等，此一切善行，一恚能摧坏。”】

恶行方面，若起烦恼心猛利长时，恶业力就非常强大，在种种烦恼中，又以嗔心的业力尤为强大。《入行论》说：往昔千劫来修集的布施、供佛等一切善行，以一次嗔恚就能无余摧坏。

《华严经》中，普贤菩萨说：菩萨过失，莫甚于嗔心者，以前所积功德，虽多如森林，嗔火若生，一齐烧尽。

【此复若嗔同梵行者，及嗔菩萨较前尤重。《三摩地王经》云：“若互相嗔恚，非戒闻能救，非定非兰若，施供佛能救。”《入行论》中亦云：“如此胜子施主²⁷所，设若有发暴恶心，能仁说如恶心数，当住地狱经尔劫。”】

而且，若嗔恚同梵行道友和菩萨，则比一般嗔恚更为深重。《三摩地王经》说：如果同梵行道友互相嗔恚，此异熟果不是以具戒能救护，不是以闻法能救护，也不是以禅定、居住静处或布施供佛能救护。《入行论》也说：如果有人对如此具德的菩萨发起暴恶之心，佛说此人生起多少恶心，就要在地狱中受多少劫的苦楚。

下面是对同梵行者生嗔而堕落的事例：

往昔，在迦叶佛的教法中，有一位沙弥职事。一天，比丘们对他说：“这里有少量清油炒过的锅粑，你把它放在白器里用杵捣

²⁷ 胜子、施主：都是指菩萨。因为菩萨将身心奉献给众生，所以是一切有情的施主。

碎，再给我们。”沙弥当时很忙，就说：“稍等片刻，我再供养。”比丘们却大发雷霆，骂道：“我们如果能接触杵白的话，应当把你放到臼器里捣碎。”后来，这些比丘全部堕入地狱，变成形状好像杵白一样的众生。释迦牟尼佛在世的时候，曾经示现给僧众们看，并讲述了此事的来龙去脉。

《集学论》中引用《毗奈耶经》一段经文说，发起清净信心，以一切支（五体投地）顶礼如来发爪的佛塔，此善根极为广大。随着顶礼者身体覆盖的地方，往下经过八万四千由旬到达金轮，在这中间有多少粒微尘，就会获得此数量一千倍的转轮王位。当时，邬波离问佛：“如此广大的善根，以何种业能使它微薄、损减，乃至永远消尽？”佛说：“若有人与同梵行道友互生疮疤，我不见此入更有福德。因为由此能使如此广大的善根微薄、损减，乃至永远消尽。”

以密乘来说，入密之后应当守持金刚道友互相慈爱的三昧耶戒，若对金刚道友生起嗔恚、闹矛盾，罪业极为严重。以此原因，法王制定学院的纪律时，着重强调金刚道友之间应团结和合。此外，金刚上师是比菩萨更严厉的对境。《时轮金刚本续》中说：“密乘弟子对金刚上师生起多少刹那的恶心，必定会堕多少大劫的金刚地狱。”

已三、此等之果分三：一、异熟果 二、等流果 三、增上果

午一、异熟果

【第三，其果分三：异熟果者，谓十业道一一皆依事及三毒上中下品，有三三等。《本地分》说，此中上品杀生等十，一一能感生那落迦；中十，一一感生饿鬼；下十，一一能感旁生。《十地经》说中下二果与此相违。】

第三，十黑业之果分三：一、异熟果；二、等流果；三、增上果。

十黑业道中每一种都按事与贪嗔痴三毒的上、中、下品，有上、中、下三品。由于业有三品，业所感的异熟果也就有地狱、饿鬼、旁生三种。按照《本地分》说：“于杀生亲近修习、多修习故，于那落迦中受异熟果，如于杀生如是，于余不善业道亦尔。”

（对杀生亲近修习、多多修习的缘故，在地狱中受异熟果。如同杀生，其余不善业道也是如此。）总之，以上品杀生等十黑业一一能感地狱，以中品十黑业一一能感饿鬼，以下品十黑业一一能感旁生。《十地经》所说中、下二品业的感果情况与此相违，也就是，中品十黑业感生旁生，下品十黑业感生饿鬼。

午二、等流果分二：一、领受等流果²⁸ 二、造作等流果

《入阿毗达磨论》云：“同类遍行因，得等流果。果似因故，说名为等。从因生故，复说为流。果即等流，名等流果。”（果与因相似，故名“等”。果从因生，故名“流”。果从相似因所流，故名“等流果”。）

²⁸ 领受等流果：也译作同行等流果、感受等流果。

未一、领受等流果

【等流果者，谓出恶趣，次生人中，如其次第，寿量短促，资财匮乏，妻不贞良，多遭诽谤，亲友乖离，闻违意声，言不威肃，贪嗔痴三，上品猛利。】

领受等流果，按照《本地分》所说，是指从恶趣中脱生为人时，仍须按十黑业的自性，依次领受相应的果报，即：杀生感得寿量短促；不与取感得资财匮乏；邪淫感得妻不贞良；妄语感得多遭诽谤；离间语感得亲友乖离；粗恶语感得闻违意声；绮语感得言不威肃；贪、嗔、邪见感得贪嗔痴上品猛利（以贪欲业增上猛利贪欲，以嗔恚业增上猛利嗔恚，以邪见业增上猛利愚痴）。

由此看出业力无欺的作用，以如是业便领受如是果，丝毫不爽。所谓“天道好还”，杀人者人恒杀之，骂人者人恒骂之，离人者人恒离之，此即是领受等流果。

【《谛者品》及《十地经》中，于其一一说二二果，谓：设生人中，寿量短促、多诸疾病，资财匮乏与他共财，眷属不调或非可信妻、有匹偶，多遭诽谤、受他欺诳，眷属不和、眷属鄙恶，闻违意声、语成斗端，语不尊严或非堪受无定辩才，贪欲重大、不知喜足，寻求无利或不求利，损害于他或遭他害，见解恶鄙、谄诳为性。】

《谛者品》和《十地经》则更具体地对每一黑业都宣说了两种等流果。

一、以杀生业感召寿量短促、多诸疾病。比如，有人出胎即

死，有人几岁得病夭折，有人因意外事故死亡，有人身体不健康，都是杀业的等流果。当今人类，在捕杀野生动物、宰杀家畜方面，杀业极度增长，按这种趋势发展下去，人类的果报不堪设想，人寿将不断递减，而且会出现种种奇怪疾病。

二、以不与取业感召资财匮乏、与他共财。“与他共财”，就是对财物没有自主权，只能与他人共同享用。世间有人生活贫困，连基本温饱都不能保证，有人对自己的财产不能自在享用，必须与他人共享。这些都是不与取业感召的，如偷盗、挪用财物、抢夺等。

三、以欲邪行业感召眷属不调或非可信妻、有匹偶。“眷属不调”，即夫妻之间出现矛盾、互相怨恨；“非可信妻”，指妻不忠贞；“有匹偶”指有外遇。比如，许多现代家庭没有和睦之气，夫妻关系、亲子关系不好，家不成家，都是造作邪淫业的果报。

四、以妄语业感召多遭诽谤、受他欺诳。妄语是隐瞒真相而欺骗他人，以此业感会受到他人的诽谤和欺骗。共业上，如果人们不守诚信，社会就会变成互相欺骗的恶业场，到处充斥着谣言、诽谤、欺诈等。

五、以离间语业感召眷属不和、眷属鄙恶。离间语是使彼此和睦的关系破裂，使彼此不和的关系进一步恶化。以此业将感召眷属彼此不和，勾心斗角，是非很多；或者眷属心不忠诚。

六、以粗恶语业感召闻违意声、语成斗端，即经常听到恶骂声，而且语言常常成为斗争起因。

七、以绮语业感召语不尊严或者非堪受无定辩才，即语言没有威严，听者心不尊重。“非堪受无定辩才”：语言没有决定的辩才，含含糊糊，语无伦次，即使说的正确，别人也不堪领受。

业力是微妙的，说多了绮语，就会摧坏语言的能力，有辩才的会失去辩才，出语威严的会变得语无尊严。即使想表达有意义的话题，也会被业力所障，一出口就是啰啰嗦嗦一大堆，不能明确地表达。

八、以贪欲业感召贪欲重大、不知喜足，寻求无利或不求利，即一方面贪欲膨胀，无论怎样享受，都没有满足之时；另一方面，对无利益的事有追求欲，对有利益的事却无心寻求。

九、以嗔恚业感召损害于他，或遭他害。嗔心串习成性，会有处处想害人、损人的心理，或者常常遭受他人损害。

十、以邪见业感召见解恶鄙、谄诤为性。邪见即颠倒见，如果前世曾经串习了邪见而没有对治，那么这一世生在人中，就仍然以宿业的习气习惯于执持恶鄙见解，心随邪恶而转，压制一切白法，因此叫做“恶鄙”。“谄诤为性”：由执持邪见而造成谄诤的品性。人的品性并不是一世养成的，主要来自前世业力的影响。有些人生性谄诤，喜欢把正的说歪，把歪的说正，都是由串习邪见的力量所致。

以上十黑业领受等流果的内容，学习之后，应当在自己身上反观、思惟。我们这一生会遇到种种厄难，每当现前逆境的时候，要知道这唯一是自己造业的果报。比如，多病、贫穷、受人歧视、

人际关系不好、说话无人理睬等等，看不到业果，就会怨天尤人、起嗔恨心、报复心等，宿业还没报尽，又造下了新殃。所以，遇到有这样的情况，就应当思惟领受等流果来修好自心。

比如，受人诬谤时，要想到：这一定是我前世妄语骗人的果报，既然是由自己说妄语招来的，就要欢喜地接受。进一步想到：他毁谤我，正是消我的宿业、摧毁我的我执，成就我的安忍，他是帮助我的善知识。这样作消业想、作善知识想。又比如，对眷属好言忠告，对方却不听从，这时也不应起烦恼，而应当自责：这是我往昔造作离间语的果报，是我自己没有德行，所以他才不听从。随后就要对宿世所造的恶业生起追悔心，励力忏悔，并且以自己修德来感化对方。能够这样想，确实除了自责之外，再没有任何可报怨的。

总之，以业果正见摄持自心，不论被打、被骂、被诽谤等，都“只认自己错，不见他人非”，对于一切逆境都欢喜顺受，这就是“随缘消旧业，不再造新殃。”从此以后，业障会逐渐消除，福慧会日益增长，不论顺缘、逆缘都成了修行的助伴。月称菩萨在《入中论》中教导我们思惟：既然已经明白由感受苦报能消尽往昔恶业的果报，为什么还嗔他而种下未来受苦的种子呢？像这些世俗修法的核心就是因果正见。大成就者持明无畏洲说：“怨敌反对亦使修行增，无罪遭到诬陷鞭策善，此乃毁灭贪执之上师，当知无法回报彼恩德。”（即使怨敌反对也能使修行增上，无罪遭人诬陷也是策励行善，这是毁灭贪执的上师，要知道对方成就自己的恩德无法报答。）

再比如，下岗生活出现贫困时，要自责：这是我前世造不与取的恶果，如果现在再不修持布施，未来会更加贫苦。这样思惟之后，发起勇猛行善之心。

或者，受到别人轻视时，要想到：这是以前我轻视他的回报，现在再不修持恭敬之行，将来就更加下贱。这样，一面生惭愧心，一面发愿改过。

又比如，身患重病时，就思惟：这是我往昔造杀业的报应，如果现在不发起救度众生的菩提心，怎么能解脱杀业的罪报呢？

像这样从果推因，见一切祸患都是由自己宿世造业所致，只有恐惧忏悔的份，哪里还敢怨天尤人？

下面是一则案例：

宋朝，有一位禅师年轻时喝醉酒与人争财，伤了人命。他畏罪逃走，出家苦修，后来开悟成了大禅师，座下有几百名弟子。

有一天，他忽然沐浴升座，对大众说：“你们不要动、不要说话，看我了结四十年前一桩公案。”

到了中午，有个军人突然进寺院，见到禅师就拉弓欲射。禅师合掌说：“我恭候你很久了。”

军人吃惊地问：“我与老和尚素不相识，为什么一见面就想动手？”

禅师说：“欠债还钱，欠命还命，公平交易。请下手，不必迟疑。”之后就交待弟子：“我死后，你们要好好招待施主，饭后送他回去，如果有半句嗔恨的话，就不是我的弟子。”

军人听了更加疑惑，坚持请问此事的缘由。禅师说：“你是两世人，自然不记得，我是一世人，怎么会忘记。”说完，就把往事告诉军人。

军人有所领悟，虽不识字，却忽然大声吟偈：“冤冤相报何时了，劫劫相缠岂偶然，何不与师俱解释，如今立地往西天。”说完，立地而化。

禅师下座为他剃头、换衣、入龕，告别大众后，端坐而化。

禅师亲见这一切都是自作自受，怨不得别人，因此欢欢喜喜地顺受，毫无怨尤。上文讲到的离越阿罗汉也是如此。他被人诬陷偷牛，坐了十二年牢房，换成一般人会大叫冤屈，想不通的甚至精神崩溃，而他却任劳任怨、安心顺受，因为他知道这都是自己造业招来的，能怪谁呢？心里想通了，喂马、除粪都是安乐的事，监狱也成了道场。

总之，在了达因果道理之后，对于宿业的果报，要随缘顺受，对于未来，要行善积德。平常不论发生什么事，都要归在业果上来思惟。能够想得通，就不会起烦恼，不平的心也会平静下来，而且会常生惭愧，勤求忏悔。能按这样思惟业果，转变自心，就有真实的受用。

未二、造作等流果

【诸先尊长说：纵生人中，爱乐杀生等事，是造作等流果。前所说者，是领受等流果。】

昔日诸尊长说：纵然生在人中，仍然爱乐杀生等事，是造作等流果。前面《十地经》等所说，是领受等流果。

下面是一则案例：

有一天，世尊到某城市化缘，施主供养了一种叫“拉达”的食物。这时，有个婆罗门子看到后，跑来向世尊说：“给我！给我！”世尊想了一下，就对他说：“你先说‘我不要’，我再给你。”这个孩子迫不及待地说：“我不要。”于是他得到了这份美食。

回到精舍后，比丘们问佛：“以何因缘这个孩子的贪心这样重，一见到食物就说‘给我、给我’？为什么世尊最初不给，要让他说完‘我不要’之后才给呢？”

佛说：“这孩子的贪心很重，在千百世当中，见到食物都是说‘给我’，从没说过‘我不要’。今天以此因缘让他说一句‘我不要’，等未来山王如来出世时，他会以这个善根，在山王如来的教法下出家、证得阿罗汉果。”（《百业经》）

案例中，婆罗门子见到食物就说“给我”，是造作等流果，即以前世如此造作的缘故，此造作习气便在千百世中相续不断。世尊以方便引导他说了一句“我不要”，这是让他种下无贪的善根，以此善根力，将来能出家证果。

这个案例给人很大的警示：我们心中的恶习如果不能及时发现并改正，它就会一直延续，越串习越深重，越难以摆脱，最终会长劫堕在恶趣中流转。

在黑业方面，十种黑业就有十种造作等流果。比如：喜欢杀

生的人，一见苍蝇、蚊子就想拍死，这是杀生的造作等流果；经商时，起心动念就想骗取别人的钱财，这是欺诈不与取的造作等流果；还有不由自主地说妄语、绮语、粗恶语等等，都是造作等流果。如果不能纠正这一类的造作方式，修行就不会进步。因为修行就是修好自己的身口意，对于自己的恶习，能反省改正，就杜绝了堕恶趣的因缘；对善的习气，能一再地串习培养，就会积累善趣或解脱的因缘。所谓断恶行善，就是在自己的造作上断和行，实际上就是除习气、改习惯。

人的心念、语言，总会习惯性地按照相似的方式进行。如果不能认识自己的恶习而遮止，往后就总会在这处造业，它的后果是很可怕的，因为它能相续下去，在百世、千世乃至无量世中重复不断地造作。了知了造作等流的规律之后，就会心生畏惧，因为：哪怕只是很小的恶习，不改正它，也会不断地重复、相续下去，就像不戒除饮酒，天天都会喝酒一样。所以，修行人处处要改习气，要习善行。这样看来，修好造作等流是至关重要的。所谓修行，首先要改掉引生恶趣的造作方式，其次要改掉引生生死的造作方式，再改掉小乘自利的行为方式，由此才能成佛。所以这里有非常深细的检点、修行要做。

午三、增上果

【诸主上果或增上果者。】

增上果，主要是指成熟在外在器世间的果报。

从不善业方面来说，由业力增上，会感得外器世间种种不悦意的果报。以下逐一说明：

【谓由杀生，能感外器世间所有饮食及药果等，皆少光泽，势力、异熟及与威德，并皆微劣，难于消变，生长疾病。由此因缘，无量有情，未尽寿量而便中夭。】

以杀生业力，能感外器世间一切饮食、药物、果实等，都缺少光泽，势力、功能、威力微劣，即使食用也难以消化，反而生长疾病。由此因缘，无量有情在寿量尚未圆满时就中途夭折。

【不与取者，谓众果鲜少，果不滋长，果多变坏，果不贞实，多无雨泽，雨多淋漓，果多干枯及全无果。】

不与取是夺人所有，以此恶业将感得外境的衰败之报。数量上，植物结果鲜少；成熟上，果实难以滋长，即便结果也多有变坏、果不真实，或天时不调，遭逢旱涝之灾，使果实多数干枯或根本不结果。

【欲邪行者，谓多²⁹便秘，泥粪不净，臭恶迫迮，不可爱乐。】

欲邪行是染污、不自在之业，所以感得受生环境多不洁净，多有粪秽、污泥，发出恶臭，或环境狭窄、压抑，不可爱乐。

【虚妄语者，谓农作、行船，事业边际，不甚滋息，不相谐偶，多相

²⁹ “多”字要统贯到下面三句。

欺惑，饶诸怖畏恐惧因缘。】

“农作、行船，事业边际，不甚滋息”：农作、航运等事业不会发达兴盛。比如同一块田地，前面的主人有很好的收成，后面换了一个有妄语业障的主人来耕种，庄稼就长不好。行船也是如此，前面船夫行船时有很多人坐，换成有妄语业障的人开船，生意就会败落。

“不相谐偶”：人和人之间不能和睦相处。

一切和谐、兴盛都来自于真诚。说不诚实的妄语，会导致农作、行船、商业不得兴盛，人与人之间很难谐调、合作。人们被妄语业障碍，彼此无信任感，相互欺骗，不能真诚地交流、合作，世界充满怖畏、恐惧因缘。

【离间语者，谓其地处丘坑间隔，险阻难行，饶诸怖畏恐惧因缘。】

造作离间语业，使人们互相乖离，矛盾重重，由此感得所居的处所不通畅，外境显现有山丘坑坎、山河阻碍、道路难行，世间多有怖畏、恐惧因缘。

【粗恶语者，谓其地所多诸株机，刺石砾瓦，枯槁无润，无有池沼，河流泉涌，干地鹵田，丘陵坑险，饶诸怖畏恐惧因缘。】

以造作粗恶语的业力变现的器世界，大地有很多枯木、荆棘、瓦石、砂砾，环境枯槁、不润泽，没有池塘、河流、涌泉，地面龟裂或成盐碱之地，到处是丘陵、坑险，多有怖畏、恐惧因缘。

【诸绮语者，谓诸果树不结果实，非时结实，时不结实，未熟似熟，根不坚牢，势不久停，园林池沼，可乐极少，饶诸怖畏恐惧因缘。】

绮语的特征，是语言没有实义。一般人认为说绮语没有什么果报，这是一种断见。其实，随着人类绮语业增盛，世间就没有实质性的法，只有虚假外表，无有实义。

绮语业的增上果：果树不结果实，还没到结果时节就已结果，到了时节反而不结果，没有成熟看似成熟，树根不坚固（如果人们都说其实义的语言，外境草木等的根就会很坚牢；反之，人们常说无实义的语言，从家到国、到外器世界都会变得没有根），“势不久停”不会长久安住、没有稳固的结果，园林、池沼少有悦意景象。总之，以绮语业力，致使美好的事物渐渐消失。

我们应当从这里觉悟到人与器世界的关系。实际上，我们身口意的造业和器世界的状况息息相关。所以，每个人都应当在心上调整，只有人心向善，整个世界环境才会向好的方面转化。

以上讲述四种语业的增上果时，都说到了“饶诸怖畏恐惧因缘”，这也启示我们：世间一切怖畏都来自于恶业。所以，人类能不在内心中播下恶业种子，世界就会祥和、安宁，通畅、和顺。在了解到器世间是依业变现，而业又是由自心造作之后，就知道调伏内心断恶行善，外器世界就会显现吉祥。

外在种种现象其实是我们内心显现的影像。心秽则土秽，心净则土净，缘起非常不可思议，这样起心、这样取相，就这样变现。因此外器世界的相，都是唯心变现的，反映了人心与业的状

况。以这条道理观察宇宙、社会现象，才能找到真正挽救自然、社会的方法。

因此，人类要净化生存的世界，只有从净化内心着手，心地不得净化，世界绝不可能清净、美好。维护生态平衡，再现器世界的和谐庄严，不是单在外境上做，而是要重点在人心中做；要庄严国土，当从人人断恶行善做起，这才是根本解决之道。

【贪欲心者，谓一切盛事，经历一一年时月日，渐渐衰微，惟减无增。】

贪欲业的增上果：世间一切兴盛之事，经历年、月、日、时，渐渐衰微，只有损减，没有增盛。

衰败来自于贪婪，兴盛来自于无私。因此，如果人类增长贪欲，世界将走向衰败；而人类能少欲知足、勤俭节约，世界就会走向兴盛。

【嗔恚心者，谓多³⁰疫疠，灾横扰恼，怨敌惊怖，狮子虎等，蟒蛇蝮蝎，蚰蜒³¹百足³²，毒暴药叉，诸恶贼等。】

嗔恚是欲损害他人的恶心。嗔恚增盛，器世界则失去祥和，戾气增上，会出现很多恶相。瘟疫流行，洪水、台风、大火、地震等灾害频繁出现；人类社会中出现许多怨敌、恐怖活动或恶贼（强

³⁰ “多”字统贯到“诸恶贼等”。

³¹ 蚰蜒：体似蜈蚣而小，生活于阴湿处。

³² 百足：节肢动物，体圆长。由二十个环节构成，背面有黄黑相间的环纹。栖息在阴湿的地方，触之则蜷曲如环，并放出臭味。

盗)，人心惶惶，没有安全感，随时面临被凶杀、抢劫的危险；旁生界会出现狮子、老虎、蟒蛇、毒蛇、蝎子、蚰蜒、百足等等猛兽毒虫；非人中会有很多毒暴夜叉等等。这些都是嗔恚业变现的恶相。

【诸邪见者，谓器世间所有第一胜妙生源悉皆隐没，诸不净物乍似清净，诸苦恼物乍似安乐，非安居所，非救护所，非归依所。】

“第一胜妙生源”，指宝物之源，即黄金、宝石等矿藏。“非安居所、非救护所、非归依所”：非从轮回诸苦中脱离的安居处所，非从善趣某些损害中得救护的救护处所，非从业惑中脱离的皈依处所。

邪见就是执持颠倒的见，有谤为无，无谤为有，以邪见业的力量，器世间的黄金、宝石等殊胜宝藏悉皆隐没。而且，由邪见增上的缘故，人们颠倒是非，把不清净执为清净，把苦执为安乐等。尤其当今时代，人们普遍不信三世因果，不信三宝，种种假相的欺诳性比以往任何时代都严重，像邪淫、赌博、绮语、欺诳、放逸、狂躁、斗争等邪恶染污之法，在经过美化、包装之后，以清净、安乐的形象闪亮登场，大行其道。这是现代人类邪见共业增上的结果。

以邪见业感召的环境，决定非安居所、非救护所、非皈依所。为什么呢？因为邪见增盛的地方，所显现的只有欺诳、邪恶、迷乱、染污之法，心随这些而转，只会堕落、沉溺，得不到可安居、救护、皈依的处所。

辰二、白业果分二：一、白业 二、果

【思惟白业果分二：一、白业；二、果。 今初】

巳一、白业分三：一、略说 二、广说 三、殊胜十善业

午一、略说

【《本地分》说：于杀生、不与取、欲邪行，起过患欲解，起胜善心，若于彼起静息方便，及于彼静息究竟中，所有身业。语四、意三，亦皆如是。其差别者，谓云语业及云意业。】

《本地分》中说：于杀生、不与取、欲邪行生起过患欲解，生起殊胜善心，于此等黑业发起静息方便及静息究竟，在此过程中所有的身业，即是离杀生、离不与取、离欲邪行的白业。语言的四种白业及意的三种白业，也是如此，差别是把上文的身业换成语业或意业。

比如：了知杀生的过患，即对杀生起过患欲解；和贪嗔痴诸杂染心相反，与无贪、无嗔、无痴俱行（一起活动），即对杀生起胜善心；受持不杀生戒律仪，防护自心，即对杀生起静息方便；远离杀生，即对杀生静息究竟。其余语四善业、意三善业也是如此。

午二、广说

【事及意乐、加行、究竟，如应配合。例如：远离杀生业道，事者，谓他有情；意乐者，谓见过患，起远离欲；加行者，谓起诸行静息杀害；究竟者，谓正静息圆满身业。以此道理，余亦应知。】

白业的事、意乐、加行、究竟，应当一一配合而了知。比如，远离杀生业道中，事，是其他有情；意乐，是见杀生过患而发起远离杀生的欲；加行，是发起种种止息杀生的行为，也就是受持不杀生律仪之后，恒时防护，不造杀业；究竟，是圆满止息杀生。其余九种白业，也应依此类推而了知。

问：单单没有造作杀生，是否是白业呢？

答：不是白业。如果没有杀生就属于白业，那么植物人没有杀生，是否一直在增长功德呢？终生监禁的囚犯没有机会造作杀、盗、淫，是否终生在积聚功德呢？因此，只有以善意乐才能安立白业。比如，认识到杀生的过患之后，发起远离杀生的誓愿，才是离杀生的白业。

论中“见过患，起远离欲”七字是关键，“见过患”是因，“起远离欲”是果。由此也能看到观察修的重要性，因为如果不观察黑业的过患，就不会发起远离黑业的愿望，这样连下士道的十白业道也不能趣入，修行会变成空中楼阁；相反，黑业的过患观察得越多、见得越真实，就越能发起远离黑业的欲，以此远离欲就能立誓受持不杀生等律仪，从而遮止恶业。

举例说明：

晋代的许真君，年轻时喜欢打猎。有一天，他射中了一只小鹿，母鹿跑过来给小鹿舔舐伤口，舔了很久，小鹿也没有活过来，母鹿因过分哀伤而死去。许真君很疑惑，就剖开母鹿的腹部，只见母鹿的肠子寸寸断裂。这时他意识到自己杀生的残酷，就把弓

箭折断，从此再不打猎。后来，他得道成仙，全家都升天了。

案例中，许真君后来修持的是断杀生的白业：事，是其他有情；意乐，是认识到杀生的残忍而生起断杀的誓愿；加行，是折断弓箭从此戒杀；究竟，是圆满静息杀生。

再看清朝周安士居士的事迹。他自述每次经过神祠时，都必定发愿说：我从二十四岁起直至寿终，在此期间，如果杀害一条小鱼虾，乃至家中眷属有一人伤害一只蚊虫、蚂蚁，唯愿尊神诛杀，迅雷击碎我所著的书板（指《安士全书》）；我从二十四岁起直至寿终，临河见鱼，仰面见鸟，如果不思救度，反而萌生杀机，也等同此誓；我从二十四岁起直至寿终，如果梦中见人杀生，不能至心称佛号、发起救度心，反而欢喜赞成此事，也等同此誓。

从这一段看出，安士先生具有断杀的猛利誓愿。真正修白业，就要有这种断恶的决心。只是没有杀生并不能算是白业。见到杀生的过患之后，发起了断杀的誓愿，才是白业。

又如，在家居士远离邪淫业道：事，是非所应行、非支、非时、非处；意乐，是认识到邪淫的过患之后，发起断邪淫的誓愿；加行，是平时励力防护自心，不造邪淫；究竟，是圆满远离邪淫。

宋朝黄庭坚居士曾做过一篇戒淫、酒、肉的愿文，其中说到：

“我从昔来，因痴有爱，饮酒食肉，增长爱渴，入邪见林，不得解脱。（这是见过患而生起过患欲解。）今者对佛发大誓：愿从今日尽未来世，不复淫欲；愿从今日尽未来世，不复饮酒；愿从今日尽未来世，不复食肉。（这是生起远离欲，发起受持律仪的誓愿。）”

“设复淫欲，当堕地狱、住火坑，经无量劫。一切众生为淫乱故，应受苦报，我皆代受。”

“设复饮酒，当堕地狱、饮烊铜汁，经无量劫。一切众生为酒颠倒故，应受苦报，我皆代受。”

“设复食肉，当堕地狱、吞热铁丸，经无量劫。一切众生为杀生故，应受苦报，我皆代受。”

“愿我以此，尽未来际，忍辱誓愿，根尘清净，具足十忍，不由他教，入一切智，随顺如来，于无量众生界中，现作佛事。”

总之，行者修持十白业道，首先要认识黑业的诸多过患，由此发起远离此黑业的誓愿，之后，受持清净律仪，励力守护自心不造黑业。也就是只有具备“明见过患”、“誓不再造”、“励力守护”这三个内涵，才是圆满的白业。自己在上师、三宝等所依前发誓或在心中立愿：永远不杀生或某时某地不杀生，或不杀某类众生等。其它九种也照这样立愿，就成为白业。如果能立愿尽形寿不造、尽未来际不造，功德无量无边。如果暂时还做不到彻底远离，也可以发愿在某些特定时期不造，比如：发愿一年中的一月或四月不杀生，一月中的十五或三十日不杀生等，也有很大功德。

午三、殊胜十善业

十种殊胜善业，就是不但远离十种黑业，还行持对治黑业的十种善法。分别而言，不但断杀，还爱护生命；不但断不与取，还行持布施；不但断欲邪行，还护持戒律；不但断妄语，还说诚

实之语；不但断离间语，还化解怨恨；不但断粗恶语，还说悦耳之语；不但断绮语，还精进念诵教典；不但断贪欲，还修持舍心；不但断嗔恚，还修持饶益心；不但断邪见，还依止正见。

殊胜白业的事、意乐、加行、究竟，以护生为例：事，是其他具命有情；意乐，是因见护生利益而发起护生的誓愿（在见到护生的利益之后，发起爱护生命的誓愿，誓欲尽形寿爱护众生等）；加行，是发起诸行而行持护生（以身口意做种种爱护生命的行为）；究竟，是行持圆满。其它九种白业，依此类推。

以下举例说明：

五代时，有一位窦燕山，从小丧父，母亲将他抚养成人。窦燕山到了三十多岁时还没有子嗣。一天，他梦见去世的祖父对他说：“你前世恶业很重，因此今生不仅无子而且短命。你应当及早行善，努力多做些善事，或许可以转变业力。”醒来之后，他将祖父的话铭记在心，从此立志行善。（窦燕山相信祖父的话，对善法的利益有所认识，立定行善的志向，这是具足殊胜白法的意乐。）

一次，窦家有一位仆人，偷了他两万银钱，因为害怕被发现，就写了一张债券，绑在自己女儿的手上，债券上写明：永卖此女，偿还所欠银钱。然后，仆人就逃走了。窦燕山因心里怜悯她，就将债券烧毁，并嘱咐妻子好好抚养这个女孩，而且，在女孩成人之后，把她嫁到一个好人家。（这是爱护众生的殊胜白法。）

又有一年的新年，窦燕山到庙里拜佛时，捡到白银十两、黄金两锭。第二天，他到庙里守候失主，等了半天，见到一个人哭

着自言自语走过来，窦燕山就过去向他询问。那人说：“我父亲被匪徒绑劫，即将被处死。我向亲友借了白银、黄金，准备赎回父亲，可是一摸钱袋，黄金白银全都没有了，这样，家父难免一死。我昨天曾到这里拜佛，不知是不是在这里丢的。”窦燕山知道他是失主之后，就把金银如数地还给他，还送他一笔路费。（这是布施财物的殊胜白法。）

窦燕山一生所做的善事很多，比如：亲友中有办丧事而没钱买棺材的，他就出钱帮忙安葬。有女子不能出嫁的，他就出钱资助。他又借钱给穷人作为做生意的资本，由他养活的有几十家之多。为了救济别人，他的生活非常俭朴，丝毫不敢浪费。每年计划一次收入，除了必要的生活费外，其余财物都用来救济别人。另外，他还建立了四十间书院，购书数千卷，聘请老师来教育子弟，还为贫家子弟代交学费，这样造就了不少人才。

有一天，窦燕山又梦见祖父对他说：“这几年来，你积了不少阴德，上帝因此给你延寿三纪（三十六年），而且你五个儿子来日都很显达，你命终之后将会升天。”祖父还叮嘱他：因果丝毫不爽，善恶报应有些发于现世，有些报于来世，天网恢恢，疏而不漏，绝无疑问。

从此，窦燕山更加努力行善积德。后来，他的五个儿子都高中进士，他本人也官至谏议大夫。

一天夜晚，他和亲友谈笑而逝，享年八十二岁。（行善之人，命终如此安乐。）

祖父第二次托梦给窦燕山，肯定他行善的功德。这时，他对行善的利益有更深刻的认识，因此他行善的志向更加坚定，行善也更加努力。这就看出，白业是以善意乐为根本，并以善加行而圆满。窦燕山因为努力行持殊胜白业，现生就改变了命运，得到圆满的回报。

总之，行善的关键，是首先通过思惟来认识行善的利益，之后引发行善的愿望，立定行善的志向。由此行持护生、布施等，便能成就增上生。

巳二、果分二：一、三果 二、成就殊胜之理

午一、三果

【果中有三：异熟者，谓由软、中、上品善业，感生人中、欲界天中、上二界天。】

白业的异熟果：由下品善业感生人中，由中品善业感生欲界天，由上品善业感生色界和无色界天。

【诸等流果及增上果，违于不善，如理应知。】

善业的造作等流果、领受等流果、增上果等，与不善业的果报相反，应当如理了知。

具体言之，十白业的造作等流果是生生世世爱乐行善，增上善根。领受等流果为：断杀生，健康长寿；断不与取，资财丰裕；无有盗敌；断邪淫，妻子贞良；断妄语，不受诽谤、众人称赞；

断离间语，眷属和合、贤良；断粗恶语，闻悦意声；断绮语，语言威肃；断贪欲，知足少欲，凡事顺心如意；断嗔恚，离损恼心，不受他挠；断邪见，心中生起善妙之见。十白业的增上果是在外境成熟善妙果报，具足一切圆满功德。

午二、成就殊胜之理

【《十地经》说：以此十种，怖畏生死，离诸悲心，由随顺他言教修习，办声闻果。】

《十地经》说：由修持上品十种善业道，怖畏生死、缺少大悲、随他言教修习，成办声闻果位。

“以此十种”要统贯到以下声闻乘、独觉乘、菩萨乘三种情况，由此可见十善业道是三乘圣道的所依。“怖畏生死”，说明不是人天乘。“离诸悲心”，说明不是菩萨乘。“随他言教修习”，说明不是缘觉乘。

【又诸无悲，不依止他，欲自觉悟，善修缘起，办独胜果。】

由上品十善业道修治清静，不具足大悲方便故、最后生不依他人而欲求自觉故、能善修习十二缘起故，成办独觉果位。

“无悲”，说明不是菩萨乘。“不依止他”，说明不是声闻乘。“善修缘起”，说明是缘觉乘。

【若心广大，具足悲心，善权方便，广发宏愿，终不弃舍一切有情，

于极广大诸佛智慧缘虑修习，成办菩萨一切诸地波罗蜜多。由善修习此一切种，则能成办一切佛法。】

由上品十善业道修治清淨，心量广大故、具足大悲故、善巧方便摄持故、广发大愿故、不舍有情故、缘极广大诸佛智慧修习故，成办菩萨一切诸地波罗蜜多。由修习此等一切种类的大乘之法至于究竟，便能成办一切佛功德法。

以上智、悲、愿、方便等，说明不是人天乘及声闻缘觉乘。

《十善业道经》云：“龙王！当知菩萨有一法，能断一切诸恶道苦。何等为一？谓于昼夜常念思惟观察善法，令诸善法念念增长，不容毫分不善间杂，是即能令诸恶永断，善法圆满，常得亲近诸佛菩萨及余圣众。（佛说：龙王，你要知道菩萨有一妙法，能断一切恶道苦恼。哪一妙法？即日夜恒时忆念、思惟、观察善法，令诸善法念念增长，不容毫许不善间杂，由此能令诸恶永断、善法圆满，常得亲近诸佛菩萨及其他圣众。）言善法者，谓人天身、声闻菩提、独觉菩提、无上菩提，皆依此法以为根本而得成就，故名善法，此法即是十善业道。”又说：“当知此十善业，乃至能令十力、无畏、十八不共一切佛法皆得圆满，是故汝等应勤修学。（要知道，此十善业，上至能令十力、四无畏、十八不共法等一切佛功德法都得以圆满，因此汝等应精勤修学。）”

【如是二聚十种业道及彼诸果，凡余教典未明说者，一切皆是如《本地分》、《摄抉择分》意趣而说。】

以上善恶两类十种业道以及彼等三种果报，凡是其它教典中没有明确说到的，一切都是按照《瑜伽师地论》中《本地分》、《摄抉择分》的意趣而宣说的。

辰三、业余差别分三：一、引满业差别 二、定不定受业 三、何果先熟之理

巳一、引满业差别分四：一、善恶趣之引满业 二、引满四句 三、引满之相 四、引满二业能引几生

午一、善恶趣之引满业

【第三，显示业余差别中，引满差别者。】

第三，显示业的其余差别当中，引业和满业的差别。

业按照引满来分，有四种：引善趣业、引恶趣业、满善趣业、满恶趣业。

【引乐趣业是诸善法，引恶趣业是诸不善。】

其中，能引善趣的业是诸善法，能引恶趣的业是诸不善法。此外，定不会以不善法引善趣、以善法引恶趣。

【诸能满者，则无决定：于乐趣中，亦有断支，关节残根，颜貌丑陋，短寿多疾，匮乏财等，是不善作；于诸旁生及饿鬼中，亦有富乐极圆满者，是善所作。】

能圆满之业则不决定，受生善恶二趣之后，能圆满的业既有

善业也有恶业。比如：生在善趣中，肢体、关节残缺，眼耳等根残缺，或丑陋、短命、多病、贫乏等，都是由不善业圆满的。在旁生、饿鬼道中，也有富乐极圆满的情况，比如：旁生中，帝释所乘的大象福报很大，富人家的宠物，吃穿受用超过常人，这些安乐受用都是由善业圆满的。

总之，善恶二趣的总业报是由善、恶二业引生的；善恶二趣的别业报中，凡是乐报，都是由善业圆满；凡是苦报，都是由不善业圆满。合起来，总别二报中的乐苦各各由善、恶二业所感，丝毫不爽。

午二、引满四句

【由如是故，共成四句：谓于能引善所引中，有由能满善所圆满及由不善圆满二类；于诸能引不善引中，有由能满不善圆满及由善法圆满二类。】

因有四句：引善、满善；引善、满不善；引不善、满善；引不善、满不善。果也就有四句：在能引善业所引的善趣总报中，有由能满善业所圆满的乐报及由能满不善业所圆满的苦报；在能引不善业所引的恶趣总报中，也有由能满不善业所圆满的苦报及由能满善业所圆满的乐报。

略说即四句：总报乐、别报乐；总报乐、别报苦；总报苦、别报乐；总报苦、别报苦。

例如：梵天、帝释是总报乐、别报乐；乞丐、残疾人、丑陋

者是总报乐、别报苦；人间宠物、天人坐骑是总报苦、别报乐；地狱众生、多数饿鬼、旁生是总报苦、别报苦。一般人由引业善而得人身，由满业中善和不善业夹杂，一生境遇苦乐参半。旁生由引业恶而受生，满业多数为善和不善业夹杂，因此旁生一生也有苦有乐。

午三、引满之相

【《集论》云：“应知，善不善业是能牵引及能圆满。于善恶趣受生之业，能牵引者，谓能引异熟；能圆满者，谓既生已，能令领纳爱与非爱。”】

《阿毗达磨杂集论》说：要知道，善业和不善业是能牵引和能圆满。受生善恶趣的业分两类：一、能牵引业，指能引善恶二趣有漏异熟的业；二、能圆满业，指受生之后，能在此五蕴身上领受爱与非爱果报的业。

午四、引满二业能引几生分二：一、依《俱舍》说 二、依《集论》说 未一、依《俱舍》说

【《俱舍论》云：“由一引一生，能满则众多。”谓由一业能引一生，非能引多，亦非众多共引一生。诸能满中，则有众多。】

按照《俱舍论》所说，能引方面，由一业只能引一生，不能引多生，也不能由多业共引一生；能满方面，则由多业能圆满。比如，生为人时，受报的差别就是由众多业圆满的，如以安忍业圆满相好，以布施业圆满富裕，以杀生业圆满多病、短命等。

《俱舍论颂疏》中有一比喻：画家首先以一种色彩描出形状，之后填上种种色彩。一色绘形，喻引业为一种；后填多色，喻满业为多种。

问：经上说顶礼佛塔能获得极多转轮王位，不敬法师将几百世堕为狗身，都是一业引多生的明证，《俱舍论》的观点如何成立？

答：《俱舍论》是说：以一刹那的业只能引一生，一次顶礼等并非一个刹那，而是由第一刹那引起了后后许多刹那的造作，因此由一种业的众多刹那可引多生果报，从刹那上说，仍然是以一刹那的业牵引一生。

未二、依《集论》说

【《集论》则说：颇有诸业，惟由一业牵引一生；又有诸业，惟由一业牵引多生；颇有诸业，由众多业牵引一生；亦有诸业，由众多业牵引多生。】

《集论》则说引有四种方式：

- 一、一引一：有些业，唯由一业牵引一生。
- 二、一引多：有些业，唯由一业牵引多生。
- 三、多引一：有些业，由众多业牵引一生。
- 四、多引多：也有业，由众多业牵引多生。

【《释》³³中说云：“有由一刹那业，惟能长养一世异熟种子；及由彼

³³ 《释》：阿闍黎佛子撰写的《阿毗达磨杂集论释》。

业，而能长养多世异熟种子；有由多刹那业，惟能数数长养一世种子；及由众多互相观待，而能数数长养展转多生种子。”】

《集论释》中说：“有由一刹那业只能长养一世异熟的种子（一业引一生）；也有由一刹那业能长养多世异熟的种子（一业引多生）；有由多刹那业只能数数长养一世异熟的种子（多业引一生，有些业力量微弱，须数数长养一个异熟身的种子，才能引一生）；也有由众多业互相积聚之后，能数数长养辗转多生异熟的种子（多业引多生）。”

四种情况的比喻：一、十人供养十处的僧人，每人供养一处；二、有人财力雄厚，一人供养所有十处；三、十人各自的财力都不够，只能十人合作供养一处；四、十人合作可供养十处。

巳二、定不定受业分二：一、以作与增长宣说 二、以时间宣说

由于此业，决定受彼果报，称为顺定受业；此所作业不决定感受果报，称为顺不定受业。

午一、以作与增长宣说分四：一、总说定不定受业 二、作与增长之差别 三、宣说四句 四、其余依此类推

未一、总说定不定受业

【定不定受业者，如《本地分》云：“顺定受业者，谓故思已，若作若增长业；顺不定受业者，谓故思已，作而不增长业。”】

定不定受业：如《本地分》所说：顺定受业是故思之后，作而增长业；顺不定受业是故思之后，作而不增长业。

“故思”，《瑜伽师地论》云：“此中故思所造业者，谓先思量已，随寻思已，随伺察已而有所作。若异此业，是即名为非故思造。”“故思所造业”是指首先思量之后，随着寻思之后，随着伺察之后，有所造作。与此相异的业，称为“非故思造”。

未二、作与增长之差别

【作与增长所有差别者，即前论云：“云何作业？谓若思业，或思惟已身语所起。”】

作与增长的差别：《本地分》说：何为作业？即思业或思已身语所起之业（思已业）。

【又云：“增长业者，除十种业，谓一、梦所作，二、无知所作，三、无故思所作，四、不利不数所作，五、狂乱所作，六、失念所作，七、非乐欲所作，八、自性无记，九、悔所损害，十、对治所损。除此十种业，所余诸业。不增长业者，谓即所说十种。”】

又说：增长业，即排除十种不增长业的其余诸业。十种不增长业为：

一、梦所作业：如梦中杀人，没有以耽著心摄持。

二、无知所作业：对所作有罪无罪等没有觉慧，无所了知。如幼稚的儿童不了知功德过患而杀蚊虫。

三、无故思所作业：非故意造作的业。

四、不利不数所作业：“利”是猛利；“数”是数数。“不利所

作”：非以上品意乐发起；“不数所作”：于此业不乐于亲近修习，或不乐于多作修习。总之，不是以意乐猛利或数数串习而作。

五、狂乱所作业：错乱中所作之业。

六、失念所作业：于有罪虽有觉慧，有所了知，但住于忘念而造作不应作的业。比如，某人持八关斋戒，忘失正念而误杀虱子。

七、非乐欲所作业：“非乐欲所作”：造业是受人逼迫、并非自心发起造作的欲乐。比如，受主人安排而做，不是出于自愿，自无权力。

八、自性无记业：所作业的自性为无记业。比如，走路时踩死蚂蚁，是非善非恶的无记心态。

九、悔所损害业：造作不善业之后，立即发露忏悔、还净。

十、对治所损业：依于世间或出世间的对治道，能损伏或永断业种。比如，阿罗汉有殊胜的出世间对治，能令杀生宿业成为不定业。

未三、宣说四句

【《摄抉择分》亦说四句：一、作杀生而非增长：谓无识别所作；梦中所作；非故意作；自无乐欲他逼令作；若有暂作，续即发起猛利追悔及厌患心，愿责厌离，正受律仪，令彼薄弱；未与异熟，便起世间所有离欲，损彼种子，及起出世永断之道，害彼种子。】

《摄抉择分》中也说有四句。以杀生为例，第一，作杀生而非增长：一、无知状态中所作；二、梦中所作；三、非故意所作；

四、自己没有杀生乐欲，受人逼迫而作；五、暂作杀生，随着就发起猛利的追悔心、厌患心，自责、厌离杀生罪业，真实受持不杀生律仪，使杀生罪业薄弱；六、未成熟异熟果之前，便发起世间离欲之道，压伏罪业种子，及发起出世间永断之道，害彼罪业种子。

《摄抉择分》与《本地分》所说一致，只是《摄抉择分》说得更广一些。

【二、增长而非作者，为害生故，于长夜中，数随寻伺，然未杀生。】

第二，增长而非作，即心中为了损害众生，长时间中数数寻伺，但并没有以身口杀生。

此中虽没有以身语造作，但由长期思量、寻伺，积蓄怨恨之心，欲作谋杀，致使意业深重。

【三、作而增长者，谓除前二句一切杀生。】

第三，作而增长，就是除“作而非增长”、“增长而非作”之外的一切杀生。

【四、非作非增长者，谓除前三。】

第四，非作非增长，是指前三者之外的情况。

举例来说：儿童无知杀蚁，是作杀生而非增长；长期欲杀怨敌，而没有实际下手，是增长而非作；经长期思量策划之后杀害菩萨，是作而增长；心中忽动杀念，当即止息，是非作非增长。

未四、其余依此类推

【从不与取乃至绮语，随其所应，如杀应知。于意三中，无第二句，于初句中，亦无不思而作、他逼令作。】

从不与取乃至绮语的六种黑业，应当如杀生般了知作而非增长等四句。贪、嗔、邪见三种意业中，没有第二句“增长而非作”，因为意业不必发之于身口。第一句“作而非增长”中，意业没有“不思而作”，不思则不能起贪、嗔、邪见故；也没有“他逼令作”，意业并非被人逼迫而作故。

全知麦彭仁波切在《智者入门》中说到作而增长需要具足六个条件：一、猛利意乐，故思而作；二、正行业圆满造作；三、作后无追悔心；四、作后欢喜；五、无有能害对治；六、具有决定成熟彼果的功能。所谓作而非增长，即不具足上述六种条件，因此虽然作业，也不决定如是成熟果报。

午二、以时间宣说分二：一、略说 二、广说

未一、略说

【决定受中，依受果时分三。】

决定受的种种业中，按照感果起始时间，可分为现法受业、顺生受业、顺后受业三类。

未二、广说分二：一、现法受业 二、顺生、顺后受业

申一、现法受业分二：一、以欲解之故 二、以事之故

酉一、以欲解之故

【其中现法受者，谓即彼果现法成熟。《本地分》说此复有八。】

现法受，即某世造作有力之业，在现世中便成熟果报。《瑜伽师地论·本地分》中说到，有两种因缘使善不善业现法便成熟果报：一、由欲解故（“欲”是欲乐，“解”是胜解。）；二、由事故。由欲解增上，即对自己所作之事，内心生起欲乐与胜解故；由事增上，即对尊重、有恩境或有苦境有所作故。

欲解又有八种：一、有顾³⁴欲解；二、无顾欲解；三、损恼欲解；四、慈悲欲解；五、憎害欲解；六、净信欲解；七、弃恩欲解；八、知恩欲解。其中有顾、无顾欲解，是依自己所生；损恼、慈悲欲解，是依他人所生；憎害、净信欲解，是依敬田所生；弃恩、知恩欲解，是依恩田所生。

第一、由有顾欲解造不善业而受现法果：

【若由增上顾恋意乐，顾恋其身、财物诸有，造作不善，于现法受。】

如果是由增上顾恋意乐，顾恋身体、财物、顾恋诸有，以贪著心驱使而造作不善业，则在现法中感受果报。

“诸有”：现法生活所依之处的种种事，即外四大及所造色。

“顾恋”：不能舍离贪著受用。

下面看一则案例：

³⁴ 顾：顾恋。

台湾中部地区有一位农民，种了一大片橄榄菜。有一次，在他施用强烈的农药之后，听到这种蔬菜的价格突然上涨的消息。他认为这是赚钱的好机会，因此不顾农药毒性强烈，对消费者会造成很大毒害，第二天就计划把这些蔬菜采收出售。父亲知道后，立即劝阻，一再警告他千万不能昧着良心赚钱。可是他利令智昏，不听父亲的忠告，竟然把全部蔬菜采收，准备运到附近城市出售。万万没有想到，当他用拖拉机运蔬菜下山时，拖拉机的机件忽然失灵，连人带车一齐翻落到几十丈深的山谷之中，这位菜农当场伤重死亡。

菜农顾恋财物，不顾他人死活，造作了严重罪业，由此在他运菜途中便车毁人亡，现法立遭报应。

第二、由无顾欲解所造善业而受现法果：

【若由增上不願意乐，不顾彼等，作诸善法。】

如果是由增上不顾恋意乐，不顾恋身体、不顾恋财物、不顾恋诸有，如此造作善法，则在现法中感受乐果。

下面看案例：

隋朝终南山圣僧普安，所到之处，信众云集，人们争相设斋供养。

一天，他来到大万村。村民田遗生家境困窘，四个女儿都没有衣服穿。长女华严得知圣僧到来，心中很想供养，却没有钱财，只有两尺粗布。她感叹自己太过贫穷，连培福都不能。正当伤心

之时，忽然见到房梁上有一团杂乱禾草，就取下来看，结果得到十粒黄米。

她磨掉糠皮，心想：应当拿这点米和粗布对僧众做一次供养。但女子没有衣服，白天不能出门。所以她等夜晚天黑之后，才匍匐着走向僧众的住处。

快走到僧众的房屋时，她远远地把布抛向僧房，又亲手把十粒米恭恭敬敬地放进饭桶里，默默祈愿：我由前世慳贪，今生受此穷苦，今天我在佛前求哀忏悔，以微薄之物供养僧众，如果我的贫苦之报从现在起消尽，就愿饭器中的米饭变为黄色。祈祷之后，她流着眼泪返回家中。

第二天早晨，饭器中的五石米饭果然变成黄色。僧人们都很惊奇，当人们知道此事的缘由之后，都感叹不已。好义之士纷纷慷慨解囊，救济华严。后来华严也出家学道了。

华严供养僧众具有增上的不顾恋意乐，她通身放下，把仅有的财物极为虔诚地供养僧众，因此立见感应，消尽了宿世慳贪之报，从一个温饱尚不能解决的穷女子，变成了出家受人供养的尊贵身。我们在懂得“业由心造，报随心转”这一道理之后，每做一个善法，都要把握好自心。如果能发好善心，福报就会迅速现前。

经中还有一则事例：

往昔，乾陀卫国有个屠夫，正当他准备屠杀五百头小牛时，来了一位内官（太监），出钱把全部小牛赎出。以此因缘，内官现身就恢复男根。等他返回王宫时，叫人入宫报告，国王说：“自家

人可以随意出入，为什么还来报告？”国王把他叫来，询问原因，内官说：“我见屠夫要杀五百头小牛，就拿钱赎出放生，以此因缘，男根具足，因此不敢入宫。”国王听后既惊又喜，对佛法生起了真实的信敬之心。

当五百头小牛面临屠杀之际，内官发心救护这些生命，本来赎五百头小牛不是一笔小钱，但他发起了增上不顾恋意乐，不顾恋钱财，诚心而做，所以迅速感果，现身恢复了男根。

佛事门中有求必应，能不能求到就看自己行善的意乐和行为，如果具足这里所说能感现法报的条件，决定有迅速的感应。本论再三显示业果道理，实际上是为我们开示修福立命的方法，能够按照这些方法励力行持，每次行善时，都提起猛利的意乐，不计身财，一心投入，一定能在现生就成熟善报、改变命运。

第三、由损恼欲解造不善业而受现法果；第四、由慈悲欲解所造善业而受现法果：

【如是若于诸有情所，增上损恼，增上慈悲。】

如是对其他有情，以增上品损恼意乐作不善业，或者以增上品慈悲意乐造作善业，则在现法领受果报。

下面是案例：

屠夫许方，他在屠宰毛驴时，就在地下挖个深坑，坑上盖一块木板，木板上凿四个孔，把驴的四条腿插入孔中。卖驴肉时，随客人要买多少，先用开水浇在驴身上，让毛脱落，等肉半熟，

就把这块驴肉割下来。他说：“必须这么做，驴肉才鲜嫩味美！”过了一两天，驴身上的肉被割完后才死去。驴未死之前，因为笼头箍住嘴，不能号叫，但是驴怒目圆睁，眼珠子向外突出，炯炯然如两个火炬，使人惨不忍睹。许方却毫不介意。

后来，许方得了一种病，全身溃烂，体无完肤，情形和毛驴身上被宰割一样。他躺在床上痛得乱叫，求生不得，求死不能，受了四五十天的活罪才悲惨地死去（《阅微草堂笔记白话译本》）。

许方以增上损恼意乐残酷地宰杀毛驴，业力极为深重，所以不必要等到来世，现世就在他身上现前了惨烈果报。这还只是现世花报，后世果报更为漫长、剧烈。

再看正面事例：

曹彬是宋朝的名将。一次遇到高士陈抟，陈抟善于相术，他看了曹彬的面相说：“你边城骨隆起，印堂宽阔，眼目长而光显，必主早年富贵。所忌是颐削口垂³⁵，没有晚福。以后出兵打仗，应当网开一面，或许可以培植一些晚福。”曹彬听后，觉得很有道理。

后来有一次，曹彬奉命征伐江南，因为不忍心生灵涂炭，就假装生病不肯就职。同僚武将们纷纷前来探病，曹彬说：“我这个病不是以吃药能好的，只要你们诚心发誓，攻克江南时，绝不妄杀一人，我的病就会好。”许多将士听后，都对天焚香发誓。此行感动了江南人心，民众都箪食壶浆，迎接王师，结果曹彬不战而收复江南，保全了千万人的性命。

³⁵ 颐削口垂：下巴尖、口下垂。

胜利归来时，曹彬又遇陈抟。陈抟说：“几年前我看你的相颧削口垂，当时认定你没有晚福。现在面相完全变了，口角颧丰，金光聚于面目须眉，必能增禄增寿，后福无量。”

曹彬问他：“什么是金光？”

陈抟说：“金光是德光，颜色紫光晃亮，人如阴德有感，会面现金色，眉现彩色，目现神光，发现毫光，色现祥光，其气外明而内澈，不单是延寿，还会荫佑子孙远福。”

后来曹彬果应陈抟预言，晚景很好，享年六十九岁。长子、次子、三子都是一代名将，幼子也追封王爵，子孙昌盛无比。

曹彬发慈悲心，保全了千万人的性命，以此福业之力，几年内就转了命相，现前口角颧丰、面现金光的吉相，福寿增长，晚福极好。这也是以增上意乐行善，现法即受善果的明证。放生的道友，如果能发起增上慈悲意乐救护生命，发心护理病人的道友，能全心全意地照顾病人，都决定会福寿增上。

第五、由憎害欲解造不善业而受现法果；第六、由净信欲解所造善业而受现法果：

【又于三宝尊重等所，增上憎害，及于此所，增上净信胜解意乐。】

又在佛法僧三宝和任何师长等前，以增上品憎害欲解而造不善业，或者以增上品净信胜解意乐，造作善法，必定在现法感受果报。（起嗔恚心，是“憎”；起杀害心或恼害心，是“害”。）

下面是事例证明：

北魏司徒崔浩，才智过人，当时北魏太武帝对他十分宠信。但他不信佛，劝武帝毁佛灭僧。崔浩见妻子念经，便发怒烧毁经书，他的两个弟弟深信三宝，见佛像即使在粪土中也一定要礼拜，而崔浩却常常讥笑呵斥他们。

后来崔浩因为国书事件，触怒了太武帝，被皇帝囚禁在槛车之中，押往城南，当时所受的拷打极其残酷，几十个卫士还在他身上撒尿。崔浩嗷嗷惨叫之声，一路上都能听到。

还有周武帝灭佛，后来他得了一种恶病，全身糜烂，三十六岁就死去。

《极乐愿文大疏》中说：“从前，汉地的一位大智士造了一部将僧众喻为毒蛇的论典。一次，他与众多僧人同行至途中时，突然说道：‘你们快逃避吧！我好像要感受业果了。’刚刚说完，他的两手粘连在头上成了蛇头，双足粘在一起成了蛇尾，全然变成了一条黑黝黝的毒蛇，向林中窜去。”

这些都是对三宝等功德田起嗔恨心、损害心而立即现前果报。相反，对殊胜功德田，能发起清净信心胜解意乐，善报也会迅速现前。

黑龙江省鸡西县有位叫刘贵芝的病人，患皮肤癌，三年之中，在多家大医院治疗，都无法治愈。九零年冬天，一位亲戚了解她的病情后，劝她吃素拜佛。刘贵芝随后请了一尊佛像供奉，儿女们反对，认为大医院都无法治的病，信佛也不可能治好，但她的信心没有动摇。

刘贵芝胸口经常流脓，拇指都能塞进洞里，几乎可见骨头，痛苦无比。她忍痛流泪，跪在佛像前燃香，诚心祈祷：“南无大慈大悲阿弥陀佛，南无救苦救难广大灵感观世音菩萨！今晚能让我胸口不痛，我愿意明天开始吃长素，受五戒、拜佛、念佛。”奇怪的是，不久胸口就不再痛了，默念着佛号慢慢入睡了。梦中见到一位老和尚，在她脚上扎了一针。第二天天一亮，感到脚面有点痛，可是胸前非常清爽，一点都不痛。她深感佛菩萨的灵验，从此行住坐卧不离佛号，坚持晚课。身体从此也变得非常好了。

刘贵芝为什么能得加持，消除病障？关键是具有增上净信欲解。《无死鼓音陀罗尼经》说：“佛世尊难思，正法亦难思，圣僧不思議，诸信不思議，异熟亦难思。”对于殊胜的三宝福田，具有增上清净信心，必定能在现生中便得到乐果。比如向上师三宝顶礼、供养、承事等，或者诵经、持咒、念佛，或者为僧众做事，如果具有增上净信胜解意乐，一定能迅速积累功德。

第七、弃恩欲解造不善业受现法果；第八、知恩欲解所造善业受现法果：

【又于父母诸尊重等恩造³⁶之所，由增上品酷暴背恩³⁷所有意乐，所作不善，于现法受。若由增上报恩意乐所作善法，于现法受。】

对于父母、上师等具恩对境，以增上品背恩意乐、欺诳意乐、

³⁶ 恩造：慈恩培养。

³⁷ 酷暴意乐：生起邪见欢喜造作诸恶。

酷暴意乐所作一切身口意的不善业，都将在现法中感受果报；反之，以增上品知恩意乐、报恩意乐所作一切善法，都将在现法中感受乐果。

《德育古鉴》中有一则案例：

杨黼，安徽省太和县人。他听说四川无际大师道行很高，就辞别母亲去四川访师求道。

路上遇到一位老和尚，问他来四川做什么，他说：“想参访无际大师，修学佛道。”老和尚说：“不如去见佛。”杨黼问：“佛在何处？请您指示。”老和尚说：“你快回家，看到肩披棉被、脚上倒穿鞋的就是佛。”

杨黼听了深信不疑，便整理行装，雇船回乡。

路上走了一个月，到家的那一天，已是夜色茫茫。他敲门叫母亲开门，母亲听到儿子回来，赶忙从床上跳起来，来不及穿衣，只把棉被披在肩上，倒穿拖鞋出来开门。杨黼一见老母亲肩披被、倒穿鞋，当下觉悟父母是活佛。从此以后，竭尽心力孝顺母亲。后来临终时，诵《金刚经》四句偈安详而逝。

《大乘本生心地观经》云：“善男子，于诸世间，何者最富，何者最贫，悲母在堂，名之为富，悲母不在，名之为贫；悲母在时，名为日中，悲母死时，名为日没；悲母在时，名为月明，悲母亡时，名为暗夜。是故汝等勤加修习，孝养父母，若人供佛，福等无异，应当如是报父母恩。”《大集经》也说：“世若无佛，善事父母，事父母即是事佛也。”

《阅微草堂笔记》中有一则事例：

乾隆年间，河间西门外的桥上，有人被雷击死，尸体跪在地上不倒下，手里握着一个纸包，雷火没能烧掉。检验一看都是砒霜，大家不知道原由。不久，他妻子听到消息赶来，见丈夫死了也不哭，说：“早知他有今天，只不过这一天来得晚了。他经常辱骂、虐待自己的老母亲，昨天突然生起恶念，竟想买砒霜毒死母亲，我哭着劝他一个晚上，他也不听。”这是以背恩意乐损害父母而遭受现报。

《历史感应统纪》中有一则事迹：

孙瑾是元朝一个孝子，平时尽心侍奉父亲和继母。父亲去世之后，棺材放在家中四年，他整日整夜衣不解带，每天只吃稀饭，断绝荤腥，虔诚念佛诵经，超度父亲往生极乐。

出葬那一天，雇船运棺材过江，江上狂风怒号，波浪很大。可是船刚开，江面就风平浪静，一帆风顺。人们都说这是孝心所感。

孙瑾侍奉继母唐氏，如待亲生母亲。有一天，继母胸部长了一个大痈，脓血淋漓，疼痛难忍，躺在床上呻吟。孙瑾以孝心驱使，不嫌脓血腥臭，以口吮吸继母疮口，而且用舌舐去皮肤上的脓血。没过几天，继母的痈就好了。

不久继母又得眼病，开始是两眼红肿，视力模糊，请医生治疗，不但没见好转，反而更加严重，最后双目失明。孙瑾想到以前用舌舐治好了继母的痈病，就每天用舌舐继母的双眼。时间一

天天过去了，仍不见效，但他并不放弃，继续为继母舐目。这样坚持了两个月，继母的双眼居然重见光明。

后来继母去世，要下葬时，天天下大雨不停，葬事受阻，不能进行。他夜晚向天号哭，祈求天公放晴。次日早晨，果然云开日出，天空大放光明。安葬继母之后，天又接着连日下雨。这都是孙瑾孝心格天的感应。

事例中，孙瑾对待父亲继母孝顺之至，内心有增上报恩意乐，因此能“有求皆应、无感不通”。

为什么我们学佛进步不大？不能很快成就？就是因为没有修好心。宗大师有一颂名言：“心善地道亦贤善，心恶地道亦恶劣，一切依赖于自心，故应精勤修善心。”所以，在世间要对父母修报恩心，尽孝行；在出世间，要对上师修报恩心，学善财童子。如果能圆满这两点，无论世间法和出世间法，都能迅速成就。

酉二、以事之故

《瑜伽师地论》还说到“由事故，受现法果”。不善业方面造作五无间业和无间业同分，也有受现法果。无间业是杀父、杀母、杀阿罗汉、破和合僧、出佛身血。无间业同分，如：对阿罗汉尼、对母行秽染行，打最后有菩萨；在天庙、街道、市肆立杀羊法，流行不绝；对极为信赖的亲友、同心耆旧等所，损害欺诳；对苦难穷困无依无靠而来归投的人，首先布施无畏，后来加害或逼恼；劫夺僧门，破坏灵庙。

善业由事故受现法果，例如：母亲无正信，劝导开化，将母亲安立在正信中；母亲犯戒，将母亲安立在具戒中；母亲悭吝，将母亲安立在具足布施中；母亲恶慧，将母亲安立在具足智慧中，以此类善业受现法果。对父亲也是如此。或者对起慈定者供养承事，如是对起无诤定、灭尽定、预流果乃至对阿罗汉果供养承事，亲自对佛供养承事，对有学无学僧供养承事，都是对尊重事由利益因缘发起善业，受现法果。相反，对尊重事由损害因缘发起不善业，也受现法果。

申二、顺生、顺后受业

【顺生受者，谓于二世当受其果。】

顺生受，即今生作善恶业，第二世受果报。

【顺后受者，谓于三世以后成熟。】

顺后受，即今生作善恶业，三世、四世或十世、百世乃至无量无边劫后，才成熟果报。

要知道，以上现法受、顺生受、顺后受都是就受果的初始时间而安立的，并不是只在现世、来世或第三世后的某一世受果。比如，现法受是指从现世开始受果，而不是只在现世受果。顺生受、顺后受也应如此理解。

巳三、何果先熟之理

【于相续中，现有众多善不善业成熟理者，谓诸重业即先成熟，轻重若等，于临终时何者现前，彼即先熟。若此亦等，则何增上多串习者。若此复等，则先所作，彼即先熟。】

自相续中现有众多的善不善业以何业首先成熟果报之理：在众多的业中，重业首先成熟；如果众多业轻重程度同等，就按照临终时哪种业现前，就首先成熟此业之果；如果临终时种种业同时现前，就按照哪种业生前串习的次数多，便先成熟；如果各种业的串习力也同等，就按照造业次序，哪种业先造，就先成熟。

博朵瓦格西用比喻说明这个道理：比如，在一个码头上有很多人渡河，如果来了一位大官，权势很大，一定是他首先渡河；如果来人的权力相等，那就是谁最接近船，就先渡谁；如果平等接近船，那就是熟人先渡；如果都是熟人，那就看谁先打过招呼就先渡谁。

【如《俱舍释》所引颂云：“诸业于生死，随重近串习，随先作其中，即前前成熟。”】

如《俱舍论自释》所引颂文说：相续中的种种业在生死中成熟果报之理，即随重业、随近业、随串习业、随先作业四句中，以前前业首先成熟。

**丑二、思别业果分二：一、须成办圆具德相之所依 二、修学所依之因
寅一、须成办圆具德相之所依**

【第二，思惟别者，谓由远离十种不善，虽定能获善妙所依，然若成一圆具德相、能修种智胜所依者，修道进程非余能比，故应成办如此所依。】

这一句是从“修道进程”说明应成办殊胜所依（殊胜人身）的理由。

论中说：以远离十种不善业为因，虽然一定能获得善妙所依（身），但如果能获得殊胜所依，即具足各种功德、堪修一切种智的所依（身），则修道的进程便非其他身可比，因此应励力成办如此的所依。

人身是修行佛道的所依，一生修行能获得何等成就，与所依身是否具足德相密切相关。比如：交通工具的性能有很多差别，性能好，就有能力远程跋涉；性能不好，速度就缓慢，不能远行。同样的道理，以宿业感召的人身，缺陷多，修道的进程就缓慢；各方面功德圆满，修道的进程就很快速。基于这个原因，在下士道中，应着重成办殊胜的所依身，作为后后大乘修行的基础。

寅二、修学所依之因分三：一、异熟功德 二、异熟果报 三、异熟因缘

【此中分三：一、异熟功德；二、异熟果报；三、异熟因缘。】

这三者分别是八种异熟功德各自的体相、作用及能产生的因缘。学习前两者，认识所求的目标及其作用，会生起希求此种殊胜所依的欲乐。学习第三者，可以明确应当从何处着手实修。了解了这些之后，就落实在自己的日常生活中去实修这些因缘。这

就像农民知道了某种果具有很大的作用后，就会在春天精勤播种耕耘一样，为了获得能速疾修证大乘的所依身，应当努力去实修引生它的因缘。比如要获得寿量圆满，现在就开始勤修远离损害众生的意乐和行为，并大力放生，将这一项作为日常的修行，渐次修集。如果每天都在这八种功德的能生因缘上积累、增上，决定是一分耕耘、一分收获，日日都有上进之相，将来必定能感得具足德相的人身。有了这一基础，再进修大乘，速度就非常快速，不像以前那样进进退退总不得力。所以，在此处的共下士道中，修习特殊业果，实际是为进趣上士道打牢基础。

卯一、异熟功德分二：一、总说 二、结说

辰一、总说

【初中分八：一、寿量圆满者，谓宿能引牵引长寿，如其所引，长寿久住。】

一、寿量圆满，即由往昔能牵引长寿的引业所牵引，而获得长寿久住。这是菩萨寿量具足，如龙树菩萨住世六百年。

【二、形色圆满者，谓由形色、显色善故，容颜殊妙，根无阙故，众所乐见，横竖称故，形量端严。】

二、形色圆满，即由形色和显色妙好，容颜殊妙，六根无有残缺，因此众人喜见。又因横竖比例相称，所以形量端严。这是菩萨形色具足，如阿底峡尊者。

【三、族姓圆满者，谓生世间恭敬称扬、诸高贵种。】

三、族姓圆满，即诞生在为世间恭敬、称扬的高贵种族中，或者说生在豪贵之家。这是菩萨族姓具足，如义成王子、达摩祖师等。

【四、自在圆满者，谓大财位，有亲友等广大朋翼，具大僚属。】

四、自在圆满，即获得广大的财富地位，富裕显贵，又有亲友等广大朋翼、广大僚属。这是菩萨自在具足，如阿育王、松赞干布等。

为什么需要具足这些条件呢？因为大乘修的是自他二利，如果没有广大的财位、眷属，利他的修行就不能炽盛、随顺，因此具有富贵自在，修行大乘就有很大的便利。比如，要成办一件小事，只需要具备一般的条件，而要成办大事，就要方方面面具足条件。同样的道理，大乘道修行大、事业大，因此对所依身的要求也高。

【五、信言圆满者，谓诸有情信奉言教，由其身语于他无欺，堪为信委，于其一切诤讼断证，堪为量故。】

五、信言圆满，有“众所信奉”、“断讼取则”二种德相。“众所信奉”，即有情信奉自己的言教。因为平常待人真诚，从不欺人，以此诚信而堪为人们信赖、委托。“断讼取则”，即对一切诤讼、断证，自己的话堪为定量，也就是出现争论不下、事情不能裁决

时，自己的发言能作为准则。这是菩萨信言具足，如无著菩萨等。

【六、大勢名称者，有大名称，有大美誉，谓于惠施，具足勇健精进等德，由此因缘，为诸大众所供养处。】

六、大勢名声，即具有大名声、大美誉。也就是，对布施等善法，具足勇健、精进、刚毅、敏捷、审悉等摄善法戒的德相，并对种种技艺、工巧等业，辗转妙解，智慧超人。以此因缘，成为大众供养、恭敬、尊重、赞叹之处。这是菩萨大勢具足。

“勇健精进”：菩萨行善时，勇猛、坚决、欢喜而不生懈怠。“刚毅”：菩萨行善的意乐与行为坚固不动。“敏捷”：菩萨修和敬业时，所作机灵迅捷，远离愚钝。“审悉”：能审细思择一切法义。这些都是菩萨的德相。真正的大勢名称并非虚设，而是由这些功德感召而来的。

【七、丈夫性者，谓成就男根。】

七、丈夫性具足，即成就男根。如仲敦巴尊者、给孤独长者。

【八、大力具足者，谓由宿业力，为性少病，或全无病，于现法缘起大勇悍。】

八、大力具足，即以前世善业之力，行持自利利他，身心无厌倦，身体少病或无病，不论遇到何种现法之缘，都能发起勇悍。

“为性”：以无疲厌为自性，天性坚固堪能。“于现法缘起大

勇悍”：是描述大堪能的心态，即宿世做事件件都能圆满，以此造作等流，不论遇到现法何缘，心力自然勇悍，无有畏惧、怯弱，自信不论做什么，都决定能成办。这是菩萨大力具足，如世亲菩萨、宗喀巴大师等。

辰二、结说

【此复第一谓住乐趣，第二谓身，生为第三，财位僚属为四，第五谓为世间量则，第六谓彼所有名称，七谓一切功德之器，第八谓于诸所应作势力具足。】

以上八种功德，简单而言：第一、是在善趣中久住；第二、是身相；第三、是生；第四、是具有财位、僚属；第五、是堪为世间量则；第六、是名称；第七、是一切功德之器；第八、是于所应做事具足势力。相反，寿命短暂，相不庄严，出生下贱，于财位、僚属无有自在，不堪为世间量则，名称小，非丈夫性，势力微弱等，便是所依身有缺陷，以之成办一切种智，进展缓慢。

由此就知道如何设计、成就自己未来的所依身。这就像设计师要设计最好的赛车，首先会考虑各方面的因缘，再去组装成第一流的赛车。人身的价值超过赛车无数倍，当然更需要好好设计。实际上，能在大乘道上速疾进趋的车，就是具足以上八种功德的人身。如果现在励力修集它的因缘，将来就获得最上品的所依人身，那时修行大乘，决定一日千里。

卯二、异熟果报分八：一、寿量具足之果报 二、形色具足之果报 三、族姓具足之果报 四、自在具足之果报 五、信言具足之果报 六、大势名称具足之果报 七、丈夫性具足之果报 八、大力具足之果报

【异熟果报分八。】

“果”，指作用。以具足八种功德的异熟为所依，后后行善法便能辗转增上，因此叫做异熟之果。

辰一、寿量具足之果报

【初者，依自他利，能于长时积集增长无量善根。】

一、由寿量具足的缘故，能长期修集善法，依靠自他二利的修行而积集增长无量善根。这是菩萨寿量具足的果报。

如龙树菩萨长住世间六百年，做了极其广大的自利利他的事业。修习大乘道时，如果寿命长久，便能积集增长广大善根；而寿命短暂，自利利他的修行就不易圆满。

辰二、形色具足之果报

【第二者，谓诸大众暂见欢喜，咸共归仰，凡所发言，无不听用。】

二、由菩萨形色具足的缘故，大众见后心生欢喜；以爱乐菩萨的缘故，对菩萨共同归仰；以共同归仰的缘故，凡菩萨所说，无不听受。这是菩萨形色具足的果报。

大乘菩萨具足相好，度众生有很大的便利。每一尊佛来人间示现教主的身份，都会示现世间最圆满的相好，其必要是为了使

众生欢喜心、归仰心；众生能欢喜、归仰，教化就能起到效果，也就是，凡是自己传授的言教，都乐于听从。

辰三、族姓具足之果报

【第三者，谓所劝教，无违敬用。】

三、以菩萨族姓具足缘故，大众尊敬、供养、称赞；以大众尊敬、供养、称赞的缘故，菩萨以善法劝导众生精勤修学，众生都恭敬采纳。这是菩萨族姓具足的果报。

“无违敬用”：大众对菩萨所说的教言心无违背，顶戴奉行。

以下“自在具足”、“信言具足”二者，都有摄受有情、成熟有情的作用。

辰四、自在具足之果报

【第四者，谓以布施摄诸有情，令其成熟。】

四、以菩萨自在具足缘故，能以布施摄受众生，使其快速成熟。这是菩萨自在具足的果报。

《力种性品》云：“若诸菩萨先行布施，当知是名随摄方便。何以故？先以种种财物布施饶益有情，为欲令彼听受所说，奉教行故。”布施是四摄法之一，称为随摄方便，即：首先以财物布施有情，使其感动而接受教化。菩萨若有大财富、大眷属，就能以广大财布施摄受众生，使其成熟，堪为受法之器。因此，具足福德和声望就能广大地摄受众生。

辰五、信言具足之果报

【第五者，谓以爱语、利行、同事，摄诸有情，速令成熟。】

五、以菩萨信言具足的缘故，能以爱语、利行、同事摄受有情，使其速得成熟。这是菩萨信言具足的果报。

在摄受有情方面，爱语，是能摄方便；利行，是摄入方便；同事，是随转方便。分别言之：有情愚蒙不知善法，菩萨为遣除他的愚痴，以爱语使他摄受、观察正理，因此爱语是“能摄方便”；菩萨看到有情已经在摄受观察正理，就以利行把他从不善中拔出，以善法劝导、调伏，将他安立在善法中，因此利行是“摄入方便”；菩萨以方便使众生趣入善法后，又与众生共同修行，以身作则，令其随顺而转，因此同事是“随转方便”。

问：以何种功德能具足这些摄生方便呢？

答：信言具足，即自己发言能使众生信奉，堪为正量。

辰六、大势名称具足之果报

【第六者，谓由营助一切事业，布施恩德，为报恩故，速受劝教。】

六、以菩萨大势具足的缘故，有能力帮助众生成办种种事业，广大布施恩德，因此众生感恩图报，为报恩而归仰菩萨，此时菩萨宣说言教，众生能很快随转、恭敬、相信、采用。这是菩萨大势具足的果报。

总之，菩萨具有大名称，具有勇健、精进、刚毅、世间技艺

和工巧慧解过人等品德，便能真正在种种事业上帮助众生，广布恩德。以此为能感因缘，便使众生速受劝教。

辰七、丈夫性具足之果报

【第七者，谓为一切胜功德器，欲乐勤勇，堪为一切事业之器，智慧广博，堪为思择所知之器。又于大众都无所畏，又与一切有情同行，言论受用，或住屏处³⁸，皆无嫌碍。】

七、丈夫性具足有何种作用呢？以下分三段阐述：

（一）由丈夫性具足，堪为一切殊胜功德之器。《瑜伽师地论·菩提品》云：“非女身能证无上正等菩提。”因一般女性多烦恼、多恶慧，不能证得无上菩提；成就丈夫性，以少烦恼、少恶慧，而堪为一切殊胜功德之器，能证无上菩提。

（二）“欲乐勤勇，堪为一切事业之器；智慧广博，堪为思择所知之器。”这是就心力、心量来说丈夫性的德相，即：以欲乐勤勇的缘故，便能对成办一切有情义利的事业无所畏惧，堪为一切事业之器；以智慧广博的缘故，便能对诸法尽所有性、如所有性思惟抉择，无碍而转，堪为思择所知之器。一般而言，女性因内心怯弱，不堪为一切事业之器，又因见识狭窄，不堪为思择所知之器。

（三）“又于大众都无所畏，又与一切有情同行，言论受用，或住屏处，皆无嫌碍。”具丈夫性，便能处在一切大众中无所畏惧，

³⁸ 屏处：隐蔽的场所。

而且行动方便，与一切众生共同集会、言论、受用饮食或住在屏处，都不致于引起讥嫌，没有行动上的障碍。反之，女性于大众中有所畏惧，行动多有不便，比如不能独自住于静处等。所以，一般而言，女身不堪作为饶益有情的所依。

以上是菩萨丈夫性具足的果报。

辰八、大力具足之果报

【第八者，谓于自他利，皆无厌倦，勇猛坚固，能得慧力，速发神通。】

八、以菩萨大力具足的缘故，能对自他二利³⁹的加行心无厌倦，勇猛精进、坚固精进，能速疾获得智慧力而发起神通。这是菩萨大力具足的果报。反之，体弱多病，精力不充沛，心力不足，对自他二利的广大事业便无能力担荷。

《本地分》云：“若诸菩萨成就如是八种异熟，具八种果，能善饶益一切有情，随顺生起一切佛法。菩萨安住异熟果中，于诸有情种种众多利益事业，自有力能，及善安处所化有情，彼于自事随顺而作。如是乃名随其所欲所作成办。”所以，必须兼具“自有力能”和“善安处所化有情”这两者，才能成办利他事业。如果菩萨自无力能——不具八种异熟，则虽然善于以方便安处所化，有情对自己的事业也能随顺而作，但对有情所做的利益不能称为炽盛、不能称为随顺，因此不能称为“能作利他事业”。同样，有

³⁹ 自他二利：“自利”指摄善法加行，“利他”指饶益有情加行。

力能而不善于安处所化有情，有情不随顺作，也不是“能作利他事业”。所以，菩萨必须兼具“自有力能”、“能善安处有情”，对有情所做的利益，才能炽盛、随顺，由是因缘，才是“能作利他事业”。

如是菩萨安住在八种异熟果中，自己能成熟一切佛法，也能令有情在三乘道中速得成熟；能使自己速疾证得无上菩提，也能使其他已成熟者速得解脱。由于菩萨安住在八种异熟果中，能令有情获得利益安乐，因此，一切有情所住空无义利的无始生死，菩萨能安住其中而不空过、具大义利。

以上所说的异熟功德和异熟果报，开示了两点：一、以何种人身为能修一切种智的殊胜所依；二、须成办此种殊胜所依，才能真正行持利他。那么，以何种因缘才能成办具足如是德相的人身呢？下面即开示此内容。

卯三、异熟因缘分二：一、八因 二、三缘

辰一、八因分八：一、寿量具足之因 二、形色具足之因 三、族姓具足之因 四、自在具足之因 五、信言具足之因 六、大势名称具足之因 七、丈夫性具足之因 八、大力具足之因

【异熟因分八。】

巳一、寿量具足之因

【初者，谓于有情不加伤害，及正依止不害意乐。】

第一、寿量具足之因：远离伤害有情的行为，以及真实依止不害有情的意乐。

【又云：“善放将杀生，如是利其命，遮止害众生，则当得长寿。承事诸病人，善施诸医药，不以块杖等，害众生无病。”】

《赞偈》中说：如果能把即将被杀的有情放生，如此保全有情的性命，遮除伤害有情的行为，将来能获得长寿。承事病人、布施医药，不以砖块、木杖等凶器伤害众生，将来能得健康无病。

巳二、形色具足之因

【第二者，谓能惠施灯等光明，鲜净衣物。】

第二、形色具足之因：能在佛菩萨等前，供养油灯、电灯等光明及崭新洁净的衣物。

【又云：“由依止无嗔，施庄严妙色，说无嫉妒果，当感妙同分。”】

《赞偈》又说：由于内心依止无嗔意乐，供养庄严资具，将来能感得妙好身色。又说以无嫉妒的善业，将来能感得与善因同分的妙果，即以无嫉妒为因，能感得他人欢喜爱戴。

巳三、族姓具足之因

【第三者，谓摧伏慢心，于尊长等，勤礼拜等，于他恭敬，犹如仆使。】

第三、族姓具足之因：摧伏自己的骄慢，于尊长等境勤修礼拜等恭敬行为，对他人常修恭敬，自己如同奴仆。

总之，谦下能感召尊贵，骄慢则导致下贱，族姓具足之因就是常修谦下。了知此理之后，应常处低位而行。越谦卑，越得尊贵；越付出，越能收获；越助人，越有力量。

已四、自在具足之因

【第四者，谓于乞求衣食等物，悉皆施惠，设未来乞亦行利益，又于苦恼及功德田，乏资具所，应往供施。】

第四、自在具足之因：行持广大供施，凡是有人前来乞求衣食等物品时，都做布施，即使众生没有向自己求乞，也对他做饶益。尤其是当苦田或功德田等缺乏资具时，主动供养布施。

已五、信言具足之因

【第五者，谓修远离语四不善。】

第五、信言具足之因：修好口业，远离妄语、离间语、粗恶语、绮语，说诚实语、和合语、柔软语、具义语。如此修正口业，能使言语威严，堪为量则，使人信奉。

试想，语言具有种种恶习，出口便是妄语、两舌、恶口、绮语，如何使人信奉、成为量则？信言不具足，谈何利他？所以，必须修习远离语恶，才能广行利他事业。

巳六、大势名称具足之因

【第六者，谓发宏愿，于自身中摄持当来种种功德，供养三宝，供养父母、声闻独觉、亲教轨范及诸尊长。】

第六、大势名称具足之因：发愿与供养，即发宏愿在自身中摄持当来的种种功德，及供养三宝、父母、声闻独觉、亲教师、轨范师和尊长等。

巳七、丈夫性具足之因

【第七者，谓乐丈夫所有功德，厌妇女身，深见过患，乐女身者，遮止欲乐，将失男根，令得脱免。】

第七、丈夫性具足之因：内心欢喜丈夫身所具的一切功德，如：丈夫性是胜功德之器、事业之器等。又厌离女身，深深见到女身的过患，如：女身非功德器、非事业器等。又有以两种因缘而获得丈夫性，即：见人欢喜女身，就劝她厌离女身；见有丈夫将失男根，就以方便摄护，使他不失，以及说法使人获得男身。

巳八、大力具足之因

【第八者，谓他不能作，自当代作，若共能办，则当伴助，惠施饮食。】

第八、大力具足之因：以身供事和惠施饮食。

“以身供事”：众生缺乏能力时，自己主动代他做，比如，主动帮助病人或弱者。如果能共同成办，就做他的助伴，助他一臂之力。这样奉献自己的力量，将来身心就具足大力。

“惠施饮食”：以能增长身心势力的粥饭糕饼等饮食施予众生。在别人缺乏饮食、身无气力时，布施饮食来恢复他身心的力量，以此将感得身心强健。如往昔有人供养病比丘果子，感得九十一劫中身体强健、无有病苦。

圆满积聚上述八种善因，将来就感得具足圆满德相的异熟之身。

成佛度生必须成就圆满的色身，而色身是无量福聚所成。这就启发我们：修因必须全面，将来才能获得圆具功德的所依身。而所依身功德圆满，自利利他的力量就会强大，由此便能速趣佛果。

辰二、三缘分二：一、三缘之作用 二、别释三缘

巳一、三缘之作用

【如是八因，若具三缘，能感最胜诸异熟果。】

如是八因，如果具足三缘，就能感得最殊胜的诸异熟果。

“如是八因”，即以上不害有情等八种殊胜善行。“若具三缘”，即正行持八因时，具足心清净与加行清净。“能感”，指如此行善的功能。“最胜诸异熟果”，是由八因具足三缘而感得寿量圆满等八种异熟功德的最上品。为什么能感得最胜果呢？因为八因由三缘的助力而能获得增长的缘故。修八因之时，心与加行清净，善业的力量便会增长，由善业增长，果就殊胜。唐译《瑜伽师地论》云：“又此诸因，略由三缘而得增长，能感圆满增上广大异熟令起。”因此，欲使八因成为殊胜，修因时须励力具足三缘。

已二、别释三缘分三：一、心清净 二、加行清净 三、田清净

午一、心清净

【于其三缘，心清净中，待自有二，谓修彼因所有众善，将用回向无上菩提不希异熟。由纯厚意修行诸因，势力猛利。】

心清净中，有看待自己和看待他人两个方面。看待自己而心清净又有两项：“回向无上菩提”及“由纯厚意修行诸因”。

第一、“回向无上菩提”：修集八因中的任何善根，都回向无上菩提，不求现世回报及来世人天异熟乃至声缘菩提，唯一为一切有情获得无上菩提而回向。这是从无贪角度说心清净，也就是远离贪著报恩和异熟而成为清净。

第二、“由纯厚意修因”：修行任何善因，都以纯厚意乐。“纯厚”，是完全发自内心，完全以真心来做。“纯”是善念真纯，“厚”是善念深切。如修习放生时，不论加行、正行或结行，都全心全意地做，六根毫不散乱，是“纯”；心中慈悲深切，是“厚”。如此以纯厚意乐修习放生，善业的势力就异常猛利。

下面以老母供灯的案例来说明：

佛世时，有一贫穷老母，她见到阿闍世王燃灯供佛，从宫门外一直点到祇园精舍，内心非常感动。她很想点灯供佛，于是拿着乞讨得来的、仅有的两文钱到油家买油。油家的老板说：“你自己生活都难以维持，为什么不给自己买点食物呢？”她说：“佛福田难遇，我要为后世作福。”

她去佛前点灯时，因为考虑到油少，燃不到半个晚上，就发

誓说：“如果我后世得道如佛，愿这盏灯通宵不灭。”

果然，这盏灯一夜长明。第二天早晨，目犍连尊者去熄灯时，只有此灯以神通力也无法扑灭，灯的光明一直上照到梵天。以此善根，佛为老母授记将来做佛。

当时，阿闍世王问耆婆：“我做了很大功德，佛不为我授记，难道我所做的功德还不如一个穷乞丐吗？”

耆婆告诉他：“你做的功德虽然多，但心不专一，不像老母一心专注于佛。”

老母供灯时，真正具足心清净。她念佛陀难遇，所以非常珍惜这次善缘，虽然供养物很微薄，但她发心真诚，具足纯厚意，而且发愿将来像佛一样成道，一心回向菩提，所以供灯的善业势力猛利，立即就现前感应。

【待他有二，谓见同法者上中下座，远离嫉妒、比较、轻毁；勤修随喜。】

看待他人而心清净有两个方面：离染污心和修随喜心。

“同法者上中下座”，指对境。“同法者”，特指同修八因之人。同法者中，和自己相比，修行殊胜者是上座，平等者是中座，下劣者是下座。“远离嫉妒、比较、轻毁”，分别是：对上座远离嫉妒，对中座远离比较，对下座远离轻毁。这是离染污心。“勤修随喜”，即常念同法者的功德而修随喜。

比如，有十个人同修第三因的恭敬师长，修行境界有高有低。有人修得非常好，是上座，就对他心生嫉妒；有人与自己修行相

等，就和他竞争，他做什么，就总想胜过他；有人修行很差，就轻毁嘲笑他。都是修因的心不清净。如果在因上有染污，便会障碍自己修因、破坏自己的善根。反之，能普遍随喜上、中、下座礼敬师长的功德，下至点滴善根也作随喜，就会使此善根增长广大。修行其它放生、供养等因时，也与此相同。同法者之间，最容易生起嫉妒、比较、轻毁等染污心，因此对同行道友修习随喜非常重要。

【设若不能如此而行，亦应日日多次观择所应行事。】

这是教诫中、下修行者。在上述心清净中所说观待自己及观待他人的修行，如果能在生活中任运行持，当然最好。如果因为自己的障碍而不能全分受持，也不能放弃不做，而应当每天多次观察抉择自己所应做的修行。

比如：周末时，首先观察自己能作供养、放生、礼敬等善业，其次考虑好应如何回向，行持时如何使心意纯厚，并随喜同法者的善行。这样每天早、中、晚多次观察抉择自己的修行，将善法付诸实修。刚开始时需要勉力而为，经不断串习之后，便能纯熟任运行持。如果最初就畏难而放弃，修行则永远不会有长进。

午二、加行清净

【加行清净中，观待自者，谓于长时无间殷重，观待他者，谓未受行赞美令受，已受行者赞美令喜，恒无间作、不弃舍作。】

加行清净也有看待自己和看待他人两个方面。

看待自己而加行清净，必须具备两点：一、长时无间；二、长时殷重。“无间”是指坚持不断。“殷重”是指认真。比如在皈依境前供灯，每天坚持不断，且每次都认认真真地做，就是供灯的加行清净；反之，三天打鱼、两天晒网，做做停停，或者敷衍了事，就是加行不清净。所以，无论修持何法，都贵在坚持、贵在认真，只要能保证做到无间精进和殷重精进，最后得果决定殊胜。

看待他人而加行清净，就是以善心把他人安立在此善根中，也就是，对未受持善法者，以赞美善行功德令他受持；对已受持善法者，以赞美功德令他欢喜。“恒无间作、不弃舍作”，就是使众生对他自己所受行的善法不间断、不舍弃。这是“赞美令喜”的妙用。

人行善的动力就是欲乐。有欲乐，即使做三天三夜也不疲厌；没有欲乐，即使做一天也难受。所以，由赞美众生所做的修行，使他生起欢喜心，他就会做得起劲，由此就能使他持住这一善行。

这实际是推己及人，将他人也安立在同样的修行中而得利益。比如，自己认识到修行时无间和殷重的重要性后，就以说法使他人行善也具足长时无间和殷重，并祝愿他所做的善根能真正安立，如此就是看待他人的加行清净。

相反，见他人未受行某种善法，不以赞美推动他受持；见他人已经受行，也不去赞叹鼓励，这样看待他人加行就不清净。如

果还诋毁他人的善行，使未受行者不愿受行，使已受行者发生退转，破坏他人受行善法的欲乐，那就是严重的加行染污。这样破坏他人善根，反过来也将障碍自己修道。

午三、田清净

【田清净者，谓由彼二意乐、加行，能与众多微妙果故，等同妙田。】

田清净，就是由以上的意乐和加行清净，有能力出生众多妙果，所以等同妙田。

换言之，并不是在意乐和加行之外另有他体的田，而是以意乐、加行具有如田一样能生果的作用，因此安立田的名称。以具足意乐和加行两种清净，总称为田清净。所以，前两种清净是分说，第三种清净是总说。

总之，回向菩提、意乐纯厚、离染污心、勤修随喜、加行长时无间殷重、赞美善法令人受行等，每一法都具有使善根力增长的功能。因此，修习八种异熟因时，如果能做到田清净，就必定能感得最殊胜的异熟果。

凡事能注意修习心清净和加行清净，修习善行的能力就会大大增强，下至使做一件小善，也能成为众多广大微妙果报的正因。学人如果能按照此处教言，将自己的身心转成妙田，就能培植大福德，做任何善法决定都会成就。相反，如果满腔恶意、心不纯厚、性不坚固，夹杂嫉妒、轻毁、竞争，敷衍懈怠，这样遍地荆棘，当然不能期望获得殊胜果报。

下面说明出处：

【此等是如《菩萨地》说，以释补满而为宣说。】

以上所说的异熟功德、果报及其因缘，是按照《瑜伽师地论·本地分·菩萨地》⁴⁰所说，并以印度海云论师的《菩萨地释》作为补充而宣说的。

丑三、思已正行进止之理分二：一、总示 二、特以四力净修道理

【第三，思已进止道理中分二：一、总示；二、特以四力净修道理。】

“思已”，即思惟总业果及别业果之后。“进止”，就是进行与遮止，也就是止恶行善。

寅一、总示分八：一、日夜恒须观修业果之理 二、观修业果唯须如佛所说而获决定之理 三、从空性中显现业果之理 四、不思惟业果，仅了知亦无利益 五、应在自心上观察而认识过失 六、思已遮止恶行之理 七、何止何作 八、引古德教授说明修习业果之合理

卯一、日夜恒须观修业果之理

【今初。如《入行论》云：“苦从不善生，如何定脱此？我昼夜恒时，理应思惟此⁴¹。”】

寂天菩萨按《涅槃经》、《正法念住经》等经中所说，归摄为这一偈。大义是：

⁴⁰ 见唐译《瑜伽师地论》第三十卷。

⁴¹ “理应思惟此”的“此”，是指第二句“如何定脱此”。

从不善业生痛苦是决定的。已经见到自己相续中充满业障，我应当昼夜恒时思惟：以什么方法才能决定从恶业中解脱。这样做是很合理的。因为就像吃了毒药，毒素在腹中蔓延一样，我必须尽快解决这一切身问题。

【又云：“能仁说胜解，一切善品本，又此之根本，恒修异熟果。”】

又说：佛说一切善法的根本是对善法的胜解，而胜解的根本又是恒时修习对黑白异熟果的信解。

《阿毗达磨杂集论》云：“胜解者，于决定事，随所决定印持为体，不可引转为业。（“胜解”，是以印持为体性，以不可引转为业用。）随所决定印持者，谓是事必尔，非余，决了胜解。（“随所决定印持”，是说此事必定如此，而非其它。如经中所说：“我等今者，心生胜解，是内六处，必定无我。”我等现在生起了胜解：此内六处决定无我。如是审决印持。）由胜解故，所有胜缘不能引转。（由胜解的缘故，以其它任何有力外缘都不能引转，这是胜解的作用。）”有了对善法的胜解，才能由胜解之力勤修一切善法，因此胜解是一切善法的根本。而胜解又要从思惟引生，因此说胜解的根本是恒时思惟业果。

以上由两个根本显示了恒修业果的重要性。

【谓既了知黑白业果，非惟了知即便止住，应数修习，以此是为极不现事，极难获得决定解故。】

以上偈文是说，在了知黑白业果之后，不是单单了知就停住

不动，而应当数数修习，因为业果是极隐密之事，极难获得定解。

“极不现事”，即极隐密不现的事。比如：地下深层是肉眼见不到的事，而业果比这更为隐密；空性是由正理观察尚能了知的事，而业果比这更难了达。因此，业果是不现中的极不现事。正因为是极不现事，所以难得定解；正因为难得定解，所以稍稍了知不能成就。

归纳：

一、求解脱者（有法），应当对业果生起胜解，因为自己求安乐而不欲痛苦。

（这是决定的道理。欲求安乐，就必须修习乐因——善法；不欲受苦，就必须断除苦因——恶法。而要做到令心转趣修善断恶，先决条件是对业果之理引生胜解，只有深深信解业果，才能任持功德、遮除过患，从而实现离苦得乐的愿望。）

二、欲求引生对业果之理的胜解，必须对业果数数思惟，因为业果是极隐密事，不经过数数思惟便不能获得胜解。

反面推理：业果极隐密故，不数数思惟，定不能引生胜解；而不能引生胜解，定不能安立一切善法；而不能安立善法，定不能从恶业中解脱。因此说：“我昼夜恒时，理应思惟此。”也就是为了求得离苦得乐，必须对业果之理数数思惟。

比喻：农夫种田，须数数观察；商主入海，须一再对有害、有利之事思惟衡量。

卯二、观修业果唯须如佛所说而获决定之理⁴²

【此复如《三摩地王经》云：“设月星处皆堕落，具山聚落地坏散，虚空界可变余相，然尊不说非谛语。”于如来语，应修深忍，若未于此获得真实决定信解，任于何法悉不能得胜者⁴³所爱决定信解。】

此段分三：一、显示佛语谛实；二、教诫于佛语应修深忍；三、不修深忍之过患。

一、显示佛语谛实：

经中“设”是假设，即不一定有这类现象，只是以它来显示佛语决定谛实。经中说：“即使天上的月亮和星辰会坠落，即使高山、城市依止的大地会崩裂，即使虚空会转变为其它相状，世尊也绝不会说非谛实之语。”（《毗奈耶经》、《宝云经》中也有与此相同的文句。）对此以理成立，即：佛断尽二障、无有妄语之因故，佛说妄语无必要故，佛决无妄语。

可以看到：佛在讲因果的诸经中如何宣说，所有释经的论师也在论典中完全如佛所说，共同承认而抉择，从未说过一句这是不真实、有必要、有密意或者不了义的语句。可见，不论修学何宗何法，对于业果生信，唯一应当依止佛语。

二、教诫于佛语应修深忍：

“于如来语，应修深忍”，所修即是对佛语的深忍信。

业果（有法），必须依靠佛语引生信解及护持信解，以业果是

⁴²这一点很要紧，意思是说，对业果之理获得决定的方便，唯一是依止佛语而生信。

⁴³胜者：佛陀异名。

极隐密之事故。

比喻：病人对饮食、行动、医药等方面的取舍，必须完全遵从医嘱，依靠其自力不能了知。

三、不修深忍之过患：

如果对业果没有真正得到决定的信解，那么不论修什么法，都不能获得佛所欢喜的决定信解。

噶当派先德说：“如果不能对业果树立坚定的信念，就像伸舌触天，感觉不到佛法的殊胜。”《金刚经》中有一段对话，须菩提问佛：“什么人能对金刚般若生起真实信心？”佛说：“持戒修福者能生信心。”换言之，不深信业果，便不能持戒修福；而不持戒修福，便不能对金刚般若生起信解。可见，没有引生对因果的定解，则任何佛法的定解都无从生起。所以，业果是一无全无的根本之法，不打牢这一基础，修行就会完全落空。

以前，米拉日巴尊者为弟子讲述完自己如何修苦行的经过后，希哇俄行者就启禀尊者说：“您老人家在求法依师的时候，对于上师那样的虔诚信服，忍耐受苦，得法以后，在山中那样精进地修行，无论从哪一方面来看，都不是我们能够做到的！我们都不敢再修这个法了，可是解脱不了烦恼轮回，应该怎样办才好呢？”说完竟大声痛哭起来。

尊者说：“你不要失望，我告诉你，只要你常常想到轮回和三恶道的痛苦，那么你的精进心和求法心就会自然生起。凡是有心的人听了因果法后，既能相信，一定也能做到像我这样精进修持。

如果对佛法不能生起极深的信仰，仅仅了解一些道理，是没有用处的。因为这样就很难不被八风所动，所以，学佛第一要相信因果，那些对因果报应都不相信的人，嘴里虽然谈论一些与圣理二量⁴⁴相合的空性，可是实际上也不过是说说而已，并没有甚么真实的价值。因为空性这件事，非常微妙，难解难信，如果对空性能生起决定的信解，就一定可以体会到空性并不离开因果，即因果而显空性，因此对因果的取舍和去恶行善，一定会格外注意，比一般人尤为谨慎。所以，一切法的根本就是相信因果，努力行善去恶，这是学佛最要紧的事。

我最初并不懂空性，但是对于因果却有坚定的信心，知道自己做了大恶业，将来会堕恶趣，所以心生恐怖，因此对上师的虔诚信服和修行的刻苦精进，都自然而然地办到了。你们也应该同我一样，独自住在山中修持密乘。如果能这样做，我保证你们一定能够解脱成就的！”（《悉地生源》）

从尊者这段教言中能体会到，如果对业果生起了深信，修行就会被全盘激发出来。

卯三、从空性中显现业果之理

【如有一类，说于空性已获决定，然于业果无决定信、不慎重者，是乃颠了解空性。解空性者，谓即见为缘起之义，是于业果发生定解为助伴故。】

⁴⁴ 圣理二量：“圣教量”及“理量”。前者是佛陀的训示，后者是根据理性所推出的结论，所以学佛的人皆应以此二量作为判断是非之准绳。

比如，有一类人说自己对空性已经得到了决定，但对业果并没有决定的信解，也不慎重业果的取舍，这就是颠了解空性。为什么呢？因为胜解空性而见到缘起义之后，决定成为“对业果发生定解”的助伴。

“解空性者，谓即见为缘起之义”：如果能了达自性不成立的空性，便会见到虽以自性不成立，然在名言中依于各自因缘而假立的缘起之义，由此将对业果发生定解。然而，如果自诩胜解空性，却不信解、不慎重业果，则决定是颠倒解空。

总之，以上由“定解空性必定成为定解业果的助伴”破斥了不重业果的邪行。

下面引经为证：

【即彼经云：“一切诸法如水月，等于幻泡阳焰电，虽诸死已往他世，有情意生不可得。然作诸业终不失，如其黑白成熟果，如此理趣门贤妙，微细难见佛行境。”】

“彼经”指《三摩地王经》。经中二颂，前四句说空，五六句说缘起，七八句说唯佛行境。

“一切诸法如水月，等于幻泡阳焰电”：一切诸法如同水月，又如幻化、水泡、阳焰、闪电。这说到了诸法无我。“水月”等，比喻现而空。

“虽诸死已往他世，有情意生不可得”：虽然死后随业力而前往他世，但五蕴中得不到尘许实有的有情。这说到了人无我。“意

生”是有情八名⁴⁵之一。

“然作诸业终不失，如其黑白成熟果”：虽然胜义中自性不成立，但名言中所作的黑白业终不失坏，必定按黑白业的类别毫厘不爽地成熟果报。

“如此理趣门”，即空性与缘起彼此成为助缘的理趣之门。“贤妙”，指不落常断二边。“微细难见佛行境”，即性空缘起之义微细难见，唯是佛智现量所行之境。

卯四、不思惟业果，仅了知亦无利益

【是故，应于缘起二业及诸因果发生定解，一切昼夜观察三门，断截恶趣。若不先善因果差别，纵少知法，然将三门放逸转者，惟是开启诸恶趣门。】

这是以对比手法显示思惟业果的重要性，实际上指出了正反两条路：正路是思惟业果，发生定解，常观三门，断截恶趣（以前前为因，生后后之果）；邪路是不思业果，定解不生，三门放逸，开恶趣门。

论中说：因此，应当对缘起黑白二业及诸类因果发生定解，此后，一切昼夜恒时反观自己的身口意，由此截断恶趣（因为未来一切苦乐都唯是由自己当下的业来感召，自心时时在造业，若不能恒时反观三门，遮止恶业，则难以截断恶趣。那么，如何截断恶趣呢？就是离恶念。恶趣唯是由黑业感召，黑业又唯是由恶心造作，因此只有离恶念，才

⁴⁵ 八名：我、有情、命者、生者、养育者、数取趣者、意生者、儒童。

能断恶趣)。如果事先不善巧因果的差别，就轻率地修习其它高法，纵然对此法稍有了知，也会由不慎重业果，身口意三门放逸而转，最终只是开启恶趣之门。

比如，《楞严经》所载，宝莲香比丘尼持菩萨戒，却私下行淫，还狂妄地说行淫不是杀盗，没有业报。此话刚一说完，首先在她的女根上生起大猛火，之后身体节节猛火烧燃，堕入无间地狱。又，善星比丘妄说一切法空，生身陷入阿鼻地狱。阿底峡尊者的记事中记载：尊者以神通力亲见印度有位修大威德能怖金刚法的修行人，因为忽视因果，死后堕为饿鬼。此人如果来到西藏，将使藏地饥馑不安。当时，尊者修了朵玛施食而止息灾难。以上事例证明：忽视因果的结果，只是开启恶趣之门而已。永嘉大师《证道歌》云：“豁达空，拨因果，莽莽荡荡招殃祸。”

【《海问经》云：“龙王，诸菩萨由一种法，能断生诸险恶恶趣，颠倒堕落。一法云何？谓于诸善法观察思择，作如是念，我今若何度诸昼夜。”】

《海龙王请问经》中说：龙王！诸菩萨有一种法，能截断转生险恶恶趣，颠倒堕落。这一法是什么呢？就是对诸善法观察思择，心中作意：我今如何度过每一昼夜？

唐译《十善业道经》云：“何等为一，谓于昼夜常念思惟观察善法，令诸善法念念增长，不容毫分不善夹杂。”二经合观，意义显然。行者应如何度诸昼夜呢？就是应使内心的善法念念增长，不容许有丝毫恶念夹杂，由此便能使恶法永断、善法圆满，截断恶趣。

此中道出了修行的方法是：念念反观，使心转为善念。古人以功过格反省一日所做，或用黑白豆子检查心念：起一善念，放一白豆；起一恶念，放一黑豆。都是念念反观的方法。一般人不从此处入手，做死功夫，欲求遮止放逸，恐怕很难。

卯五、应在自心上观察而认识过失

【若能如是观相续者，诸先觉云：此因果时，校对正法，全不符顺，于此乃是我等错误，全无解脱。】

如果能按这样观察自相续，就能照见平时三门和因果相违的过失。诸先觉说：在学习因果法时，以自相续对照正法，会发现与正法全不符合，这就是我们的错误，凭这样的相续不可能得解脱。

“若能如是观相续者”，是承接上文所说：“对缘起二业及诸因果发生定解，一切昼夜观察三门”，也就是在定解黑白业果道理之后，进而观察自己的身口意业何为善、何为恶。以造业的善恶轻重，就能决定将来是升是堕。

“诸先觉云”：是以过来人的话启发后学生起觉悟。“此因果时”：修学因果时。“校对正法”：将自相续与正法对照。“全不符顺”：是校对结果，即：正法说应如是修安乐因，自己却不修持；正法说应如是断痛苦因，自己却不断除。诸如此类，二六时中，如法处少得可怜，非法处多如牛毛，以如法极少的缘故，而说“全不符顺”。

“于此乃是我等错误，全无解脱”：此时才有自知之明，认识到这些都是自己的错误。凭这样的心行，根本没有希望得解脱。进一步说，如果不改过自新，就决定会堕落。

下面显示智愚之别，以劝诫学人察过知非：

【校对业果，是观顺否。若以法校自相续时，全无符顺，而能至心了知如是，是为智者。《集法句》云：“若愚自知愚，是名为智者。”】

对照业果，是指观察自己的相续与法是否符顺。如果以法对照自心，发现全不符合，而能够真正认识这一点，就是智者。《集法句》说：愚者自知愚痴，名为智者。

【若校法时，与法乖反，犹如负尸⁴⁶，自妄希为法者、智者、净者极顶⁴⁷，是为下愚。《集法句》云：“若愚思为智，说彼为愚痴。”】

如果以法衡量时，心与法就像背尸体一样相违，自己却妄求成为修法者的顶峰、智者的顶峰或清净者的顶峰，则是下愚之人。《集法句》说：愚者自以为有智慧，名为愚痴。

以上两类人都是心与法相违，但却有智愚的差别。从什么角度安立智者和愚者呢？对照两段论文，可以看出：同是一身过失，前者能至心了知，后者却没有自知之明，还妄想成为智者和成就者的顶峰。这就是智者和愚者的差别所在。

⁴⁶ 负尸：比喻相违。藏地风俗，背尸体时，尸体脸部应背向背尸者，不能面对着背尸者的后脑。

⁴⁷ 极顶：顶峰。

一个人有自知之明，就是智者，有改过自新的机会。没有自知之明，反而自吹自擂，就是愚者，由于自己无惭无愧，将逐渐堕落而不自知。

佛世时，有比丘说：“我是故意造堕罪的愚者。”世尊听后，说：“若愚自知愚，是名为智者。”

民国弘一大师在一次演讲中说：“到今年一九三七年，我在闽南居住，算起来首尾已是十年了。回想这十年之中，我在闽南所做的事情，成功的却是很少很少，残缺破碎的居其大半。所以我常常反省自己，觉得自己的德行实在十分欠缺！因此，近来我为自己起了一个名字，叫‘二一老人’。什么叫‘二一老人’呢？这有我自己的根据。记得古人有句诗：‘一事无成人渐老’，清初吴梅村临终的绝命词：‘一钱不值何消说’，这两句诗的开头都是‘一’字，所以我用来做自己的名字，叫做‘二一老人’。”

从这段话能看出大师的真诚，对论中“能至心了知”一句做了很好的注解。

《竹窗随笔》中有一篇名为“愚之愚”的短文，其中说到：世人以不识字、不懂事为愚，当然是愚，但并非愚之愚。读尽五车书，无字不认识，收尽万般巧，无事不能做，乃至谈玄说禅，无不贯通，但推究他的真实之处，却是颠倒迷惑，反而被上面所说的愚者取笑，这不是愚中愚又是什么？

这就说明下愚是不懂装懂。不懂，是愚；不懂装懂，是下愚。不知有过，是愚；明知有过还妄自尊大，是愚中愚。

为了避免沦为下愚，论中又教诫说：

【故其极下，亦莫思为于法已解。】

因此，最下程度也莫认为自己对法已经理解。

此处必须辨别“仅仅字面了解”和“在自心上真正认识”的差别。“莫思为于法已解”，就是不要把字面的了解——能记能说，当作“在自心上认识”。比如，一位电子专业的学生，能把教科书上的公式、定理、线路图等记得滚瓜烂熟，讲得头头是道，但如果他从没有实际组装过一件电器，那就不能算是真正懂得电子学。因为，他只是简单地在语言和符号上重复而已。

归纳：

业果（有法），必须反归在自己心上认识，因为单单凭外观的了解并不会生起真实决定。

比喻：学习木工，只是在旁边观看并不能学会，必须实际动手操作才会精通；学医只看文字也学不会，必须临床实践才会通达。

依此类推，口中高谈大中观、大手印、大圆满、大禅宗，很可能在下愚的状态中故弄玄虚，自欺欺人。所以上面讲的是很深的教诫。

以下引语录说明：真作反省的人对自己是何种认识。

【又博朵瓦则引此《本生论》文观察相续，如云：“虚空与地中隔远，大海彼岸亦远，东西二山中尤远，凡与正法远于彼。”此说我等凡庸与

法二者中间如彼诸喻，极相隔远。此颂是月菩萨从持善说婆罗门前，供千两金，所受之法。】

又，博朵瓦引《本生论》的论文承许必须观察自相续。比如，《本生论》说：“虚空与大地之间相隔极远，大海的东西岸也相隔遥远，东山与西山相隔也远，而凡夫与正法的距离更为遥远。”这是说，我等凡庸与正法的距离，就像这些比喻所说，极为遥远。此颂是当年月菩萨在持善说婆罗门前供养千两黄金所受的妙法。

【朵垅巴亦云：“若有观慧而正观察，如于险坡放掷线团，与法渐远。”】

朵垅巴也说：“如果有观察智慧而真正观察，会发现自心与正法的距离越来越远，就如同在陡坡上放掷线团，越滚越远。”“观慧”：能观察自心与正法是否相应的智慧。

《了凡四训》云：“吾辈身为凡流，过恶猬集，而回思往事，常若不见其有过者，心粗而眼翳也。”凡夫心粗，没有反观自心的智慧，常常认为自己与法相应，其实这是愚者之相。一身的毛病，却认为没有病，是没有自知之明。反之，具有观察智慧，越详加观察，越发现自己过恶众多。在见自己一无是处时，才真正害怕，知道惭愧、用功。

卯六、思已遮止恶行之理

【如是思已，遮止恶行之理者。】

“思”是前提，即察过知非。“遮止恶行”是思后止恶。“不思”就不自知有何过恶，也就不知从何改起。因此，必须以法衡量自心，察出自己的过恶之后，遮止恶行。

比如，古代大贤蘧伯玉，20岁时，就已经觉悟到以往的过错，而完全改正；21岁时，才知道改得并不彻底；22岁时，回顾21岁，仍如梦中一样。这样，年年改、月月改，改到50岁还知道49年的过错。我们应效仿先贤，日日察过、改过。察出自己一分过恶，就努力改正这分过恶，由此就能真正离苦得乐。《六祖坛经》云：“常自见己过，与道即相当。”“改过必生智慧，护短心内非贤。（改过必定生智慧，护自己的短，则不是贤者。）”

【如《谛者品》云：“大王汝莫为杀生，一切众生极爱命，由是欲护长寿命，意中永莫思杀生。”谓十不善及如前说诸余罪恶，发起意乐，亦莫现行，应修应习，应多修习，静息之心。若未如是遮止恶行，虽非所欲，然须受苦，任赴何处，不能脱故。】

遮止恶行的方法：数数修习防护之心。如《谛者品》所说：“大王，你切莫杀生，因为一切众生极爱自己的生命，因此你要想爱护众生、使众生长寿，不但不能杀生，下至心中不能起杀生的念头。”这是说，对十不善业及如前所说的其余诸恶，下至意乐也不要让它现行，而且要多多修习止息之心。如果不这样遮止恶行，虽不愿接受痛苦，但由恶业力，也必须受苦。不论去哪里，业都始终随身，无可逃脱（以权势、金钱、避难处等无法遮止）。

既然业是由意乐发起的，修行时就应当在此根源上防护，也就是多修静息之心，遮止心中的恶念。总之，要远离诸苦，只有止恶一路，此外无有侥幸。

理证：罪业（有法）在其意乐初发起时就须遮止，因为由此意乐，虽不欲接受痛苦，也必将引发的缘故。

比喻：对毒性剧烈的毒品，才刚萌生想喝的念头，就应立即遮止。

以下是案例：

有一次，施主供养格西们酸奶。奔贡甲格西排在行列中间，他见施主供养了前面的人不少酸奶，就动念头：“轮到我这里时，恐怕就得不到了！”这时他马上觉察到自己念头不对，就对自己说：“像你这样的比丘对喝酸奶有这么大的信心！”随着就把碗反扣过来。等施主供养他酸奶时，他说：“我已经喝过了，不愿再享用。”

又有一次，有位施主要来拜见他。那天上午，他在三宝所依前陈设庄严供品。当时，他观察到自己是到了在施主前炫耀，于是就向供台上撒了一把灰，自言自语地说：“你这个比丘，不要这样虚伪！”帕单巴尊者得知此事后，赞叹在后藏的所有供品中，奔贡甲的这把灰算是最好的。（《普贤上师言教》）

案例中，奔贡甲常常反观自心，观察自心有贪饮食、贪名声等的恶念时，就立即遮止，不使它相续。这是在源头上遮止恶行。《了凡四训》云：“大抵最上者治心，当下清净，才动即觉，觉之即无。”

卯七、何止何作

【是故现前似少安乐，然果熟时，虽非所欲，泪流覆面而须忍受，如是之业是非应作。若受果时，能感受用无罪喜乐，如是之业是所应行。】

因此，现前看起来有少许安乐，但在受果时，虽然不愿接受也必须泪流满面地忍受，这样的业就是不应造作的业。如果受果时能感得受用无罪喜乐，这样的业就是应当行持的业。

总之，能感未来苦的业是应当禁止的业，能感未来乐的业是应当勤作的业。

《集法句》说：有一次，佛走到一条河边，看见一个渔夫正在杀鱼。佛问：“你最怕什么？”渔夫答：“我最怕痛苦。”佛说：“你不要做伤害有情的事。让有情受苦，你也得不到安乐。”之后，佛讲了以下的教言：

【《集法句》云：“若汝怖畏苦，汝不爱乐苦，于现或不现，莫作诸恶业。设已作恶业，或当作亦然，汝虽急起逃，然不能脱苦。任其居何处，无业不能至，非空非海内，亦非入山中。”】

《集法句》说：如果你畏惧痛苦、不喜欢痛苦，就千万不要在明处或暗处造作诸恶。如果已经造恶或将造恶，在业力成熟时，即使拼命逃走，也摆脱不了恶报。不论住在哪里，没有业不能到达的地方，非空不能到，非海不能到，非山不能到。

【又云：“诸少慧愚稚，于自如怨敌，现行诸恶业，能感辛楚果。”】

又说：蒙昧不知取舍之处的浅慧者，对于自己就像对待怨敌

一样损害，他们现在造作诸恶，能感当来苦辛之果。

如是损害自己极不应理。真正想为自己谋求安乐的智者，应当按以下所说而取舍：

【“作何能逼恼，泪覆面泣哭，别别受异熟，莫作此业善。作何无逼恼，欢喜意欣悦，别别受异熟，作此业善哉。”】

如果作何种业能生逼恼，使人泪流满面地领受其各各的异熟果，则不作此业为妙。如果作何种业不生逼恼，能使人内心欣悦地感受其各各的异熟果，则作此业为妙。

以下一颂有一段缘起：往昔王舍城中来了一个饿鬼，他对舍利子说：“圣者，我曾经是王舍城中的富商，因为悭吝造下了受生饿鬼的恶业，死后堕入饿鬼道。我很想让亲人对佛和僧众多作美食等的供养。”说了诸如此类的话。佛为了显示业果之理，教诫众弟子说：

【“自欲安乐故，掉举作恶业，此恶业异熟，当哭泣领受。”】

本来是想求得安乐，却使心掉举造作恶业，将来当哭着去领受此恶业的果报。

【又云：“恶业虽现前，非定如刀割，然众生恶业，于他世现起。”】

又说：造恶业虽然在现前不决定有像刀割那样的苦，但由众生的恶业成熟，将会在后世现起难忍的苦果。

比如：现在杀鸡时没有苦，但来世杀业成熟，会在众合地狱

被两山夹逼，全身孔穴血流涌注，惨不忍睹。

【“由其诸恶业，各受辛异熟，是故诸众生，于他世了知。如从铁起锈，锈起食其铁，如是未观作，自业感恶趣。”】

由诸恶业所具的力量，决定将各各领受难忍的异熟，因此诸众生在他世中当知果报惨痛。这就像一块铁上起了锈，最初虽然不明显，但铁锈扩散开来，就会将整块铁侵蚀毁坏一样，不观察业果而随意造恶，就会以自己造下的恶业感生恶趣。

比如：盗用常住财物，而在自相续中染上罪业习气，如果不励力忏悔，此罪垢就会不断增长，最终把整个根身器界都转为地狱苦相。此过程就是“如从铁起锈，锈起食其铁”。

以上教诫应知果慎因。如果造作某业时似乎暂有安乐，而成熟果报时却需泪流满面地自食苦果，此种业就应当禁止不作。比如：平民与王妃私通，暂时似乎快乐，最终却需要哭着去接受酷刑惩罚，毁坏自己的身体和寿命。

卯八、引古德教授说明修习业果之合理

【康垅巴谓朴穷瓦云：“善知识说惟有业果是极紧要，现今讲说、听闻、修习皆非贵重，我念惟此极难修持。”朴穷瓦亦云：“实尔。”】

康垅巴对朴穷瓦说：“善知识仲敦巴说只有业果是极紧要的，但现今对业果的讲说、听闻和修习都不珍重，我想只有这业果是极难修持的。”

朴穷瓦也说：“的确如此。”

“讲闻修习皆非贵重”：比如讲业果时，很多人认为里面没有可修的甚深法要，因此少有人重视讲说、听闻、修习。

【又敦巴云：“觉沃瓦⁴⁸心莫宽大，此缘起微细。”】

又，仲敦巴说：“仁者，切莫大意，缘起是微细的。”

这是说，取舍因果务必要细心。粗心大意，不能细致地把握，就会由小恶酿成大患。莲师教诫说：“见解应比虚空高，取舍因果要比面粉细。”凡愚以善小而不为，以恶小而为之，任心纵意，完全是业果愚的表现。

【朴穷瓦云：“我至老时，依附贤愚。”】

朴穷瓦说：“我到老时依附《贤愚经》修行。”

【霞惹瓦云：“随有何过，佛不报怨，是方所恶、宅舍所感，皆说是由作如此业，于此中生。”】

霞惹瓦说：“不论有什么过患，佛从不抱怨这是地方的过失，或是由舍宅感召。佛总是说：由造这样的业，而生这样的果。”

意即佛唯说业果。佛弟子应随学佛陀，事事依业果衡量、抉择。

归纳：

业果（有法）理应遵照古德教言而取舍，因为学人须取舍因

⁴⁸ “觉沃瓦”是尊称。

果，而古德教言又是对业果获得定解的词句故。

比喻：世间耕种等方法，须遵循老人所传的经验。

寅二、特以四力净修道理分八：一、罪业不可放置，须励力忏悔 二、堕罪还出 三、以四力忏除罪业 四、有关恶净之理的难答 五、最初即须精勤防护不犯 六、凡所了知须以不放逸修行之喻 七、凡所了知须实修之义 八、赞叹正见、教诫珍惜业果之法

卯一、罪业不可放置，须励力修忏悔

【第二，特以四力净修道理者。如是励力，虽欲令其恶行不染，然由放逸、烦恼盛等增上力故，设有所犯，亦定不可不思放置，须励力修大悲大师所说还出方便。】

第二、特别以四力净修的道理：如是，虽然努力想不沾染恶行，但由放逸、烦恼炽盛等的势力而有所违犯，也决定不能什么都不想就放在那里，而必须努力修持大悲大师所说的罪业还出方便。

“还出方便”，即出罪方便。“大悲大师”，即佛陀，以佛怜悯犯罪众生而开示诸多出苦方便故。“大师所说”，即《地藏十轮经》、《正法念住经》、《金光明经》等中所说。

归纳：

罪堕（有法）必须忏悔，因为不能对罪堕不思而放置。“不能对罪堕不思而放置”成立，因为：放置罪业将生起不悦意之果，妨害生起功德，以及障碍僧众作羯磨等，而忏悔则能产生相应的种种功德。

比喻：中毒或得病时必须依靠医药及时治疗遣除。

对忏悔的必要性再稍阐述：

先要知道自己从无始以来到今生，在无量生中造过无数罪业。《地藏经》云：“南阎浮提众生，举止动念，无不是业，无不是罪。”一天尚造下许多罪业，何况无始以来所造罪业，若有体相，尽虚空界也不能容受。又要从罪业种类上观察自己在别解脱戒、菩萨戒、三昧耶戒等方面，有许许多多的违犯，这就知道自己造罪的种类无量。又按业果之理衡量，已造之业必不会无因失坏，这些熏在识田中的业习气，就像埋伏在地下等待引爆的炸弹一样，没有以对治消除，就必定感发苦果。

也就是，会由这些业的力量形成报障，业力成熟之际，堕入恶趣，长劫感受难忍之苦（这是异熟果）。而且，会出现短命、多病、贫穷等的等流果，及器世界的增上果。所以，对所造的罪业，不励力忏悔，就会在根身、器界上出现种种难忍苦报，并引起同类恶性的造作。因此，初学者最重要的就是修忏悔。平常，皮肤上扎了一根刺，都会赶紧把它挑掉，而对过患严重百千万倍的罪业，却反而置之不理、毫不忏悔，这是很不合理的。

从修道方面说，如果不忏除业障，就不会现前丝毫地道功德。法王如意宝在《忠言心之明点》中说：“自续佛性如晶镜，忽然障尘极遮蔽。”所以，凡夫的佛性如水晶明镜，被忽尔的障尘极为遮蔽，不忏悔净除，则无由显发。

从寻求安乐而言，黑业障碍获得人天及解脱的安乐，因此求

安乐，最重要的也是净除业障。

有人担忧：我罪业深重，忏悔真能把罪业全部净除吗？

答：罪业非实有之法，仅是由习气力忽尔显现，如果具足四对治力励力忏悔，决定能得以清净。比如，指鬘杀死了九百九十九人，后来依靠忏悔净除了罪障，证得阿罗汉果。未生怨王杀害父亲，造下五无间重罪，后来也以忏悔而净除罪障，像皮球刚落地就弹起一样，在堕地狱的无间就从中脱离。

古德说：“罪业本无功德，但忏悔使之清净，就是它的功德。”至心忏悔一次，也能清净千劫中所造的罪业。如《金光经》云：“何人千劫中，若造严重罪，一次极力忏，诸罪得清净。”《弥勒狮吼请问经》云：“无知所造罪，一切当忏悔，智者若忏罪，不与业同住。”《毗奈耶经》云：“何者造罪业，善业可遮彼，如离云日月，照耀此世间。”《地藏十轮经》云：“于我法中，有二种人，名无所犯。一者，禀性专精，本来不犯；二者，犯已惭愧，发露忏悔。此二种人，于我法中，名为勇健得清净者。（在我教法中有二种人，名为无所犯。一是本来不犯，二是犯后惭愧、发露忏悔。此二种人在我教法中，名为勇健得清净者。）”

卯二、堕罪⁴⁹还出

【此复堕罪还出之理，应如三种律仪别说。】

⁴⁹ 堕罪：主要指佛制罪。

堕罪还出之理，应当按照小乘别解脱律仪、菩萨乘律仪、密乘三昧耶律仪中所说而了解。

这些内容分别见于小乘、菩萨乘、密乘的戒律经续，主要有六个方面：一、以何者为忏悔对境；二、何种人须忏悔；三、所忏的罪业；四、以何种方法忏悔；五、忏悔的功德；六、不忏悔的过患。对此，须从大小乘经论中寻求了解。别解脱戒与菩萨戒的简要归纳，在中士道和上士道中将会宣说。

卯三、以四力忏除罪业分二：一、略说 二、分别广说四力

辰一、略说

【诸恶还出者，应由四力。《开示四法经》云：“慈氏，若诸菩萨摩诃萨成就四法，则能映覆诸恶已作增长。何等为四？谓能破坏现行、对治现行、遮止罪恶及依止力。”】

所谓诸恶还出，应由四力。《开示四法经》中说：慈氏，假使诸菩萨摩诃萨成就四法⁵⁰，便能映覆作已增长的诸恶业。是哪四法呢？谓能破坏现行力、能对治现行力、能遮止罪恶力及依止力。

【作已增长业者，是顺定受，若能映此，况不定业。】

如前经所说，由成就四力尚能映覆作已增长业这种顺定受业，何况更轻微的不定业。

⁵⁰ 四法：也译为破恶力、对治力、恢复力、依止力。

归纳：

忏悔罪业者，必须以四力净除罪业，因为由四力连顺定受业都能映覆，何况不定业。

比喻：以象、马、车、步等四兵能胜伏劲敌。

辰二、分别广说四力分四：一、能破坏现行力修持之理 二、能对治现行力修持之理 三、能遮止罪恶力 四、依止力

巳一、能破坏现行力修持之理

【此中初力者，谓于往昔无始所作诸不善业，多起追悔。欲生此者，须多修习感异熟等三果道理。修持之时，应由《胜金光明忏》及《三十五佛忏》二种悔除。】

这一段说明初力——能破坏现行力的体性、因及忏悔仪轨。

一、能破坏现行力的体性，即：对往昔无始以来所造作的不善业，多起追悔。因此，初力的体性，是对罪业追悔的善心。

二、能破坏现行力的因，即：数数修习感得异熟、等流、增上三果的道理。本论着重强调，须多思惟异熟果等而引起追悔心，如果广说，就是再再思惟所造罪业别别的因、体性、果报这三者的过患。

《付法藏因缘传》中有一则案例：

有一位比丘，在嫂嫂到寺院给他送饮食时，生起了炽猛的贪欲，犯了淫戒。不久，他便后悔而生起很大的羞耻心，他说：“我好愚痴，造这样的罪业。我现在决定不是沙门释子！”说完就把衣

钵放在三奇杖上，四处游行，而且大声说：“我是罪人，不应当再穿佛法染色衣！我已造了重罪，决定堕入地狱！我要到何处才能获得救护呀！”

要像这样观想自己造作罪业就像健康的人中了剧毒一样。自己既已造下重罪，就应当发大恐怖心、惭愧心，反复思惟将来决定堕入恶趣，应当自问：我对八热地狱等的果报能忍受吗？我会感得何种等流果、增上果？像这样反复思惟，直到坐立不安、心惊肉跳、无法安住为止。要这样发起猛利的追悔心和恐惧心。

比如：阿阇世王（未生怨王）为夺取王位，害死亲生父亲。在他成为国王不久，心中就生起悔恼，全身发热，因发热而导致全身生疮，臭不可闻。他知道这是杀父的花报现前，地狱果报也快到了。

几位大臣前来探病，问他：“大王，您为何如此忧愁、憔悴，您是身苦还是心苦？”

他说：“我现在身心怎么不苦呢？我的父王是无辜的，我却杀害了他。我从智者那里听说，世上有五种人不能解脱地狱罪报，就是造下杀父、杀母、杀阿罗汉、破和合僧、出佛身血的人。我造了五逆重罪，已有无量无边阿僧祇的罪业，叫我身心如何不痛苦呢？”（见《涅槃经》十九、二十卷）

要像这样反复思惟罪业的过患，发起追悔之心。

宗密大师《圆觉经修证仪》中说：“然欲忏时，先于事忏门中，披肝露胆，决见报应之义，如指掌中，悚惧恐惶，战灼流汗，口

陈罪状，心彻罪根。根拔苗枯，全成善性，然后理忏，以契真源。”

三、忏悔仪轨，即《胜金光明忏》和《三十五佛忏》。汉地晚课中的八十八佛大忏悔文，含有三十五佛忏。此忏文是宋朝一位从西域来的不动法师所編集，这位法师是修密教金刚部的。在《佛说观药王药上二菩萨经》中有五十三佛名号，在《决定毗尼经》中有三十五佛名号，不动法师将二者合集为一，成为八十八佛大忏悔文。

当年，宗大师也是修三十五佛忏悔罪业。传记上说：宗大师闭关专修时，在一块石板上，以大礼拜礼敬三十五佛，一边礼拜，一边念诵三十五佛名号。因为宗大师礼佛修忏不怕艰苦，一味地精进，以致于手脚皮肤破裂，而且在石板上留下了礼拜的凹痕和额头的印纹。

宗大师拜三十五佛时，常常感得三十五佛现身加持，但大师每次见到的三十五佛都没有头部。于是，他便请问本尊。本尊说：“你念的佛号不全，忆念佛的功德不圆满，所以无法见到诸佛的圆满相。以后你必须在佛号前加念‘如来、应供、正遍知、明行足、善逝、世间解、无上士、调御丈夫、天人师、佛、世尊’，这样才能见到圆满的佛身。”

以后，大师每次修忏时，都遵照本尊的教导，如法念诵，果然每次都见到三十五佛的圆满相，每尊佛都是光明相好、庄严无比。宗大师也依此造了三十五佛忏的观修仪轨（《宗喀巴大师应化因缘集》）。

归纳：

能破坏现行力（有法）极其重要，因为：不具足此力则不能间断罪业增长，而且虽作忏悔也不能达到扼要。

比喻：服食毒药之后，如果对此有追悔心，将来就不会再服毒，而且为了排毒，会精勤地依止医生及药物。

已二、能对治现行力修持之理分六：一、依甚深经 二、依解空性 三、依诵密咒 四、依造形象 五、依于供养 六、依于名号

【第二，力中分六。】

午一、依甚深经

【依止甚深经者，谓受持读诵般若波罗蜜多等契经文句。】

依止甚深经典对治罪业，就是受持读诵般若经等契经的文句。

如《金刚经》云：“善男子、善女人，受持读诵此经，若为人轻贱，是人先世罪业，应堕恶道，以今世人轻贱故，先世罪业则为消灭，当得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

《普贤行愿品》云：“往昔由无智慧力，所造极恶五无间，诵此普贤大愿王，一念速疾皆消灭。”

《地藏菩萨本愿经》云：“纵令诸识分散，至气尽者，乃至一日、二日、三日、四日至七日以来，但高声白，高声读经。是人命终之后，宿殃重罪，至于五无间罪，永得解脱，所受生处，常知宿命。”

《药师琉璃光七佛本愿功德经》云：“此经威神利益甚多，能除重罪，善愿皆遂。”

下面讲一则事例：

宋代范仲淹居士，在母亲去世后第二十一天，梦见母亲对他哭诉说：“我在阳间造恶，死后被泰山府君羁押，日夜受苦难言。你向来孝顺，希望你念诵功德经来超拔我，千万不可迟疑，否则我将永堕地狱，受无量苦。”

母亲离去不久后，又回来嘱咐他说：“功德经就是《金刚经》。”范仲淹哭着醒过来，赶紧沐浴斋戒，亲自到玄墓禅林延请僧众念七天经。

到了第六天夜晚，又梦见母亲对他说：“因你至诚礼忏，感动了观音菩萨示现下凡，持诵了半卷经。我不但因此消除了宿世罪业，而且得以生天，这都是佛力所赐。明天早晨你进经堂去问，便会知道。”

范仲淹等法事做完后，以厚礼酬谢众僧，并询问第六天持半卷经的是哪一位。众人说：“我们都是按数诵经，哪里有只念半卷经的道理？”

这时，有个和尚说：“昨天大众诵经时，我站着默看到第十六分，当时大人前来拈香，我便回厨房。现在您问起来，我才敢据实禀报。”

范仲淹听后立即向他跪拜，和尚连忙说：“莫！莫！”忽然就腾空不见了。寺里的僧众和在家居士都赞叹瞻仰，敬佩不已！范

仲淹因此建造了“莫莫禅堂”，以志灵异。

由持诵《金刚经》的功德力，尚能净除他人罪业，何况自己的宿罪。对其它大乘甚深经典也应如是信解。

午二、依解空性

【胜解空性者，谓趣入无我光明法性，深极忍可本来清净。】

依止胜解空性对治罪业，就是趣入无我光明之法性，深深忍可本来清净。

“能趣入”是闻思修，“所趣入”是无我光明法性。《释量论》云：“心自性光明，诸垢是客尘。”于罪业的三轮——能作、所作、作业证悟无自性，是清净罪业的最胜之法。《观普贤菩萨行法经》云：“若欲忏悔者，端坐念实相，众罪如霜露，慧日能消除。”

《佛说净业障经》中记载：

佛世时，有位比丘叫无垢光。一次，他乞食来到妓女家，妓女以邪咒加持食物，使他心智迷乱，因此犯了淫戒。

他回到精舍之后，才清醒过来，内心生起很大的忧悔，全身发热。他想：“我为何犯了大戒？今后我不应再接受信施。我已是破戒之人，将会堕入地狱。”

他对同修谈起自己的事，同修介绍他去文殊菩萨那里寻求帮助，文殊菩萨又把他带到佛前。

佛问他：“你有心犯淫吗？”

他说：“无心。”

佛说：“你无心怎么会有犯呢？”

他说：“我是后来生了贪心。”

佛说：“我平常不是说过‘心垢故众生垢，心净故众生净’吗？”

答：“是。”

佛又问：“你梦中受淫欲时，心中有没有觉知？”

答：“有觉知。”

佛问：“你犯淫欲时，不是由你的心觉知吗？”

答：“是由心觉知。”

佛又问：“既然如此，醒时和做梦时犯淫有何差别？”

他说：“无差别。”

佛说：“我以往是不是说过一切诸法如梦？你认为如梦般的诸法真实吗？”

答：“不真实。”

佛又问：“醒时的心与梦中的心真实吗？”

答：“都不真实。”

佛说：“如果不真实的话，是实有法吗？”

答：“不是实有法。”

佛又问：“如果一法无生，它有灭、有系缚、有解脱吗？”

答：“无生之法，当然无灭、无系缚、无解脱。”

佛问：“你意如何，无生之法会堕入地狱、饿鬼、旁生中吗？”

他说：“无生之法尚且无有，怎么会堕三恶道？”

佛告诉他：“一切诸法本性清静，但凡夫没有智慧，于无有法

不了知真如的缘故，妄自生起分别，以分别的缘故，堕入三恶道。”

佛又告诉诸比丘：“诸法虚诞，如同野马故。诸法如梦，本性自在，逮清净故。诸法究竟，如水中月、如泡沫等故。诸法寂静，无有生死诸过患故……比丘当知，诸法如是不可宣说，所以往昔我坐菩提道场，无有所得。无一法有出有没、有系缚有解脱，也无一法有障有缠、有忧有悔。何以这样说呢？诸法清净无有染污故。”

无垢光比丘听了佛的开示，内心踊跃、悲喜交集。他双手合掌，一心观佛，口中说偈赞叹佛陀，表示自己的领悟。

午三、依诵密咒分三：一、未得净罪相前应当念修 二、净罪相 三、列举密咒功德

未一、未得净罪相前应当念修

【依念诵者，谓如仪轨念诵百字咒等诸殊胜陀罗尼。】

依止念诵对治罪业，即按仪轨念诵百字明、金刚萨埵心咒、楞严咒、大悲咒、准提咒、七佛灭罪真言等殊胜陀罗尼。

【《妙臂请问经》云：“如春林火猛焰炽，无励遍烧诸草木，戒风吹燃念诵火，大精进焰烧诸恶。犹如日光炙雪山，不耐赫炽而消溶，若以戒日念诵光，炙照恶雪亦当尽。如黑暗中燃灯光，能遣黑暗罄无余，千生增长诸恶暗，以念诵灯能速除。”】

《妙臂请问经》中，以比喻描述密咒灭罪的神功时说：“譬如春天森林中的烈火熊熊燃烧，无勤能烧尽一切草木。同样，依于戒风吹燃的念诵之火，以大精进的猛烈火焰，便能烧尽诸恶业。譬如阳光照射雪山，雪山经不起烈日强照而很快消溶。同样，以戒日念诵的光芒照射，恶业的雪山也会被化尽无余。譬如黑暗中燃起明灯能破尽黑暗。同样，千生所造的恶业之暗，以念诵明灯也能迅速遣除。”（此经文说到诵咒必须具戒，对此生起定解非常重要。戒是助缘，能增长咒力，故喻为风；戒是所依，能显现咒力，故喻为日。应这样认识具戒与咒力的关系。）

【此复乃至见净罪相，应当念诵。】

不论念诵何种灭罪密咒，乃至见到净罪相之前，应当精勤念诵。

未二、净罪相

【相者，《准提陀罗尼》说：“若于梦中梦吐恶食，饮酪乳等及吐酪等，见出日月，游行虚空，见火炽然及诸水牛，制伏黑人，见苾刍僧、苾刍尼僧，见出乳树、象及牛王、山、狮子座及微妙宫，听闻说法。”】

净罪之相，《准提陀罗尼》中说有如下诸相：一、梦见吐恶食；二、梦见饮牛奶、酸奶等及吐酪等；三、梦见日出、月出；四、梦见在虚空中游行；五、梦见自己的身体或衣服燃火；六、梦见水牛；七、梦见制伏黑人；八、梦见比丘僧与比丘尼僧；九、梦见树出牛奶（或梦见白檀香树、红檀香树）；十、梦见象、牛王、大

山、狮子座；十一、梦见登微妙宫殿；十二、梦见听法。

以上所说都是梦中的现相。内在净罪相主要有：烦恼减少，对上师、三宝的信心增长，对佛法产生信解，法能融入自心，各方面能如法转为道用修行，对业果增长信解，比以前注重取舍因果，悲心增长等等。这些心上的转变是真正的净罪相。如果不具足这些内相，依靠魔的加持也会出现上述梦相。因此，应以内在验相为主。

未三、列举密咒功德

金刚萨埵心咒的功德

全知麦彭仁波切在《金刚萨埵修法仪轨》中说：“一切三世诸佛本性，上师金刚萨埵六字心咒，谁能听到此咒语，也是往昔曾供养无量诸佛、做过无量佛事的果报，而且将来往生金刚萨埵刹土，获得诸佛加持，趣入大乘道，具足神通，现前胜观智慧之眼，决定成为佛的究竟意子。《集经密续》中如是宣说。《金刚手续》说：‘如能如理念诵十万遍心咒，便可清净毁坏根本誓言的重罪。’《归摄本性后论》说：‘仅念一遍上师金刚萨埵心咒，即是对自己的大护持，并刹那获得殊胜悉地。’本尊中胜乐金刚、密集金刚、喜金刚、时轮金刚及普巴金刚，都是金刚萨埵。金刚萨埵往昔在因地发愿说：‘愿我未来世现证佛果时，若有众生造五无间罪、破坏誓言，这些众生若闻我名，作意于我，念诵百字咒王，则一切罪堕无余清净，此愿不成就，终不证无上菩提。愿我住在这些破

戒者前，一切罪障悉能净治！’金刚萨埵现已成佛，故念修金刚萨埵本尊和心咒，便可清净无边罪障。总而言之，十方三世一切诸佛都摄集于金刚萨埵佛尊之中，一切密咒都归摄于金刚萨埵六字心咒之中。因此密续中说，观修念诵上师金刚萨埵功德不可思议。”

百字明的功德

《普贤上师言教》中说：“如果一心专注所缘境、不掺杂庸俗的话语一次性地念诵一百零八遍百字明，那么往昔所造的一切罪障及所失毁的戒律一定会得以清净，这是上师金刚萨埵亲口允诺的。”

楞严咒的功德

《楞严经》云：“阿难，是善男子持此咒时，设犯禁戒于未受时，持咒之后，众破戒罪，无问轻重，一时消灭……若造五逆无间重罪，及诸比丘比丘尼四弃八弃，诵此咒已，如是重业，犹如猛风吹散沙聚悉皆灭除，更无毫发。阿难，若有众生，从无量无数劫来，所有一切轻重罪障，从前世来未及忏悔，若能读诵书写此咒，身上带持，若安住处庄宅园馆，如是积业，犹汤消雪，不久皆得悟无生忍。”

大悲咒的功德

《大悲心陀罗尼经》云：“若诸众生侵损常住饮食财物，千佛出世不通忏悔，纵忏亦不除灭，今诵大悲神咒即得除灭。若侵损食用常住饮食财物，要对十方师忏悔然始除灭，今诵大悲陀罗尼时，十方师即来为作证明，一切罪障悉皆消灭。一切十恶五逆、

谤人、谤法、破斋、破戒、破塔、坏寺、偷僧祇物、污净梵行，如是等一切恶业重罪悉皆灭尽，唯除一事于咒生疑者，乃至小罪轻业亦不得灭，何况重罪，虽不即灭重罪，犹能远作菩提之因。”

准提咒的功德

《大准提陀罗尼经》云：“若有诵此陀罗尼咒满十万遍，梦中得见诸佛菩萨、声闻、缘觉，自见口中吐出黑物。若有重罪，诵满二十万遍，梦中亦见诸佛菩萨，亦复自见吐出黑物。若有五逆罪，不得如是善梦之者，宜应更诵满七十万遍，是时还得如前之相，乃至梦见吐出白色如酪饭等，当知此人即是罪灭，清净之相。”

释迦牟尼佛心咒的功德

《小般若经》云：“诸佛皆从此陀罗尼咒中生，释迦佛亦依此陀罗尼咒之威力而成佛，观世音依此现前菩萨胜果，仅以听闻此陀罗尼咒也将无勤获得广大福德并清净一切业障。若修密咒，则无有魔障而成就。”

午四、依造形象

【依形象者，谓于佛所获得信心，造立形像。】

依靠形象对治罪业，就是对佛获得信心而造立佛的形像。

“于佛所获得信心”：并非假装，而是真正对佛的功德生起信心。

《佛说大乘功德经》中，有这样一段对话：

弥勒菩萨问佛：“如果有人盗取了佛塔物，盗取了僧祇物、四方僧物或现前僧物，自己受用或送给他人，如己物想。世尊常说

盗用佛塔物及僧物，罪业极重，但众生造罪之后，深自悔责，发起清净信心而造佛像，这些罪业能否由此灭除呢？”

佛说：“如果众生盗用了此物，后来自己省察而深怀惭愧，按原物价格的数倍偿还，并发誓以后不再造作。这就像穷人前面欠了很多债，后来忽遇伏藏，得到了无量宝贝，还债之后还有很多剩余。此人也是如此，如果加倍偿还且又造立佛像，就能免除苦报，永得安乐。”

《法华经》云：“若人为佛故，建立诸形像，刻雕成众相，皆已成佛道。”《白莲花经》云：“佛陀幻化多种相，为利有情行善法。”由于所缘境如来已究竟三世平等智慧的缘故，我们对佛生起信心，造立佛像，就一定能得到佛的加持。

午五、依于供养

【依供养者，谓于佛所及佛塔庙，供养种种微妙供养。】

依于供养对治罪业，就是对佛、佛塔和寺庙，供养种种微妙供品（供曼荼也是。）。

供佛除障的例证：

过去九十一劫时，毗婆尸佛出世。当时有一座名叫“满度摩帝”的城市，城中有位妙耳童子。他生了一个童子，具有十八种令人厌恶的丑相，身体和口中发出难闻的臭味，而且在他诞生时，家里发起了大火，把财物烧得一干二净。

当丑相童子能走路时，母亲叫他独自出门讨饭，他不但讨不

到饭，还到处被人打骂，母子只能在饥饿中煎熬过日。

丑相童子内心十分痛苦，想及自己此生无福，又因这副丑相而被人厌恶，活着没有意义，不如自杀了结一生。因此，他爬到树上纵身跳下，身体被摔伤后，又更增痛苦。

这时，毗婆尸佛以佛眼照见他，就显现在他眼前。当佛光照触在他身上时，童子的痛苦顿时消失。他见佛相好光明，就生起了清净信心，脱下自己身上约一尺长的黄色衣服，供养佛陀，并采了一枝迦兰膩迦花，献给如来。以佛神力加被，衣服大小正好合身，花也变得像车轮一样大，像伞盖般停在佛的顶上。

丑相童子见此情景，信心和恭敬心更加增上广大。他顶礼佛足，发大誓愿说：愿我将来身有金色，以妙衣庄严身体，口中出优钵罗花香，并能成就无上菩提。

就在丑相童子发愿的时候，他的丑相忽然消失不见了，身相变得殊妙端严，具有金色，而且有金色可爱的衣服自然从空中飘来，正好披在他的身上。空中纷纷降下迦兰膩迦花、优钵罗花等，而且传出洪亮的声音说：“奇哉！能在如来前种植清净布施的可爱种子，最殊胜的芽茎已经长出。”

这位妙相童子，因为具有殊胜福德，而被人民推为国王，住世六万岁，命终生在兜率天。以后不论他生在何处，都具金色之身，并有金色妙衣自然在身，从天空中纷纷降下种种妙花。

如来是最殊胜的福田，丑相童子对如来至心供养，依此善业之力，对治了丑相与贫穷的报障。所以，供养如来福田具有极大

的净障能力。《赞应赞》云：“如尊之福田，三世间非有，施处尊第一，是净令座净。犹如虚空界，横竖无边际，于尊为利害，异熟无边际。”

《福田经》中还有一则供僧净罪的例证：

有位名叫阿难的比丘，对世尊说：“我记起前世，在罗阅祇国做平民之子，当时我身体生了恶疮，种种医治均无效。有位道友对我说：‘你应供养僧众洗浴，然后用僧众洗浴的水洗恶疮，病就会好，而且能得大福。’我听了很欢喜地来到寺院，至诚恭敬，以新井、香油、浴具等，供养僧众洗浴。然后，我用僧众的洗澡水洗恶疮，不久便痊愈了。以此因缘，我每一生都身体端正、金色晃耀，不受尘垢，九十一劫中，常获清净，福德广远。今天，又遇佛陀，心垢消灭，很快证得果位。”

午六、依于名号

【依名号者，谓听闻受持诸佛名号、诸大佛子所有名号。】

依于名号对治罪业，就是听闻、受持诸佛名号，及听闻、受持诸大菩萨名号。

全知麦彭仁波切在《随念三宝经释》中说：“如来名号，乃是无量福德无尽之源泉，以法性、缘起、大愿、三摩地、善根不可思议之力，成就诸佛名号，在世间显然是利乐根本。”

汉地晚课念八十八佛名号拜忏，也是通过持念八十八佛名号及礼拜八十八佛忏除罪障。其根据如下：

《佛说观药王药上二菩萨经》中说：药上菩萨宣说了过去五十三佛名号之后，默然而住。当时，行者在定中见到过去七佛世尊中的毗婆尸佛赞叹说：“善哉！善哉！善男子，你所说的这五十三佛，是过去长久安住在娑婆世界成熟众生而般涅槃的如来。如果有善男子、善女人以及其余一切众生，听到这五十三佛的名号，此人在百千万亿阿僧祇劫不堕恶道。如果有人能称念五十三佛名号，生生之处，常能值遇十方诸佛。如果有人能至心敬礼五十三佛，则能除灭四重罪、五无间罪以及诽谤方等经典的罪业。以诸佛本愿的缘故，念念之中即能除灭如上诸罪。”

由以上经文可知，听闻、受持五十三佛名号及至心敬礼五十三佛，有除灭罪业的极大力量。即使犯了杀盗淫妄四根本罪、五无间罪及诽谤大乘经典等的重罪，也能由至心敬礼五十三佛，得以除灭。

受持三十五佛名号、依佛忏悔的功德

《佛说决定毗尼经》云：“若有菩萨，成就五无间罪，犯于女人，或犯男子，或故犯塔犯僧，如是等余犯，菩萨应于三十五佛前，所犯重罪，昼夜独处，至心忏悔。……菩萨如是观此三十五佛，如在目前，思惟如来所有功德，应作如是清净忏悔。菩萨若能净此罪已，尔时诸佛为其现身，为度众生亦说种种诸行，成就愚惑诸众生故。”

受持药师佛名号以及恭敬供养的功德

《药师琉璃光如来本愿功德经》云：“复次，曼殊室利！若有

净信善男子、善女人等，乃至尽形不事余天，唯当一心，归佛法僧，受持禁戒：若五戒、十戒，菩萨四百戒、苾刍二百五十戒，比丘尼五百戒。于所受中或有毁犯，怖堕恶趣，若能专念彼佛名号，恭敬供养者，必定不受三恶趣生。”

按经中所说，受菩萨戒和别解脱戒之后，如果有所毁犯，而能专念药师佛名号、恭敬供养，则决定不转生三恶趣。

听闻、受持观音菩萨名号的功德

《法华经》云：“佛告无尽意菩萨：‘善男子，若有无量百千万亿众生，受诸苦恼，闻是观世音菩萨，一心称名，观世音菩萨，即时观其音声，皆得解脱。’”

受持地藏菩萨名号以及皈依供养地藏菩萨的功德

《地藏十轮经》云：“随所在处，若诸有情，贪嗔痴等皆猛利故，造作杀生、或不与取、或欲邪行、或虚诳语、或粗恶语、或离间语、或杂秽语、或贪、或嗔、或复邪见、十恶业道，有能至心称名念诵归敬供养地藏菩萨摩訶萨者，一切烦恼悉皆消灭，远离十恶，成就十善，于诸众生起慈悲心及利益心。”所以，如果能至心称名念诵、皈依供养地藏菩萨，就可以无余消灭所造十恶业道的罪业。

下面是例证：

清朝有个叫吴毛的人，是青阳吴氏的仆人，平时持斋念佛，兼修众善。左良玉的军兵渡江时，吴氏全家都离家避难，只留下吴毛一人守家。军兵来了之后，吴毛身中七枪而命绝。

等到战乱平定，主人返回家时，吴毛又苏醒过来，说：“我以宿业力，应七次转为猪身，但因我今生持斋念佛，以七枪就化解了怨业。现在佛来接引，我往生西方去了。”说完，就合掌往生了。这是顺治元年的事。（《安士全书》）

隋朝有位满和尚，是安定地方的人。他在俗家时，曾得了一种病，双脚不能伸缩，为此他常常持念观世音菩萨。

有一天，他忽然看见一个和尚，拿着很洁净的瓶子，站在他面前。他就问：“师父从哪里来？”和尚说：“因为你常常祈求，所以我才来。你因前世杀生的业障而生这种病，现在你闭上眼睛，我来给你治疗。”他便闭上眼睛，这时他感觉膝盖上好像拔去几个寸把长的钉子，脚就好了。他睁开眼睛，想起身道谢，而和尚已不知去向。

此后，他更加精进度诚地信奉观世音菩萨，并发誓不娶妻。后来，他通达禅观，能七天安坐不动。开皇初元年间，他出家，住在救度寺。（《高僧传》）

由以上案例可知，受持佛名号，一定能得到佛的救护，净除业障，获得解脱。《华严经·须弥偈赞品》云：“宁受地狱苦，得闻诸佛名，不受无量乐，而不闻佛名。所以于往昔，无数劫受苦，流转生死中，不闻佛名故。”

【此等惟是《集学论》中已宣说者，余尚众多。】

以上六种能对治现行力，都是《集学论》所说，此外还有很

多对治法。

比如：十大愿王中的礼敬诸佛、称赞如来、随喜功德、请转法轮、请佛住世、一切善根回向菩提。十法行中，除了读诵、受持之外，还有书写、供养、施他、听闻、开演、思惟、修习等等。总之，修持对治现行力，就是尽力去做一切对治罪业的善业。

已三、能遮止罪恶力分二：一、正说此力及其利益 二、须诚意防护

午一、正说此力及其利益

【第三力者，谓正静息十种不善。《日藏经》说：由此能摧所作一切自作教他、见作随喜杀生等门三门业障、诸烦恼障及正法障⁵¹。】

第三力——能遮止罪恶力的体性，就是真实静息十种不善业道，也就是发誓从今天开始即使遇到命难也绝不再造此种罪业（即断相续心）。其利益，如《日藏经》所说，由静息十种不善业道，能摧坏自作、教他作、见作随喜杀生等方面以身口意三门所摄的一切业障、烦恼障和正法障。

午二、须诚意防护

“诚意防护”，是真正下决心遮止罪业，而不是虚言。

【《毗奈耶广释》⁵²中说：若无诚意防护之心，所行悔罪，惟有空言。阿笈摩中是故于此密意问云：“后防护否？”故防护心后不更作，至为切要。】

⁵¹ 正法障：谤法、舍法的业障。

⁵² 《毗奈耶广释》印度亲友论师所造。

《毗奈耶广释》中说：若无诚意防护之心，所作的忏悔就只是空言。因此，《律本事》中以此密意考问说：“以后能防护吗？”因此，防护自心不复再造极为切要。

《三聚经》云：“今后必断，且受律仪。”《极乐愿文》云：“后无戒心罪不净，发誓此后遇命难，亦不造作不善业。”大慧杲禅师说：“有一种人，早晨看经念佛忏悔，晚间纵口业骂詈人，次日依前礼佛忏悔，卒岁穷年，以为日课。此乃愚之甚也。殊不知，梵语忏摩，此云悔过，谓之断相续心，一断永不复续，一忏永不复造。此吾佛忏悔之意。学道之士，不可不知也。”

【能生此心，复赖初力。】

生起防护心又依赖于初力——能破坏现行力。

比如：人在服毒后能否防护以后不服，关键看他的追悔心是否强烈，如果追悔心强，自然能遮止再犯。也就是能深刻了解毒品的过患，就能生起防护之心。同理，能否发起强烈的忏悔心与防护心，完全依赖思惟黑业的过患。对此没有思惟到量，忏悔心就不会被猛利引发。所以，思惟业果与忏悔有密切的关系。

以上四力中，能破坏现行力和能遮止罪恶力是关键。大小乘忏法中，无一例外都要求具足这两个条件。因此，应殷重修习。

《业报差别经》中说：“若人造重罪，作已深自责，忏悔更不造，能拔根本业。”“深深自责”，即追悔心，是能破现行力；“更不造”，即断相续心，是能遮止罪恶力。二者具足，就能拔除根本

罪业。《摩诃止观》云：“忏名陈露先罪，悔名改往修来。”“陈露先罪”，是能破现行力；“改往修来”，是能遮止罪恶力。

已四、依止力

【第四力者，谓修归依及菩提心。】

第四力——依止力，是修习皈依和菩提心。

原因：了知三宝具有救护堪能而诚心依投，便成为依止力。发起菩提心能灭无量罪业，也成为依止力。《入行论》云：“如人虽犯极重罪，然依勇士得除畏，若有速令解脱者，畏罪之人何不依。”

【此中总之，胜者为初发业虽说种种净恶之门，然具四力，即是圆满一切对治。】

总之，佛虽为初学者宣说了种种净罪法门，但总的来说，具足四力，便是圆满一切对治。

由学习以上四力对治及种种对治现行力，可以体会到大师佛陀大慈大悲，为罪重众生开了许多自新之路。如果没有甚深经典、密咒、名号等胜妙方便，造作五无间罪、四根本罪等，确实只有永堕地狱。因为仅凭自己的力量，欲短期内拔除罪业高山，极为困难。

又由对治现行力的六种方便，能看出外在所依三宝的助缘圆满具足，比如：读诵、受持甚深经典，趣入无我光明法性等，是依止法力而忏；诵密咒、名号，建佛像，是以佛智慧力为所依而

忏；供养殊胜对境，是以三宝为所依而忏。因此，关键是自己能不能具足内因。若能自具猛利的追悔心和防护心，外有三宝加持，忏悔的力用将不可思议。

汉地寺院朝暮功课，有念楞严咒、大悲咒、准提咒、药师咒、七佛灭罪真言，有八十八佛忏，有念佛，有皈依、供养、回向，有念般若心经，有普贤十大愿王，从法的角度来说极为圆满，只要如法熏修，就有积资净障的极大功用。

以密宗而言，其不共之处是有将果转为道用的特殊方便，即明观金刚萨埵本尊身相、降下甘露、本体为佛无二智慧、甘露从行者头顶融入、清洗相续中的业障，将所净罪垢观为烟汁、炭汁等形象等等。此外，在修持四对治力的方面与显教完全相同。

卯四、有关恶净之理的难答分八：一、由修者力之大小、对治是否圆具等，净障有上中下种种差别 二、顺定受业亦能完全清净之理 三、定业可清净与其定义不相违 四、凡夫以四力亦能遮止受报 五、教诫须在违品上勤修 六、定业若能清净，为何经说唯除先业异熟 七、驳斥以往昔案例不决定之理 八、针对某些不决定亦无过失之理

辰一、由修者力之大小、对治是否圆具等，净障有上中下种种差别

【恶净之理者，谓诸能感于恶趣中极大苦因，或令变为感微苦因，或生恶趣然不领受诸恶趣苦，或于现身稍受头痛，即得清净。如是诸应长时受者，或为短期，或全不受。】

恶业清净之相：从受苦程度而言，能感恶趣中极大痛苦之因，

或变为感受小苦之因，或受生恶趣而不领受诸恶趣苦，或仅于现身稍受头痛便能清净（重报轻受）。从受苦时间而言，本应长期受报之业，或变为短期受报，或根本不受报（长报短受）。

【此复是由净修之人力之大小、四力对治圆不圆具、势猛不猛及时相续恒促等门，故无定准。】

而且，由修者净修力的大小、四力对治是否具足、势力猛不猛利、时间相续恒久或短促等方面，净罪的效果也有种种差别，不能一概而论。

辰二、顺定受业亦能完全清净之理

【诸契经⁵³中及毗奈耶⁵⁴皆说：“诸业纵百劫不亡”，意谓未修四力对治。若如所说而以四力对治净修，虽顺定受，亦说能净。】

经藏和律藏中都说：“诸业纵经百劫也毫不空亡”，其密意是针对未修四力对治而言。若按以上所说，以四力对治净修，即使顺定受业，也说能得清净。

以下引印度狮子贤论师所造的《八千颂大疏》而作解释。《八千颂大疏》是以《般若八千颂》对照《现观庄严论》，而解释《现观》的大疏。下面对此疏文分段解释：

⁵³ 契经：经藏。

⁵⁴ 毗奈耶：律藏。

【《八千颂大疏》中云：“谓若凡是近对治品，可损减法，彼由成就有力对治，能毕竟尽如金秽等。”】

《八千颂大疏》中说：凡是近对治品都可损减违品，而由成就有力对治，则能毕竟除尽，如金秽等。

“近对治品”：对治方面增上。近对治品的作用是“可损减法”——能损减罪垢。“成就有力对治”，即对治增长到具有势力而圆满的程度。其作用是能毕竟除尽罪垢。“如金秽等”：如金上污垢，近对治品是火烧、水洗。依止近对治品，能损减污垢。若经倍加洗炼，成就有力对治，则能去尽污垢。

【“正法障等一切，皆是如所说法。”】

谤法障等一切罪垢，都可由对治圆满而毕竟除尽。

【“由此正理，则妄执心所作堕处，可无余尽。”】

由此正理可知，凡是以妄执心所作的堕处（会堕落之处），都能以四力对治无余消尽。

“此正理”，即近对治法可损减法、对治成就可毕竟除尽罪垢的道理。

辰三、定业可清净与其定义不相违

【“诸经说云：诸业虽百劫等者，应知是说，若不修习能对治品。若不尔者，则违正理及违多经。”】

问：若按你所说，顺定受业也能清净，岂不与“诸业纵经百劫亦不亡”的说法相违？

答：诸经所说“诸业虽百劫”等，要知道，仅是就“不修习能对治品”而说。不然，此说法就与正理及众多经中所说相违。

【“说顺定受，应知亦是如此所说。”】

问：顺定受业是决定受果之业，此处却说顺定受业亦能清净，岂不与它的定义直接相违？

答：要知道，说“顺定受”也是按照这样说的。即只是就“作已增长而无对治”说为顺定受业。

【“说不定者，虽不修习能对治品，然亦应知不定感果。”】

问：这样的话，顺定受与不定受就毫无差别，因为二者都是“修对治则不决定受果”。

答：两者实有差别：顺定受业不修对治，就必定受果，而不定受业纵不修对治，也不决定受果。因此，二者存在“不修对治时一者决定受果，而另一者不决定受果”的差别。

辰四、凡夫以四力亦能遮止受报

凡夫虽不像圣者具有出世间的对治，但以四力对治罪业，仍能损坏罪业种子的功能。因此，仍能遮止果报成熟。

【如是由悔及防护等，伤损能感异熟功能者，虽遇余缘，亦定不能感发异熟。如是由生邪见嗔恚摧坏善根，亦复同尔。】

如是由追悔、防护等损坏了能感异熟果的功能，则即使遇上其它助缘，也必定不能感果。如是，由生起邪见、嗔恚而摧坏善根，也同理可知。

这是从善恶两方面显示了不能感果的道理。从恶业来说，“悔及防护等”，是指对以往造罪追悔发露，对未来造罪励力防护等，其作用是损坏能感异熟苦果的功能。由于罪业种子的功能遭受破坏，因此即使遇上助缘，也决定不能感发苦果。

就善业而言，由于生起邪见、嗔恚等摧坏了善根感果的功能，因此即使遇上助缘，也决定不能感发安乐异熟。如：由火烧烤而损坏种子感果的功能，即使遇上水、土等助缘，也决定不能感果。

以下引清辩论师《分别炽燃论》为证：

【《分别炽燃论》云：“若时善法由生邪见、嗔恚亏损，或诸不善若由厌诃、防护、悔除——是等对治伤损其力。彼等虽得众缘会合，然由伤损若善不善种子功能，岂能有果从彼感发？”】

《分别炽燃论》说：如果某时善法由生邪见或嗔恚等亏损，或者不善法由厌诃、防护、悔除等对治伤损其功能，那么即使有众缘会合，也由伤损善或不善种子的功能，岂能从彼感发苦乐之果。

这是说，一经损坏种子感果的功能，即使遇缘也不能感果。

能伤损善种子功能的法，是邪见、嗔恚等。能伤损不善种子功能的法，是厌诃、防护、悔除等。对以往追悔，是“厌诃”；未来不复造罪，是“防护”；不覆藏而发露罪业，是“悔除”，合起来就是以具足四力便能伤损不善业种子的功能。

【“由无缘合，时亦迁谢，岂非从其根本拔除？”】

因缘聚合时，业的力量则持续安住；因缘不聚合时，业就无法持续而住。由于能住的因缘不聚合，安住的时间便成为不安住而迁谢。如果违品的力量得以增强，就必定会消除前者安住的功能，岂不是从根本拔除？因此，纵然舍法罪也有机会从根本拔除。

教证：

【“如经说云：受持正法，虽其所有顺定受恶，亦当变为于现法受。又如说云：复次，诸往恶趣业，此惟能感头痛许？”】

如同经中所说：由受持正法故，即使顺定受恶业也将转变为现世感受。又如经中所说：复次，本应在后世往趣恶趣感受果报之业，以对治力伤损的缘故，只有能力感发像头痛般的轻受？

【“设作是云：若尚有果，惟头痛者，岂是从其根本拔耶？”】

若问：如果还有头痛这样的小果，岂是从根拔除？（即受果与从根拔除相违。）

【“诸恶业果无余圆满，谓当感受那落迦苦。若尚不受那落迦中诸轻微苦，岂非即从根本拔除？于此略起头痛等故，岂是本来原无果报？”】

答：如果没有以对治伤损恶业种子的功能，而无余圆满了诸恶业果，那当然应当感受地狱之苦。而现在连地狱中的小苦都不需感受，岂不是从根本拔除？对此，有稍微发起头痛等的轻微苦果，又岂能说是无有果报？

比如：得了癌症，本应感受极大痛苦，但是通过治疗，连微小苦都不要感受，应当说已从根本拔除；但还需感受发烧等的小苦，也说明癌症不是没有果报。因此，只剩下轻微的果报与不善业果从根拔除并不相违。

辰五、教诫须在违品上勤修

【虽未获得真能对治坏烦恼种，然由违缘令伤损故，纵遇众缘亦不感果，内外因果多是如是。故虽勤修众多善法，若不防护嗔恚心等坏善之因，则如前说。故须励力防护嗔等，精勤修习不善还出。】

虽然还没有获得能真正摧坏烦恼种子的殊胜对治，但是由违缘能使烦恼种子的功能伤损的缘故，纵然遇上众多助缘，也必定不感果报，内有情与外色法的因果大多如此。因此，虽然勤修众多善法，如果不防护嗔恚等毁坏善根之因，则如前文所说，善根的果报将被从根摧坏。因此，必须励力防护嗔等发起，精勤修习不善还出的方便。

总之，为了使善果不被摧坏以及使恶报不得出生，应当在

“缘”上修习，也就是：护善根方面，必须努力防护能坏善根的违品——嗔恚、邪见等；破恶业方面，应当精勤修习能破坏恶业功能的四对治力。

辰六、定业若能清净，为何经说唯除先业异熟

【若能尽净有力之业，云何经说“惟除先业所有异熟”？】

问：如果具有强大感果势力的定业都能得以净除，那么为什么经中还说“唯除先业所有异熟”？

【谓感盲等异熟之时，现在对治难以净除。若在因位，尚未感果，则易遮止，密意于此。故如上说，无有过失。】

答：经中所说“唯除先业所有异熟”，密意是说，在已经感发盲眼等异熟果时，现在对治则难以净除。如果是在因位尚未感果的阶段，则容易遮止。所谓“能无余净除有力之业”，其密意即在此处。因此，上述说法并无过失。

以下是出处：

【《分别炽然论》云：“设作是云：若诸恶罪至极永尽，云何说除先业异熟耶？”】

《分别炽然论》说：如果问：倘若诸罪业能彻底消尽，为什么又说唯一排除先业异熟？

【“意谓已受生盲、一目、缺足、颠跛及哑聋等自性⁵⁵因果，故作是说。何以故？以诸业果，若已转成异熟位体，非有功能，令其遍尽。若因位思、正造作者，获得所余思差别力，能令永尽。犹如开示指鬘⁵⁶、未生怨、娑嚩迦、杀父及无忧等。”】

答：所谓“唯除先业异熟”，是从已经领受生盲、独眼、缺脚、颠跛、聋哑等自性的因果的角度，而作此说，也就是要分开因位与果位，针对因位说能彻底消尽，针对果位则说难以净除。为什么呢？因为如果业果已转成异熟位的体性，则没有功能使其消尽。但如果是处在因位思心所正造作积集善恶业的阶段，只要获得其余思差别力，就能使善恶业永尽。以不善业为例，在获得其它善法对治时，便能使罪业功能永尽，如指鬘、未生怨王、娑嚩迦、杀父及无忧等。

以下是比喻中所说的事例：

指鬘曾随外道老师学法，因为被外道念咒加持而生起恶心，杀了九百九十九个人，并取手指做成指鬘。正当他要杀母亲，以凑足一千数目时，佛显示神变教化他，使他从迷梦中惊醒。见到佛的金色身相庄严无比，他生起了净信，向佛顶礼，在佛前忏悔自责。佛为他稍微说法之后，他便获得法眼净，信心纯一，随佛出家。后来，佛又为他说法，他便证得了阿罗汉果。（详见《贤愚经》）

⁵⁵ “自性”应统贯前文，是指成为盲聋、暗哑等的自性。

⁵⁶ “指鬘”以下都是人名。

未生怨王为夺取王位而杀害了父亲。《普超经》上说，他依止文殊菩萨忏悔罪业，获得柔顺忍。命终之后，堕入宾吒罗地狱，即入即出。出地狱后，往生上方佛土，获得无生法忍。在弥勒佛出生时，他将再来此世界，名号为不动菩萨。后来做佛，号“净界如来”。

娑嚩迦的因缘：

往昔，在室罗筏城有一童子，在他刚出生时，父亲就离家出走，母亲一人含辛茹苦地把他抚养成人。有一天，童子想出去和一位长者的女儿私会。母亲知道之后，就把童子关在房间中，不许他出去。童子因欲火染心而生起大嗔恚，拔剑杀死了母亲。不久，童子明白自己造下了极重的罪业，心里不得安宁，便到处寻求灭罪的方法。

一天，他在逝多林听到比丘们念经：“若人作恶业，修善而能灭，彼能照世间，如日出云翳。”他想：“我现在应当出家修种种善业来灭除罪业。”便向比丘请求出家，受了近圆戒。从此以后，他精勤读诵教典，通达三藏，辩才无碍。别人问他为什么如此精进苦行，他说为了净除杀母的重罪。比丘们将此事禀告佛陀，佛告诉诸比丘，为了不坏佛法，杀母者应立即摈出僧团。

比丘被摈弃之后，并没有还俗，他前往边境定居下来，并且收弟子、讲经说法。弟子中有许多证了阿罗汉果。后来，他身患重病，知道自己即将死亡，就叫弟子为他建造浴室，供比丘洗浴。他死后立即堕入无间地狱，在地狱中被猛火逼身，而他误以为是

在所造的浴室中。狱卒用杵击打他的头部，当时他发了善心，随即生在四天王天的天宫。

天人生天时能了知宿命，他见自己是由建浴室供比丘洗浴的福德力，而从地狱超升天宫。想到因世尊的善巧才得以升天，他便前去拜见世尊，以报谢恩德。于是，他来到佛前，听佛说法，证了初果。（详见《毗奈耶经》）

娑嚩迦以因位思造作了杀母恶业，在尚未转为异熟果的阶段，获得所余的善思之力，以猛利追悔心驱使而精进苦行、讲经说法，命终之前又建浴室供养僧众。虽然他造了无间罪业，但依靠三宝加持，在他堕入地狱之后，就立即生天并且证果。因此，由因位忏悔具足四力，能无余永尽罪业。

“杀父”也是一个童子。他想和一个女人做不净行，父亲知道后，便把他关了起来，他因此杀死了父亲。后来，他发露忏悔，净除了罪障。（详见《律本事》）

“无忧”，就是统一全印度的阿育王。最初，他奉行婆罗门教，非常残暴，杀戮兄弟、大臣、妇女，并建造牢狱残害无数人民。后来，他改信佛教，成为一名大护法，兴慈悲，行仁政，建立了八万四千大寺院和八万四千宝塔，并派传教师到四方传法，令佛教在国外广为宏传。

以上事例表明，由修对治便能净除罪障、获得见道等成就。

辰七、驳斥以往昔案例不决定之理

【“设作是云：未生怨王及杀母等，若已生起所余善思，何故其业未得永尽，生无间耶？”】

上面说到，当因位获得所余思差别力时，便能令恶业永尽。对此，发问：既然未生怨王、杀母等已经生起了其余善思，为何其罪业不能永尽，还需生在无间地狱？

【“是为令于所有业果发信解故，现示感生诸无间等，非是未能无余永尽所有诸业。如击彩球随击而跃，生彼即脱，虽那洛迦火焰等事，亦未能触。由是则成，最极拔除诸恶根本，亦非诸业全无果报。”】

（“现示”，就是显示以如是因生如是果的无欺因果律，还可以理解为，是证果之后在凡夫前有意示现。）

答：这是为了使人们对于业果生起信解，而显示感生无间地狱等的果报之相，并非不能无余消尽所有恶业。如拍皮球，在刚落地时就反弹而起，彼等受生地狱也是随即脱离，并没有触及地狱火焰等事。由此成立彻底拔除了诸恶业的根本，同时由“感生地狱等”证明恶业并非全无果报。

换言之，由对治串习坚固，即使深重罪业也能从根拔除，同时由“诸业已作不失坏”的规律，也不是全无果报。

辰八、针对某些不决定亦无过失之理

问：是否一切重罪都能由对治串习坚固而从根本得以清净呢？

答：对个别补特伽罗而言，并不决定。论中说：

【补特伽罗差别一类不决定者，《三摩地王经》说：“勇授大王杀华月严，遂起追悔为建塔庙，经九十五俱胝千岁，广兴供养，一日三时悔除罪恶、善护尸罗。然寿没后，生无间中，经六十二阿庾他俱胝劫，受盲目等无边众苦。”】

由补特伽罗的差别而不决定的情况：如《三摩地王经》所说：勇授大王杀害大乘菩萨华月严后，生起追悔心而建造塔庙，经九十五俱胝千年，广兴供养，坚持每天三时悔除罪恶、善护戒律。然而他寿终之后，仍生在水火地狱，经六十二阿庾他俱胝劫，感受双眼瞎盲等的无边众苦。

此教证表明，某些补特伽罗虽长期励力悔除、防护，罪业却没有从根本清净，而仍堕入地狱长劫受苦。

按照这一说法，忏悔是否成为无意义呢？也不是，论中说：

【虽则如是，然其悔罪非为唐捐。若不悔除，须受极重恒常大苦，尤过彼故。】

虽然需要如此受报，但忏悔并不是白做了。因为如果不悔除罪业，就必须感受比前者更深重、恒常的极大痛苦。

换言之，勇授大王通过忏悔，已经使受报的程度变轻、时间缩短，并非毫无作用。不然应成他建塔、供养、悔罪、防护等不具任何对治罪业的功能。

总之，虽然以四力净除罪业有从根本净除及使受报转轻、缩短等等的情况，但两个方面可以决定：一、由忏悔已净除的部分，

决定如种子被火烧焦一样，即使遇缘也不感果；二、其余尚未忏净的部分，定须成熟果报。因此，已忏净者不遇果，未忏净者果不亡，业力丝毫不爽。

卯五、最初即须精勤防护不犯

首先引教成立二种清净具有差别，其次教诫应励力使自己最初即不违犯。“二种清净”是最初无染清净和犯后悔除清净。

【又由悔护清净无余，然从最初无罪染之清净，及由悔除清净之二，有大差殊。】

又，虽然由悔除和防护能令罪业无余清净，但从最初就不为罪业染污的清净和由悔除而清净这两者，仍然大有差别。

【犹如《菩萨地》中所说，犯根本罪，虽可重受菩萨律仪而能还出，然于此生，决定不能获得初地。】

如同《菩萨地》所说，犯根本罪之后，虽然能重受菩萨律仪而使罪业还出，但在今生决定不能获得初地。

【《摄研磨经》亦云：“世尊，设若有一，由近恶友增上力故，造作如此诽谤正法。世尊，尔时如何能脱此罪？”作是请已，世尊告妙吉祥童子云：“曼殊室利，设七年中，一日三时于罪悔罪，后乃清净，其后至少须经十劫，始能得忍。”】

《摄研磨经》中，文殊菩萨请问世尊：“假使有人由亲近恶友

而造作诽谤正法的恶业。世尊！此人何时、如何才能解脱此罪？”

如是请问之后，世尊告诉文殊菩萨：“七年中，每天三时于罪忏悔，才能清净。此后至少须经十劫才能获得加行道忍位。”

以上教证显示了二种清净在修道证果上有快速与缓慢的差别。

【此说诸恶虽已清净，然得忍位，任如何速，须经十劫。是故无余清净之义，谓是能感非悦意果无余永净，起道证等极为遥远，故应励力令初无犯。是故圣者于微小罪，虽为命故，不故知转⁵⁷，若忏悔净与初无犯二无差别，是则无须如是行故。】

上述经文是说：虽然诸恶已得清净，但获得忍位，无论有多么快速，也必须经过十劫。因此“无余清净”的意义，是指能感不悦意果的罪业无余清净，而从修道来看，发起道证等，却极为遥远。换言之，依靠悔除这一分虽能使过患无余清净，但以最初违犯这一分却会推延道证进程。因此，应努力做到最初即不违犯。以这个原因，圣者对微小的罪业，即使舍命，也不明知故犯。如果忏悔净除与最初无犯全无差别，则不必要如此谨慎防护。

以下以比喻说明：

【即如世间，亦可现见伤手足等，虽可治疗，然终不如初未伤损。】

即使世间人也能现量见到，在手脚等受伤之后，虽然可以治

⁵⁷ 故知转：明知故犯。比如，明知烟有毒，还是去吸烟。

疗，但终究不如最初没有受伤时好。因此，伤后治愈不如最初不令受伤。

如邪见、谤法、对上师菩萨毁谤生嗔、缘僧众造恶等，能极大摧毁善根，可怖甚于狮子虎狼。因此，最初即应谨慎防护不造，极为重要。

卯六、凡所了知须以不放逸修行之喻

【如是励力，如《集法论》云：“若作诸恶未修福，误失正法得非法，具恶业人死怖畏，如于大海散朽船。”】

“如是励力”，指对微小罪业最初便励力不犯。其结果如《集法论》所说，犹如乘坚固航船，能安稳抵达彼岸。

如是励力，如同《集法论》所说：如果在生时造诸恶业而不修福，误失正法而得非法，则此内心具有恶业之人，死时将充满怖畏，如同大海中破散、腐朽的船只，随即沉没。

“散朽船”比喻以恶业毁坏相续。

【“若已修福未作恶，行诸善士妙法轨，此则终无死亡怖，如乘固船登彼岸。”】

如果生时已勤修福德而没有造作恶业，修行善士的妙法正轨，则依此妙业的力量，何时也没有死亡的恐怖，如同乘上坚固航船，安稳而行，终至彼岸。

以上两段对照起来观察，因上，“作恶”与“修福”相反，“误

失正法得非法”与“行妙法轨”相反，结果也相反：前者死时充满怖畏，后者终无死亡怖畏。所以，要在死亡时得安乐，就应当远离前者，遵照后者不放逸而勤修。

【莫依前作，应如后行。】

按照《集法论》所说，以放逸毁坏身心，以不放逸成就坚实。因此，切不可依从前者的做法，而应如后者般行持。“如后行”，即励力修集福德，行持善士法轨。

卯七、凡所了知须实修之义

【此复若说众多应理言辞而放逸转，义利微劣。若有仅知微少法义，然随所知正行取舍，义利殊大。】

而且，如果宣说众多应理言辞，实际行为却放逸而转，如此学法的义利微小。如果只知少许法义，却能随顺所知而如理取舍，如此所得的义利广大。

此句指示了言行不一和言行一致的差别。《法句经》云：“虽诵千言，不行何益，不如一闻，勤修得益。”《大智度论》云：“能行说为正，不行何所说，若说不修行，不名为智者。故如说行，方得佛法，不以口言而可清净也。”（能实行，所说才是正语；不实行，空谈什么。空谈而不实行，不能说是智者。因此，如说而行，才能得佛法，仅以口说并不能清净自心。）

以下佛语有一段缘起，是说提婆达多造了三种无间罪，即：破和合僧、出佛身血、杀阿罗汉尼。提婆达多的力量很大，他在王舍城用拳头打死了莲花色比丘尼，另外还做了种种非法行为。此后，他去其他地方对眷属们宣讲种种法。这时附近有个牧人正在点牦牛的数目。世尊见此情景，宣说了以下教言：

【《集法句》云：“若人宣多如理语，放逸而不如是行，譬如牧人数他畜，彼非能得沙门分。设虽少说如理语，然能正行法随法，及能远离贪嗔痴，此等能得沙门分⁵⁸。”】

《集法句》说：如果一个人像提婆达多那样，虽然宣说诸多如理的语言，却身心放逸而不如说修行，那么就像牧人只是数他家的牲畜，除了得到少许工钱之外，自己得不到牛和牛奶一样，只能获得少许赞叹，却得不到真正沙门四果等的功德。反之，虽然很少宣说如理之语，却能真正法随法行、远离贪嗔痴，此人决定能得沙门果位。

【“苾刍乐防慎，深畏诸放逸，自导出恶趣，如象出淤泥。苾刍乐防慎，深畏诸放逸，能抖一切恶，如风吹树叶。”】

比丘欢喜谨慎地防护三门，于种种放逸深怀恐惧，因此努力地引导自己走出恶趣，如同大象走出淤泥。比丘欢喜谨慎地防护三门，于种种放逸深怀恐惧，因此能抖落身心一切罪恶，如同大风吹落树叶。

⁵⁸ 沙门分：成就沙门功德的缘分。

以上两颂指出了修行两个阶段的情况，即：初修时恶习力强，应当非常小心地防护，不能少有放逸，因此，必须如大象出淤泥般努力。久而久之，串习力强盛，能自在而转，因此如风吹树叶般自然脱离，非常轻松。总之，修行在开始时困难，度过难关之后，就变得轻松自在。

卯八、赞叹正见、教诫珍惜业果之法

【如是《亲友书》亦云：“若希善趣诸解脱，愿多修习于正见，若人邪见虽妙行，一切皆具苦异熟。”】

如是《亲友书》也说：若希求善趣及解脱的妙果，望你多修正见。因为如果心怀邪见，即使修诸妙行，也将使一切都感召苦果。

这一颂是为下文“正见乃一切义利依处”作张本。颂中，第一句说果，第二句说因，三四句说理由。

即：龙树菩萨教诫乐行王，应多修习业果正见，对善恶业及诸果引生坚定的信解。所谓世间正见，如《宝鬘论》云：“略则未见者，谓拨无业果，非福恶趣因，经说名邪见。略则正见者，谓信有业果，福是乐趣因，经说名正见。”须多修习正见的理由：“若人邪见虽妙行，一切皆具苦异熟”，即如果心怀邪见，虽然行持上供、下施等的妙行，但由善根力被邪见摧坏，一切都只能感召痛苦异熟。

【此于缘起二业因果正观见者，乃是能成一切诸乘及办一切士夫义利，必不容少根本依处。故应多阅前文所说，及《念住经》、《贤愚因缘》、《百业》、《百喻》及《毗奈耶》、《阿笈摩》中诸多因缘，并诸余典，令起猛利恒常定解，应当持为极扼要义。】

此缘起黑白二业因果的正见，乃是能成就人天、声缘、菩萨一切诸乘以及成办一切士夫现前、究竟二种义利必不可少的根本依处。因此，应多阅本论前文所谈及《正法念住经》、《贤愚因缘经》、《百业经》、《百喻经》、《毗奈耶经》、《阿笈摩》中所说诸多因缘，以及其他教典，使自己生起猛利、恒常的定解。对此，应持为极为关要之义。

“对于缘起黑白二业因果如理观见”，即因果正见。“是能成就一切诸乘及成办一切士夫义利必不可少的根本依处”，即赞叹因果正见的殊胜功德。“故应”，是指因果正见为一切白法根本，故应勤修。

修习方法：多多阅读本论前文所说的业果道理，以及《正法念住经》、《贤愚因缘经》、《百业经》、《百喻经》、《毗奈耶经》、《阿笈摩》等中所说的诸多因缘，连同其它教典中所说的相关内容，经由数数思惟而使自己生起猛利恒常的定解。“数数思惟业果”是因，“对业果之理生起猛利、恒常定解”是果。

“应持为极扼要义”：对此方法应持为极为关要之义，善自珍惜。因为：一旦获得此定解，便成为生起一切白法的根本，而不获此定解，则难以发生诸乘功德。

以五明佛学院来说，法王如意宝非常重视学习因果。法王曾经传授《百业经》、《贤愚经》等因果教典。讲法时常引用《正法念住经》、《毗奈耶经》、《阿笈摩》等教证，还传授释迦牟尼佛因地的传记，都是引导学人谨慎取舍因果。我们只有依靠教典对业果反复思惟，才能发起定解；以定解摄持，才能谨慎防护、如理取舍，进入三乘的正轨。

有一次，上师讲《百业经》时说：“你们对《百业经》的道理不能仅仅在文字上理解，而应该深深领悟、铭记它内在因果如实不虚的义理。如果不如理取舍因果，一旦堕落恶趣怎么办呢？如果能自然而然地生起这种定解，说明你修法是有一定境界了。否则，不闻思《百业经》，不能如理取舍因果，而去闭关修什么大圆满、大手印、大中观，我不敢相信能够修成。”又有一次说：“对因果要有一定的信解，这是佛教徒起码的标志。如果对因果没有信心，那么不论修什么甚深法，所得和意义都不大。”从这些教言看出，法王也是教诫我们，要将闻思业果持为极扼要义。

丑四、深信业果之总结⁵⁹分八：一、业决定之理 二、业增长广大 三、善业的特殊规律 四、十善业道 五、等流果的思惟 六、生活中的八因三缘 七、四力忏悔 八、破除邪见

寅一、业决定之理

⁵⁹ 以下总结参考了兰仁巴大师所著《承教依次修心法》。

对此理要经由思惟建立决定信解，并以它来转变自心，从此时，都往业果上去思惟。受果时，要想到此果唯一是自己往昔的业所感召；造因时，要想到由此业能在未来成熟相应的苦乐果报。比如受苦时，知道这是自己往昔恶业的报应，坦然接受，励力忏悔，并观想代一切众生受苦；享乐时，知道是往昔善业的果报，对行善发欢喜心，进一步勉力自己勤修善业，并观想将安乐奉献给一切有情。每天不断提醒自己：未来要获得安乐，现在必须要努力修集安乐之因的善法；未来要不想感受痛苦，现在应严防身口意造作恶业。因为一切苦乐唯一是由善恶业决定，要想离苦得乐，就只有在业果上抉择取舍，此外别无他法。

业在何处？究竟来说，就在心上，只要起念，就有善恶业，也就有未来的苦乐果报。业的善恶取决于心，心善，业就善；心恶，业就恶。所以做任何事之前，首先要调整好自心，把恶心、无记心转为善心，使一切三门造作都成为纯善，这是最要紧的。这样才会引生安乐的果。

对普通凡夫来说，在没有远离分别心之前，一切造作都在业果中，所以绝对不能离开谨慎取舍业果，须在二六时中，谨护自己的心念，不断将心转为贤善，如此在心上止恶行善，便能真实趣入离苦得乐之道。

寅二、业增长广大分六：一、由意乐的增长广大性 二、由对境的增长广大性 三、由所依的增长广大性 四、造业时间与数量的增长广大性 五、

事的增长广大性 六、造业范围的增长广大性

以微小的因将感得广大的果，如俗语所说：“春种一粒种，秋收万颗谷。”因此，哪怕极微小的恶念生起时，也要立即忏悔；有极微小的善心发起时，也要想方设法使它广大圆满。

虽然一切业都有增长广大的自性，但还有一些特殊的增长广大，就是由意乐、对境等造业的增长广大。以下具体说明：

卯一、由意乐的增长广大性

由意乐猛利或广大，导致业增长广大。比如，行善有菩提心摄持比没有菩提心摄持，善业增长广大的能力更大，而造恶时有嗔心或邪见比没有嗔心、邪见的业力强大。所以行善时，首先要调整好意乐，下至应发起造作的菩提心，观想为利益无量无边的众生而行此善业，这样做就能积聚广大的大乘资粮。

卯二、由对境的增长广大性

这是说，对特殊境稍做损害或利益，就会感得巨大的苦果或乐果。特殊境指功德田和恩田，包括三宝、世间父母、师长等。经中说，将十方众生关在牢狱中的罪业，不如扭过头来不愿看菩萨一眼的罪业大。相反，以欢喜心看菩萨一眼的功德，远远大于善待一般众生的功德。

所以，面对特殊对境时，首先要调整好自己的心态，比如承

事师长时，要恭敬、谨慎、顺从，舍弃自己的偏执，不能有负面心态，常常发愿尽心尽力让上师欢喜。在家，父母是最深重的对境，心里要常感念父母恩德，尽心尽力服侍、孝敬父母。进入寺院，见到三宝所依，应视为真实的三宝，以恭敬心和信心礼拜、皈依、供养。对出家人，只要显现僧相，就要看成真正的僧宝，不能看过失。能这样修持自心，常常串习以对境的增长广大性，能修集广大福德资粮。

卯三、由所依的增长广大性

所依就是造业者的身份。说到这一条，出家道友应当珍爱出家身，出家身极为殊胜，经中说，在家人做一盏大灯，灯油像四大海那么多，灯芯像须弥山那样高，以这样的灯供佛，不如出家人以小油灯供佛的功德大。反之，以出家身造微小恶，罪业也非常深重，比如在家人千百年当中造恶，不如出家人一天造恶的罪业大。所以出家人对自身应严格要求，三门绝不能有丝毫放逸，每天须精勤修习十法行，这样由所依身的增长广大性，修得的功德也将极为广大。

卯四、造业时间与数量的增长广大性

长期持续地造业，比短暂、偶尔性的作业力量强。这是普遍成立的规律。不论修什么、做什么，只要坚持不断，随次数和时间的增长，就会越来越有势力。在修行上，不论修何行门，贵在

能长久坚持用功，到一定量时，它的力量就会有显著提升，就会有所突破。比如持某个咒，能几十年坚持不断，这一句咒的力量就非常强，能成就不可思议的功德。懂得此理之后，自己每天的功课、供灯、供水等不要间断，几十年如一日坚持下来，功德会非常大。

卯五、事的增长广大性

一切法当中，圣法是最上、第一、极为稀有的，所以对圣法做十法行的功德，远远超过其它普通世间善法的功德。相反，谤法、破法的罪过也极为深重，远超一般罪业。

卯六、造业范围的增长广大性

造作某种业，如果受益或受害的群体范围大，业力就大。比如作家著书立说传播某种思想，或国家领导人制定一项政策等，由于受众广大，业的增长广大性就很大。

寅三、善业的特殊规律分四：一、特殊时期的增长广大 二、特殊地域的增长广大 三、特殊助缘的增长广大 四、特殊行善方法的增长广大

卯一、特殊时期的增长广大

如《三摩地王经》说：“经恒沙数劫，无量诸佛前，供养诸幢幡，灯鬘饮食等，若于正法坏，佛教将灭时，日夜持一戒，其福

胜于彼。”经过恒沙数劫，在无量诸佛前供养种种资具，不如在正法失坏、佛教将要毁灭时，一日一夜持一分戒的福德殊胜。经中还说到，在末法时代一天中持一条戒的功德，胜过正法时代一生受持满分戒的功德。我们现在正处在末法时代，持戒的违缘非常大，但是如果能在此时守好戒，功德就非常巨大。

卯二、特殊地域的增长广大

如《宝积经·文殊师利授记会》说：“若有众生于彼佛土亿百千岁，修诸梵行，不于此娑婆世界，一弹指顷于诸众生起慈悲心，所获功德，尚多于彼。何况能于一日一夜住清净心。”所以能够在娑婆世界缘苦众生修行利他行，功德极殊胜。

卯三、特殊助缘的增长广大

如以无我见摄持修诸善行，功德远远胜过没有无我见摄持的善行。

卯四、特殊行善方法的增长广大

比如，将善业功德回向一切众生同成无上菩提，或以密法中的众多方便法，功德能增长广大。

寅四、十善业道

十善业道是一切人天圆满和三乘菩提之道不可缺少的基础，

没有这个基础，世出世间任何成就都不可能获得。

什么是十善业道？就是戒除十种恶业道。十善业道的体性是能断的誓愿，没有誓愿而只是不作杀生等，并不算是善业，因此思惟恶业过患而发起远离欲是修善业的关键。

比如思惟：杀生会在现生来世感召深重的痛苦，将会堕落恶趣一个中劫，即使得到人身，也是短命多病等；将心比心，自己连芒刺扎手的小苦都不愿接受，为什么要断众生的命根、让众生感受惨烈的痛苦呢？这样反复思惟后，立下誓愿：以后再不杀害法界中的任何一个有情（像这样发誓远离杀生，就有等同全法界有情数目的功德）。依此类推，逐一思惟黑业和黑业果，在认识到黑业的过患之后，发起远离欲，内心发誓：以后不再邪淫，不再偷盗等。这就是发起十善业道的意乐。有了断恶的意乐后，平时谨慎防护，念念不忘，真实做到静息三门的恶行。如果能尽其一生坚持守十善戒，功德极大，如果不能全部守持，可以先守其中一种或几种，哪怕每个月守一天戒，也有很大功德。

十善业道的根本在意乐上，而要发起意乐，方法是观察思惟业果，所以应以如理思惟发起对恶业的远离欲，这是关要。

时值末法，邪见猖獗，救世的首要一步，就是依据经典、教言、案例，大力宣扬因果的道理，让人们认识善恶因果的真相，建立起因果正见。只要能对业果的道理依教理观察，每个人都有转变观念的希望。民国时期印光大师以远见卓识观察到末法时代的病症，大量印行《安士全书》《了凡四训》《太上感应篇》等

讲述因果的书籍。印光大师为什么要这样做呢？就是观察到如果这类宣扬因果的善书能够广泛流通、传播、宣讲，就能够在人们心中逐渐建立因果观念，从而把人类从由断见肆症、十恶流行所造成的深重灾难中救拔出来。

能进行观察、思惟是人身具有的宝贵品质，引导人们学会如理思惟，建立业果正见，才能从根本上转变人心。因此，引导人们如理思惟因果是极为紧迫的问题。在这个时代利益众生，首先要把握住这个要点。人类行为上的颠倒堕落，源自业果愚，只有让人类建立因果正见，事事以业果衡量取舍，才能使人心转向良善。宗大师把观察修（思惟修）提到显著的位置，成为主要的修心方法，确实有其决定的道理。

寅五、等流果的思惟

造下何种因，就会得到增上广大的同类果报，这就是领受等流。比如待人的态度友善，在人群中诚敬礼让，就会受到众生的拥护爱戴。

那怎么修领受等流呢？每天起床首先提醒自己：我要善待所有的人，对任何人都以慈悲心关怀照顾。有情界是彼此增上的，自己的心一转，就可以转一个家庭、一个工作单位。业果法门真实不虚，只要做得好，会收到立竿见影的效果，身心状态、家庭关系、社会关系都会向好的方面转化。所以，今天学了，今天就去实行，这样学习佛法的受用就非常大。

造作等流怎么修呢？就是观察自己身上有哪些恶习气不好，哪种做事的方法不对，哪种待人的态度、说话的方式不妥，发现之后马上改正，绝不迁就自己。如果不对治自己的习气，它就会越发展越坚固，每一次遇缘都会发作，给自己制造痛苦。所以，从现在起，要对自己的三门造作从粗到细一点一点地修正，果能持之以恒，毫不懈怠，久久必定在自身上出现大转变。

寅六、生活中的八因三缘

今生修行的目的不是为了现世的圆满，而是为未来更广大地修持大乘道，做好准备。

八因三缘，实际上是修圆满的福德身。作为大乘利他的所依身，在寿命、相貌、出身、财富、威信、名声、根性、力量等多方面，都应当具备上等的条件，由此才能迅速广大地成熟众生。这八因包含了世间中的一切圆满，虽然很多人都想获得，但没有辨别业果的智慧，就不知从何修起。其实，这样的圆满人身是从平常生活起步修得的，只要在生活中修好八因三缘，就可以现前圆满的福德身。

八德之身，分别而言：

- 一、寿命长。有很长时间可以修行。因：爱护众生。
- 二、相好。令人见了生欢喜心，从而愿意亲近听受教言。因：佛前供养明灯和新衣。
- 三、出身尊贵之家。可以使人敬奉采纳自己的言教。因：身

口意修持恭敬，自己恒处低位，如同仆人。

四、自在。既有广大财富，又有好人缘，以此可以摄持众生，令他成熟。因：修布施。

五、信言具足。说话别人尊重信任，具足此功德就能以爱语、同事、利行摄受众生。因：不说妄语、离间语、粗恶语和绮语。

六、具大势力。做事业有大能力，能由此摄持众生，令众生很快接受教化。因：发愿和供养。

七、丈夫身。能成为一切殊胜功德之器，在修法上有很多方便。因：欢喜丈夫功德，厌离女身等。

八、大力具足，对自他二利的事业无少疲厌，心力坚固，有智慧力、神通力。因：帮助他人，替人分担忧苦，别人不能做的事，自己代他做，别人能做的事，自己充当助手，以及布施饮食等。

懂得上述道理之后，就可以不离开自己的生活，修积未来的圆满人生。比如，照顾病人、老人、爱护动物、放生等，就是修长寿健康的因；在家或单位中，把环境布置得整洁美观，如此供养如来，将来会得相好；对人恭敬有礼貌，事事肯让人，把别人放在重要位置，就是修种姓尊贵；每个月领工资时，拿出一部分钱救济困苦的人，就是修自在，将来会感得富裕有人缘；善护口业，说话不伤人、不骗人、不讲无意义的话，不破坏别人的关系，待人和善、真诚，由此众人就会信任你，喜欢听你的教导；常常发愿誓欲摄持种种功德，对三宝、师长、父母等殷勤供养，将来

就有大威势；爱丈夫性，做人行事正大光明，将来就得丈夫身；乐于助人，对弱者主动提供帮助，对上者愿充当他的助手，这样放下自己成全他人，身心的力量就会提升。

做这些善行功德时，唯一回向无上菩提；待人做事，都用纯厚的心，就是心清净。每天坚持做、认真行，就是加行清净。有了这两种清净，自己的内心就成为妙田，做任何善行都能出生大福德。

这是在生活中修好八因三缘，把佛法落实在现实的人生当中。如果一天大多数时间都与修行结合，具足八因三缘的内涵，得到的利益就很大，不必要到来生，今生就有转变，再近一点说，下半生会比上半生增上，明年比今年增上，下个月会比这个月增上，甚至一天比一天增上。自己可以观察，在家里对父母、眷属修好这个法，在单位里也这样实修，看看自己的身心、人际关系、事业，方方面面是不是在增上。业果法贵在实践，真正按八因三缘来修，决定能全面改变命运，如果不在这里实修，学佛修道难有坚实的基础。

根据重业先成熟之理，可以推知临终时先成熟什么业，因此，在生前就要如理抉择自己的造业。临终时，可以决定两点：第一，决定唯一随业牵引，其它带不去；第二，以善业力感召安乐，以恶业力感召痛苦。所以一生行善的人，死的时候很自在，有的谈笑而逝，有的坐脱立亡，没有任何痛苦。修净土的人以真信切愿执持阿弥陀佛名号，毕生用功于此，使它成为重业，临终自然安

详往生。如果没有重业，就要看近业，所以临终关怀非常重要，应当为临终者提供助缘，比如助念佛号等，助他往生净土，或让他在善心的状态中去世，以引业善而得生善趣。

寅七、四力忏悔

平时我们以放逸或忘失正念，造下了大量罪业，切不可放置不管，而应当及时以四力忏悔。四力就是能破现行力、对治现行力、遮止罪恶力和依止力，其中能破现行力和遮止罪恶力是关键。能破现行力的体性是追悔往昔所造恶业的善心，发起追悔之心的方便是勤思罪业的过患；遮止罪恶力的体性是诚意防护之心，如果没有这个内涵，忏悔就成为空话；对治现行力，有诵般若经、观罪性本空、持咒等等；依止力是修皈依和菩提心。

这四力忏悔可以归摄在金刚萨埵的修法中。为什么特别提倡修持金刚萨埵法门呢？有两个原因：

一、金刚萨埵本尊的愿力殊胜、心咒净罪的能力大。因金刚萨埵具有净治一切罪障的特殊愿力，观修金刚萨埵本尊，念诵心咒，就可以净除一切罪障。阿底峡尊者曾说：修学三乘，最重要的修法都是忏悔业障，而八万四千法门中，在忏除罪障方面，最具加持的就是密乘中的金刚萨埵修法。

二、契合汉人时机。在金刚萨埵伏藏仪轨中，莲师授记此仪轨与汉地众生有特殊因缘，将利益以汉地为主的广大众生。

基于以上原因，法王如意宝以大圆满智慧观察当今时代众生

的根机、因缘，特别倡导修持金刚萨埵法门。考虑到现代浊世众生罪业深重，善少恶多，尤其在受三乘戒之后犯戒之处不计其数，严重的还造过谤佛、谤法、谤僧的罪业。在这样严峻的形势下，不推动共修金刚萨埵法门，不必说即生成就，连得人身都很难保证，所以须倡导共修金刚萨埵法门。

忏悔时，罪业能消多少，是拔除根本还是枝末，完全取决于忏悔心猛不猛利，具不具足四力，修持是否持续、恒常等。忏悔的质量就观待上述这些条件，如果能增上圆满这些因素，忏悔的效果会非常显著。在四力当中，能破现行力和遮止罪恶力的发起，全靠修习业果，由数数思惟黑业的过患，就可以生起猛利的追悔心和誓不再犯的防护心，这样忏悔就会真正达到扼要。而且由对业果的定解，可以发起皈依心、菩提心、念诵心咒的至诚心等等。

总之，修好金刚萨埵法门的关键是具足四力，而四力能否达到扼要的关键是修业果。

以上宣说了金刚萨埵忏悔法门与修习业果的关系。

寅八、破除邪见

有人怀疑：如果行善决定得安乐、造恶决定得痛苦，为什么看到有些好人反而遭殃、有些恶人反而享福呢？

破：假如只看这一世，似乎可以说善恶报应不决定。但是因果通于三世，好人行善却遭殃，这是前世恶业成熟的苦报，但今生的善业决定在未来现前安乐。恶人造恶却享福报，这是前世善

业成熟的福报，以今生的恶业决定在未来感受苦报。

又有人说：业没有贤劣，行善没有利益、造罪没有危害，一切都是大平等性，通行无碍。

破：如果无法忍受火星灼伤皮肤的痛苦，或者听到别人说自己的一点过失就生嗔心，则证明内心还有执著，有执著就有取舍的分别；有分别就有善恶；有善恶就有苦乐、利害；造恶障碍显发大平等性，行善随顺于显发大平等性。所以应当谨慎取舍业果。

上述邪见极为恶劣，虽然没有学顺世外道，但相续中已经生起断见，后世唯有堕入地狱。龙树菩萨说：“邪见之人虽行善，异熟皆为无尽苦。”

执这种邪见的过患是：认为没有佛菩萨，自然舍弃皈依、发心、清净观、敬信心等一切法行，而且声称没有恶趣和众生，颠倒行持杀生、不与取等不善业，如弃尸体般地抛弃慈悲心和四种厌世的修法⁶⁰。

所以只要二取迷乱还没有消于法界、见解没有得究竟之前，苦乐是无欺存在的，所以取舍业果至关重要。

以上业果的修法归纳起来，即《摄颂》所说：

黑白业感苦乐果，各别应受勤止作，
别于无始所集罪，四力对治求加持。

⁶⁰ 四种厌世的修法：暇满难得、寿命无常、轮回过患、因果不虚等修法。

十善楷模

许哲居士是新加坡的一位传奇人物，她 106 岁的时候，不但无需人照顾，反而还在照顾许多比她小二三十岁的孤苦无依的老人和破碎家庭。

1898 年，许哲出生在广东一个荒僻小镇。她从童年起，每天要帮忙做很多家务。清晨到河边洗完衣服后，再到山上、野地采集药草，然后回家帮忙做手工，赚取微薄的工资贴补家用。后来，因为家中发生变故，母亲带着她和姐姐弟妹四人离开广州，到马来西亚槟城投靠亲戚。

当时，许哲已经二十几岁，却还是一个文盲，只能从事打扫的清洁工作，但上进心很强的她一直在寻求就学的机会。槟城附近有一所教会办的小学，每次经过那里听到小学生琅琅的读书声，她心中就十分羡慕。有一天，她鼓足勇气走进学校，告诉修女们：“我想读书，可是我没有钱，我可以帮你们打扫、洗衣服，请你们让我读书。”修女们答应许哲的要求，并且让她住到教会后面的房子，每个月四块钱的房租，就以打扫、拖地、洗衣服、做家事来抵偿。就这样，许哲开始了她人生的求学生涯，她每天认真地读书，虽然放学后还要做许多事情，但是她内心有着前所未有的充实与快乐。

30 岁时，许哲为了逃婚离开槟城到了香港，因为能流利地书

写中、英文，在外国公司谋得了一份秘书的工作。1939年，日军攻打香港，许哲随公司到重庆避难，当时许哲的薪水高达150元，而一般人平均月薪是20元。

有一天，她和朋友在一家高级餐馆吃完饭后，走出餐馆，突然有人伸出又黑又瘦的手，向她乞讨。当时她心头一震：“这世上，还有这么可怜的人，饿了好几天没饭吃。我刚刚那一餐饭，可以让好多穷人吃好几天啊。”望着那可怜的人，她告诉自己：“从今以后，我不再多花一分钱在自己的吃喝穿着上，如果我再多花一分钱在自己身上，我就是掠夺穷人的钱。”

许哲辞去高薪的工作，加入一个反战的国际救伤队里做义工，打扫、煮饭、洗衣，照顾他们的生活起居。抗战结束后，她随救伤队来到英国。1945年，她希望入护理学校学习，因为她内心深处牵挂着贫苦、病弱的人，她希望学会护理工作，将来能为老人、穷人、病人们服务。当时，护校学生的年龄限制是17岁到25岁，她已经47岁，但她并不气馁，写信向护校校长表明学护理的心意，在信中她写到：“我不是为自己，而是为了帮助更多的人。”这句话感动了护校校长，破例准许她入学研习护理课程。护校八年，她用心学习从小孩到老人、从出生到死亡、从身体到心灵等各种不同层面的照顾与养护，她默默许下心愿，要将所学的一切知识与技能，完全奉献给需要的病人、老人与穷人。

1953年，她自护校毕业。巴拉圭的一家慈善机构知道她发愿要无条件为穷苦的病人奉献，就写信邀约她前往巴拉圭。这家慈

善机构只有三位医生，却要照顾很多病人，她是唯一的护士，因此她的工作格外繁重。虽然没有薪资，而且忙累，但她内心始终很愉快，能将自己所学奉献在病人身上，为他们减轻病苦，她感到很安慰。

1961年，她来到新加坡，从姐姐口中得知有个穷人医院从1910年创办至当年，都没有一个护士。当时医院内有380个病人，因为医疗人员不足，无法得到适当的照料，她就自荐到医院照顾病人。

她这一生，除了当秘书那段时间领取薪资之外，其余工作都是无薪职。她想如果医院有钱，就能轻易地花钱请到护士来照顾病人，可是这所穷医院因为没有钱，没有人要去，所以她自愿去。

在那所医院，她看到老人们一天只吃两餐，常常忍受饥饿，就让姐姐财务支援，每天买面包给380位病人吃，亲手派送，楼上楼下地跑。

在医院服务将近三年时，她决定自己办老人院，其中一个重要的原因是不忍老人常常挨饿。她的姐姐深受感动，决定支持她办老人院，马上取出存款买下一块地。1968年，她俩创办的养老病院成立，完全免费收容了250位贫病老人。

许哲姐妹照顾穷人的心，是来自童年时期母亲的身教。当时虽然家里穷，但一有穷人来要饭，母亲总会想法分一些给他们。耳濡目染之下，母亲的慈悲善行深深影响着两姊妹，让她们拥有一颗仁慈博爱、欢喜布施的心，无我无私地去帮助真正需要帮助

的人。

许哲照顾老人无微不至，自己却过着苦行僧般的安贫生活。她的饮食非常简单，一天只吃一餐，通常是一份生果蔬菜或是一杯鲜奶，她说：“我从小就吃素，因为我对鱼、肉过敏。”她也从不在衣着上花费，都是穿别人不要的衣服，有的是从垃圾堆里捡来洗干净再穿。她认为穿衣服是为了保暖和蔽体，无所谓好不好看。

她照顾穷病老人的善行，渐渐被社会大众肯定，很多好心人前来帮忙。有的人载来大堆米和蔬菜，甚至有时多到吃不完。在征求赞助者的同意后，她把多余的米粮分赠给其他贫穷家庭，最多时曾同时照顾二十六户。她不仅在新加坡建立养老病院，还到马来西亚、泰国、缅甸去协助当地的慈善机构设立养老院。除了照顾养老病院的老人，她随时随地都在关心周遭需要关心的人。她把时间、精神完全奉献给世间苦难的人，忘了自身，忘了今夕是何年。

106岁的许哲，从外貌上看，像是六七十岁，她一头银白短发，皮肤光滑、耳聪目明、手脚利落，牙齿完好无缺，显得年轻、健康、有活力，与很多上了年岁的人很不一样。她每天阅读、静坐、运动、布施、做瑜伽，她的精神、体力丝毫不逊年轻人。她透露她的长寿之道是：今天起来今天做工，不停地做工，做人间的义工。同时，她不生烦恼心、不恶口、不吃肉、不猛火煮食、不沾咖啡、酒，所以身心能常保平静、喜悦，当然，她将身心奉

献给贫病老人的无畏布施，自然能得到健康长寿的果报。

1994年，许哲已经96岁。有一天，她经过一位她曾经照顾过的老婆婆家，推门进去，看见老婆婆躺在地上。她赶紧扶起老婆婆，倒水喂老婆婆喝下，帮老婆婆洗净身子，换上干净的衣服，然后到外面买了一碗稀饭喂老婆婆吃。随后，联络红十字会的救护车，送老婆婆到医院，办好住院手续，老婆婆不让她走，她就留在医院陪伴老婆婆，一直到夜晚十点半才回去。

第二天一早，许哲又赶到医院探望老婆婆，护士小姐告诉她，老婆婆昨天半夜两点已经去世了，走得很平静、很安详。

她一听，心里感到很欣慰，因为，婆婆走时干干净净，而且吃过了稀饭。她感恩地说：“婆婆给我的最好‘礼物’，就是临终前让我握着她的手两分钟。”那真诚的爱，透过手心的温暖，陪伴着老婆婆平静地离开人间。

十几年前，她姐姐往生后，留给她一笔不大不小的遗产。她把遗产全数拿出来布施，买了十几栋房子，给当时急需住房的贫困老人及破碎家庭，并每个月定期分派米粮给他们，还为他们缴交水电费等。

她的爱心不仅限于老人，她希望开办一个不分种族、不分男女、不分老少的家庭式收容中心，为那些被遗弃的老人、弃妇、儿童提供一个中途站，给予他们家庭成员般的关爱，以恭敬心相待，让他们建立起自信心和尊严。

101岁时，她接触了佛教，欢喜信受而皈依，并开始老实念

佛，全身心依止阿弥陀佛，不论走到哪里，佛号永远相随。一位法师认为，许哲的五戒十善已经修到满分。

2003年，许哲获得第六届“全球热爱生命奖章”，十一位得奖者都是在生命线上苦苦挣扎求存，多数是一生下来就必须与死神搏斗的人，而和其他几位不同的是：她虽然奋斗不息，一生的艰辛也不亚于他们，但她是付出全部，完全为了别人，没有想到自己。

一百年来，这个默默为贫病困苦者奉献心力的善女人，以源源不绝的慈悲心念去爱每一个需要爱的人。她无私无我地付出，那种爱的能量仿佛来自天地之间。

壬二、发此意乐之量

以上念死无常、思惟三恶趣苦、净修皈依和修习业果，就是下士道的修法。其中，忆念死亡和思惟恶趣苦，能发生希求后世之心；修习皈依，能趣入圣教之门；修习业果，能成办后世安乐。后二者合起来，就是成办后世安乐的方便。如是正修下士道，应以生起何种意乐为到量呢？以下即宣说此义。

【第二，生此意乐之量者，谓先有无伪希求现世，其求后世惟虚言辞，即换其位，令成希求后世为主，现在为副，则为生起。】

生起下士意乐之量：以往是真正一心一意地希求现世，所谓“希求后世”只不过是口头说说而已，现在主次交换了位置，变

成以希求后世为主，以希求现世为次，就是生起了下士意乐。

道次第这一次第修心法门，应当每修一步，就有一层心上的转变。如果学习之后内心没有转变，那只有两种可能：要么佛语不具备离过、生德的作用，要么自己学习有偏差。前者不可能成立，因此一定是自己没有如理修习，也就是没有用心如理思惟佛语，数数串习。

以下士道来说，学习之前，是以追求现世为主，学习之后，则变成追求后世为主，这就是生起了下士意乐。如果口里说很高深的法，心里却仍然耽著现世，说明连下士意乐也不具足，后世能否获得善趣都值得怀疑。

下面进一步强调“已产生者须令坚固”：

【然须令坚固，故此生已，仍须励力善为修习。】

然而必须使此下士意乐得以坚固，因此在生起此意乐后，仍须励力善为修习。

意乐坚固和不坚固，也就是以境缘不可夺与可夺的意思。希求后世为主的心不会被其他境缘夺去，就是意乐坚固；反之，会被夺走，就是意乐尚不坚固。初学者的颠倒习气强盛，最初发起善心时，若不能谨慎护持，就会很快被颠倒习气所夺。比如，按照下士道闭关数数思惟之后，心会缘后世而转，但一入红尘，不以正念摄持，就很快又缘着现世法生起耽著。所以在生起下士意

乐之后，为了使它得以坚固，还要继续努力数数修习，让意乐达到猛利恒常的程度。金刚持说：“希求现后世换位，已成主求后世义，现世仅为顺便时，下士意乐即生起，为令坚固而精勤。（希求现世与希求后世交换位置，已经变成以希求后世义为主，现世只是顺便希求时，就是生起了下士意乐。为了使其意乐坚固，需要精勤修习。）”

以上“生起意乐之量”，是按霞惹瓦的《道次第中篇》而宣说的。

归纳：

此处所说之量（有法），是意乐必须生起到达之量，因为了达死亡无常之后，必定不会着重耽著现世；了达善恶二趣苦乐之后，必定转为着重希求后世之义；又依靠皈依与业果，必定能成办后世之义。

比喻：到达宝洲的商人，渴望尽快返回故乡，因此不会耽著在宝洲中安居，而是决定会由渴望回家的心努力准备回家的资粮。

壬三、除遣此中邪执分二：一、于圆满之因遣除邪见 二、于决定胜之因遣除邪见

癸一、于圆满之因遣除邪见分二：一、出计 二、遮破

子一、出计

【第三，除遣于此邪分别者，谓有一类以佛经说“悉应背弃生死所有一切圆满”为错误事，作是念云：身、受用等诸圆满事增上生者，皆是生死，发求此心不应道理。】

第三、除遣有关的邪分别，是说有一类人以佛经所说的“应背弃生死一切圆满”作为误解的依据，而认为：增上生的身、受用等圆满都是生死之事，发心希求彼等不合道理。

“佛经说”，如《广大游戏经》云：“轮回犹如针之尖，何时亦无有安乐。”

“错误事”：引生误解的所依。就像黄昏时眼识不明，缘花绳生起蛇的错觉，花绳是产生错觉的所依，称为“错误事”，依靠“应背弃生死一切圆满”这一说法生起“增上生事属于生死，发心希求不合理”的误解，因此此说法是“错误事”。

子二、遮破分二：一、正说 二、引证

丑一、正说分二：一、以身等仍须辗转渐受而破 二、观待究竟增上生而破

对方的观点有二：一、凡是对生死之事发希求心，都不应理；二、增上生事都是生死。下面就针对这两点逐一破除：

寅一、以身等仍须辗转渐受而破

所破是“凡生死之事都不应发心希求”，能破是“虽然究竟不应希求，暂时仍须希求”。

【然所求中略有二类：谓于现位须应希求，及是究竟所应希求。生死之中身等圆满，希解脱者于现法中亦须希求，以由展转渐受此身，后边乃得决定胜故。】

所求略分为二，即现位（暂时）须应希求和究竟所应希求。生死中的身、受用、眷属等圆满，求解脱者暂时也须要希求，因为由辗转渐受此身，于最后边才获得决定胜故。

“辗转渐受此身”：一般声闻证果须历三生，独觉证果须经百劫。按显教部分法轮所说，成佛须经历三大阿僧祇劫修积资粮。按金刚乘说，除极利根之外，一般行人须历十六生等。

以上道理是说：既然一生还不能了生死，那就是生死中人，还有生死中事。既然还须在生死中经历多生，那就应当考虑求得圆满的身、受用、眷属等，由此使自己的修道进展快速。不然，如果在生死中甘愿取下劣的身、受用、眷属，不是不合理吗？难道应当不希求善趣的圆满，反而希求恶趣的苦痛吗？所以，这一段是以“身等还须在生死中辗转渐受”来成立暂时希求生死中的身等圆满并非不合理。

比如去广州，先要坐车到重庆，再坐船到武汉，然后转车到广州，须辗转多次换乘车船。虽然在到达终点时，不必要希求车、船等的圆满，但从暂时来说，必须希求。如果车船、受用等不圆满，就会障碍进趣、延缓进程；而车船好、旅途受用好、眷属好，就能顺利、快速地到达终点。

其实，从自己的切身处观察一下，就很容易明白。比如，没有床和被子睡不好觉，身体就立即出现障碍，连正常的生活都无法安定，怎么能安心修道呢？依此类推，身体生了重病，或者饥寒交迫，或者眷属不和，受这些违缘干扰，连自利都成办不了，

更何况利他。因此，求解脱者暂时也必须希求生死中的身、受用、眷属等圆满。

以下是案例：

清朝的玉琳国师，前世是出家人，诸根不具，相貌丑陋，而且心性顽愚。有一次，一位女施主设斋供养出家师父，还供养每人一件衣服结缘。当时玉师也在座就餐，当施主发到他面前时，见他六根不全，生起了厌恶之心，便不和他结缘。玉师当下生大惭愧，心情沉痛，恨自己宿世业障深重，感得如此丑陋的色身。他想起《药师经》上说，拜《药师经》可以感得琉璃身，于是发誓一心一意拜《药师经》。他终身顶礼不辍，最后是在蒲团上拜着圆寂的。转世之后的玉琳之身，智慧殊胜，诸根聪利，相貌非常庄严，成为顺治皇帝的国师，人们听到他的名字都心生敬仰。

从这里也看出，如果能成就殊胜的增上生事，来世必定能速疾成就自他二利。

寅二、观待究竟增上生而破

所破是“增上生事都是生死”，能破是“还有不为生死所摄的增上生事”。

【非凡所有身及受用、眷属圆满增上生事，一切皆是生死所摄，以其身等圆满究竟，即佛色身、圆满佛土、佛眷属故。】

并不是所有的身、受用、眷属圆满等增上生事，都是生死范畴里的事，因为身、受用、眷属这三种圆满在到达究竟时，是佛

的色身、刹土、眷属的缘故。既然究竟的增上生事不属于生死，当然不应背弃，而应当作为究竟的所求。

以阿弥陀佛为例，阿弥陀佛的色身圆满，《赞佛偈》云：“阿弥陀佛身金色，相好光明无等伦，白毫宛转五须弥，紺目澄清四大海，光中化佛无数亿，化菩萨众亦无边。”净土圆满，经云：“彼佛国土，成就如是功德庄严。”眷属圆满，有无量无边的不退转菩萨，经云：“极乐国土，众生生者，皆是阿鞞跋致，其中多有一生补处，其数甚多，非是算数所能知之，但可以无量无边阿僧祇说。”不妨问一下：阿弥陀佛的色身、受用、眷属等是究竟的增上生事，这些属于生死吗？如果不属于生死，应不应舍弃呢？如果应舍弃，今天就不会有阿弥陀佛净土的功德庄严，就不会有阿弥陀佛的无量相好身，就不会有阿弥陀佛的如海菩萨眷属，阿弥陀佛就不算是圆成佛道。

所以，这里有必要调整认识，所谓学佛修道，不是学得身心病态、受用贫乏、一个眷属也没有，变成孤家寡人，痛苦不堪。如果是这样，学佛有何意义？不如不学。佛法是使人离苦得乐的妙法，学佛的目的是使人走向圆满。身、受用、眷属都到达究竟圆满，才是佛道的完成。

丑二、引证

下面引教证明应成办增上生和究竟增上生：

【故《庄严经论》于此密意说云：“增上生谓受用身，圆满眷属勤圆满。”此说由前四度，成办增上生。】

因此，《大乘庄严经论》针对“应求增上生”这一密意说：受用圆满、身圆满、眷属圆满、事业圆满这四者，是殊胜增上生的体性。这是说，由六度中的前四度成办增上生。

《大乘庄严经论》在阐述“由作用决定六度数目”时，说到上述两句，意即六度中前四度——布施、持戒、安忍、精进的作用，总的是成办增上生，也就是，由布施度成办受用圆满，在流转轮回的多世中，一切资具均得满足；由持戒度成办身圆满，获得殊胜的人天所依身；由安忍度成办眷属圆满；由精进度成办事业圆满。

【又多教典说由此等成色身故。】

又，诸多教典说到，由布施等福资粮成就佛色身，因此佛色身是究竟增上生，是所应求。

如经云：“以十倍所有有情福聚，成就佛一毛孔；以百倍所有毛孔福聚，成就佛一随好；以千倍所有八十随好福聚，成就佛二十九相之一相，除白毫、顶髻、法螺三相；以万倍所有二十九相福聚，成就佛白毫相；以十万倍白毫相福聚，成就佛顶髻相；以万亿倍顶髻相福聚，成就佛法螺相。”

《随念三宝经》云：“诸如来者，是福等流。”

《无垢称经》云：“诸友伴，如来身者，从百福生，从一切善

法生，从无量善道生。”

《六十正理论》云：“此善愿众生，集修福智粮，获得从福智，所出二殊胜⁶¹。”

《入中论》云：“如是施等三种法，善逝多为在家说，彼等亦即福资粮，复是诸佛色身因。”布施、持戒、安忍三度是福德资粮，静虑、般若二度是智慧资粮，精进度是二资粮的共因。福德资粮成为佛百福庄严微妙色身之因。

【是故修种智者，经极长时，修诸极多、诸极殊胜戒施忍等，亦是希求彼等妙果——最极殊胜身等胜生。】

由于增上生事是暂时修道所依，究竟增上生是他利圆满所依，因此修一切种智者，经历极长时间，修习极多、极为殊胜的施、戒、忍等，也是为希求其果——最殊胜的身、受用、眷属等殊胜之生。

“经极长时”，指时间之长；“修诸极多”，指数量之多；“诸极殊胜”，指质量之胜；“戒施忍等”，指行门种类；“最极殊胜身等胜生”，指修的目的，即为获得最极殊胜的身等果报。

如阿弥陀佛因地为法藏比丘，他在发起成就最殊胜色身、刹土、眷属等的四十八愿之后，以大愿摄持，经历无量无数劫修积功德。经中说：“于不可思议兆载永劫，积植菩萨无量德行。不生欲觉、瞋觉、害觉，不起欲想、瞋想、害想，不著色声香味触法。

⁶¹ 二殊胜：法身殊胜与色身殊胜。

忍力成就，不计众苦。少欲知足，无染恚痴。三昧常寂，智慧无碍。无有虚伪、谄曲之心。和颜爱语，先意承问。勇猛精进，志愿无倦。专求清白之法，以惠利群生。恭敬三宝，奉事师长。以大庄严，具足众行。……”诸如此类，法藏比丘累劫中勤修了无量殊胜善根。正是由于修积无量殊胜善根的缘故，法藏比丘所生之处，无量宝藏自然开发，多世之中，或做长者居士豪姓尊贵，或做王家贵族，或做转轮王，或做六欲天主乃至大梵天王，尊重供养诸佛从未间断。而且，从他的身体和口中常放无量妙香，香气普熏无量世界。不论受生何处，都色相端严，具足三十二相、八十种好。手中常出无尽珍宝庄严之具，利乐有情，由此因缘，使无量众生发菩提心。总之，法藏比丘因地积累了无量无边的功德，在五道十地的历程中，得到圆满的增上生，而广利众生，最后边际究竟增上生，成为西方极乐世界普度法界一切众生的大导师。

癸二、于决定胜之因遣除邪见

【成办究竟决定胜者，谓如《入行论》云：“由依人身舟，度脱大苦海。”是须依止以人所表善趣之身，度诸有海⁶²，趣妙种智⁶³，此复须经多生，故能办此身胜因尸罗，是道之根本。】

又，此“身”不但能成办增上生，而且是成办究竟决定胜的

⁶² 度诸有海：获得小乘解脱。

⁶³ 趣妙种智：成办大乘解脱。

所依，如《入行论》所说：依于人身筏，能度生死大苦海，意即须依止人所代表的善趣身而度越三有之海，趣证一切种智。而且，这需要历经多生才能圆成，因此能成办善趣身的殊胜因——尸罗，是道之根本（无戒则不得人身，不得人身便不能由多生修行出生死、成佛道，因此戒是根本。）。

《般若经》云：“我若不护净戒波罗蜜多，当生诸恶趣，尚不能得下贱人身，何由成熟有情，严净佛土，能得一切智智乎？”

《戒经序》云：“譬如人毁足，不堪有所涉，毁戒亦如是，不得生天人，亦不至菩提。”（人毁双足，则寸步难行，人毁净戒，则不得人天身，亦不至菩提果地。）《入中论》云：“诸异生及佛语生，自证菩提与佛子，增上生及决定胜，其因除戒定无余。”（人天善趣、声缘、菩萨等一切增上生及决定胜的必需之因，即是戒律。）

总之，善趣身是成办决定胜的所依，而尸罗又是成就妙身的胜因，因此为得妙身应护净戒。

【若善趣身而不圆满一切德相，仅能成就一少分德，虽修诸道，进程微少，故定须一最圆满者。此中护求寂⁶⁴等未圆学处，犹非满足，故须励力护苾刍等⁶⁵圆满学处。】

问：欲成办小乘解脱及一切种智解脱，单凭一般的善趣身是否足够呢？

⁶⁴ 求寂：沙弥。

⁶⁵ “等”字包括菩萨学处、三昧耶学处等上上学处。

答：不足够。如果所获的善趣身不圆具一切德相，而仅能成就少分功德，那么依于此仅具少分功德之身修行诸道，进步微小、进程缓慢，因此一定要具有最圆满之身。此中仅护持沙弥等不圆满学处尚不满足，因此须励力守护比丘等圆满学处。

【有作是说：护持尸罗，若是为办诸善趣者，则近住⁶⁶等亦能获得，何须艰难、义利微少诸苾刍等。】

有人说：如果护持尸罗是为了成办善趣之身，那么以八关斋戒等也能获得，何必受持行之艰难、义利微少的比丘等上上学处？

【又余众云：若别解脱所有要义，是为获得阿罗汉故，然苾刍者未满二十，则不堪受，近事⁶⁷之身亦有能得阿罗汉者，应赞其身。难行少义，苾刍何为？】

又有人说：如果别解脱所有的要义是为了获得阿罗汉果，那么比丘戒未满二十岁则不能受，而以居士身也能获得阿罗汉果，因此应赞居士身才对。比丘戒繁多难受、所获利益也不过如此，受比丘戒有何必要？

【应当知此是全未知圣教扼要，极大乱言。应以下下律仪为依，受上上者，委重护持圆满学处。】

⁶⁶ 近住：八关斋戒。

⁶⁷ 近事：居士。

应知以上是全不了知圣教扼要的极大乱言。应以下下律仪为所依基础，而受学上上律仪，殷重护持圆满学处。

“未知圣教扼要”，可理解为：前者认为受别解脱戒的目的，只是为成办善趣，因此他并不了解别解脱戒须以出离心摄持的扼要；后者认为受别解脱戒的目的，只是为了获得阿罗汉果，亦不了知大乘以利他心受持别解脱戒实际是为证佛果的这一扼要。以不了达扼要的缘故，纯属极大乱言。

再观察，以善趣身求证一切种智，须辗转经历多生，而成就此修道所依的根本因，即是净戒。而且，为能速疾成办佛道，所依身必须圆具功德支分，因为若不能获得圆满所依身，就有修道速度不快、修力不强的缺陷；而欲获得圆具一切德相的所依身，又必须在因上持戒圆满。因此，应当受持无余遣除违品、圆具身口意善行一切支分的比丘戒，而并非一般戒。由此便成立，必须以下下居士戒等为所依而受持上上比丘等满分戒。

或者，从因上观察，在成办增上生善趣的方面，具足比丘戒比不具比丘戒修行更具力量；在成就阿罗汉果、受行菩提心戒等方面，也以具足比丘戒更为有力。《大乘庄严经论》云：“应知出家分，无量功德具，欲比在家分，最胜彼无等。”又以修习金刚乘而言，修密法上等的所依也是比丘身。《金刚概续》、《时轮金刚》中都说：“三者比丘为最胜，中等即是诸沙弥，彼中在家位最低。”因此，宗大师此句“未达扼要”的涵义甚深。

对下士道总结：

实修时，应当依止具足殊胜德相的善知识，同时必须通达一切圣教的扼要；具此基础之后，仍不应满足，因为此时若很快死亡而生恶趣，则痛苦不可思议，因此对能从中救护的怙主三宝应当求受皈依；此后，应如理地取舍业果，并对殊胜增上生之因一一护持圆满学处，精勤修习。

【已说于共下士道次第净修心论。】

共下士道次第修心法要宣说完毕。

思考题



深信业果

- 31、说出妄语的事、意乐、加行、究竟。
- 32、妄语对自己的修行会有何种影响？
- 33、为什么不能轻易违背诺言或誓言？
- 34、有人说：生存在这个人人都说妄语的世界中，如果还是以诚信的方式待人，自己只会吃亏。请对这种观点发表评论。
- 35、妄语业泛滥对整个时代造成了何种影响？
- 36、说出离间语的事、意乐、加行、究竟。
- 37、为什么不能赞成、支持或者随喜他人离婚？
- 38、为什么在师徒、寺院之间挑拨是非罪过非常严重？
- 39、说出粗恶语的事、意乐、加行、究竟。
- 40、说明贪欲圆满五相：
 - (1) 有耽著心 (2) 有贪婪心 (3) 有饕餮心
 - (4) 有谋略心 (5) 有覆蔽心
- 41、说明嗔恚圆满五相：
 - (1) 有憎恶心 (2) 有不堪耐心 (3) 有怨恨心
 - (4) 有谋略心 (5) 有覆蔽心
- 42、说明邪见圆满五相：
 - (1) 有愚昧心 (2) 有暴酷心 (3) 有越流行心
 - (4) 有失坏心 (5) 有覆蔽心
- 43、闻思三毒圆满五相，对于修行有何帮助？

44、(1) 从所贪供侍、名誉、供养、资产、胜生五方面，描述非圆满贪欲之相。

(2) 就报复心理、幸灾乐祸心理，描述非圆满嗔恚之相。

45、(1) 贪、嗔、邪见本来是意，为什么还有意乐、加行呢？

(2) 举例说明以贪、嗔、痴引发贪欲。

(3) 举例说明以贪、嗔、痴引发嗔恚。

(4) 举例说明以贪、嗔、痴引发邪见。

46、解释诽谤因、诽谤果、诽谤作用、诽谤有事。

47、邪见种类很多，为什么在十黑业道中单指四类为邪见呢？

48、何故思惟是业不是业道，身语七支是业也是业道，贪嗔邪见是业道不是业？

49、以不与取为例解释：

(1) 由意乐故重 (2) 由加行故重

(3) 由无治故重 (4) 由邪执故重

50、何种情况是轻杀生？

51、说出《本地分》所说能成就极重业的六相。

52、解释《亲友书》颂义：

无间贪著无对治，从德尊事所起业，

是五重大善不善，其中应勤修善行。

53、解释“由福田门故力大”的涵义。

54、解释下列比喻所对应的涵义：

(1) 譬如，铁丸小亦沉水，即彼成器虽大上浮。

(2) 如蝇粘涕不能脱离。

(3) 譬如：少水投盐一掬，则难饮用；或如欠他一文钱，不能还偿，渐被逼缚受诸苦恼。

55、说出愚者造恶业力大的五相。

56、解释以下《宝蕴经》经文的涵义：

三千所有一切有情，皆入大乘，具轮王位，各以灯烛器等大海，炷如须弥，供养佛塔，其福不及出家菩萨，于小灯烛涂以油脂，持供塔前，所得福德百分之一。

57、解释敦巴仁波切的教言涵义：

较依正法所起罪恶，十种不善，是极少恶。

58、举例说明“由事物门故力大”的道理。

59、如何由意乐门故力大？

60、学习“具力业门”对于自己的修行有何种利益？如何将这一科的法义转为修行？

61、按照经论说明十黑业的异熟果。

62、依《十地经》说出十黑业中每种黑业的两种等流果。

63、造作等流果和领受等流果有什么差别？

64、学习等流果的法义，对于修行有何启发？法义如何融入修行？

65、一一说出十黑业所感的增上果。

66、说出断离间语的事、意乐、加行、究竟。

67、说出离贪欲的事、意乐、加行、究竟。

68、(1) 仅仅不作杀生是不是白业呢？为什么？

(2) 一般白业和殊胜白业的差别何在？

69、说出十白业的异熟果、等流果和增上果。

70、引业和满业有什么差别？说出引满四句。

71、解释颂义：

由一引一生，能满则众多。

72、解释：作业 增长业 不增长业

73、举例说明：

作非增长 增长非作 作而增长 非作非增长

74、何种业是顺定受业？何种业是顺不定受业？请具体说明。

75、说出现法受、顺生受、顺后受的差别。

76、说出《本地分》所说现法受的八种情况。

77、有情相续中有众多善不善业，以何业的果报首先成熟？

78、学习“引满差别”、“定不定受业”、“何果先熟之理”之后，对你的修行有什么帮助？

79、为什么要成办具有八种功德的异熟身？

80、分别说出以下八者的体相、作用和因：

(1) 寿量具足 (2) 形色具足 (3) 族姓具足 (4) 自在具足

(5) 信言具足 (6) 大势具足 (7) 丈夫性具足 (8) 大力具足

81、为什么修八因时要具足三缘？

82、具体解释三缘：

(1) 心清净 (2) 加行清净 (3) 田清净

83、心清净、加行清净、田清净三者的关系如何？

84、解释颂义：

由依止无嗔，施庄严妙色，
说无嫉妒果，当感妙同分。

85、以理成立“应于业果数数修习”。

86、为什么“于如来语应修深忍”？

87、对业果仅仅了知而不思惟会产生何种过患？

88、为什么可以断定自称解空而对业果不注重的人是颠倒解空？

89、解释颂义：

一切诸法如水月，等于幻泡阳焰电，
虽诸死已往他世，有情意生不可得，
然作诸业终不失，如其黑白成熟果，
如此理趣门贤妙，微细难见佛行境。

90、能截断恶趣的一法是什么？

91、说出智者和愚者的差别。

92、解释语录之义：

若有观慧而正观察，如于险坡放掷线团，与法渐远。

93、遮止恶行的方法是什么？

94、解释颂义：

恶业虽现前，非定如刀割，然众生恶业，于他世现起。
由其诸恶业，各受辛异熟，是故诸众生，于他世了知。
如从铁起锈，锈起食其铁，如是未观作，自业感恶趣。

95、敦巴仁波切说：“觉沃瓦心莫宽大，此缘起微细。”这句教言

对您的修行有什么启示？

- 96、为什么恶行不能不思放置，需要励力修习忏悔？
- 97、说出能破现行力的体性以及如何修它的因。
- 98、说出能对治现行力的六种修法。
- 99、说出遮止罪恶力的体性和利益。
- 100、为什么说没有诚意防护之心，所作悔罪唯有空言？
- 101、为什么说思惟黑业过患对引发至心忏悔至关重要？
- 102、为什么忏悔的效果不能一概决定？
- 103、忏悔可以净罪和已作不失坏是否相违？为什么？
- 104、如果顺定受业以四力忏悔可以被转为不定受，那和顺不定受业有什么差别呢？
- 105、解释《八千颂大疏》的文句：

谓若凡是近对治品，可损减法，彼由成就有力对治，能毕竟尽，如金秽等。
- 106、凡夫不具有能破罪业种子的出世间对治，却能从根本上拔除罪业，对此以理成立。
- 107、罪业从根本拔除和尚须领受头痛等微苦是否自相矛盾呢？
- 108、为什么须励力防护嗔等、精勤修习不善还出？
- 109、既说“能尽净有力之业”，又说“唯除先业所有异熟”，两种说法是否矛盾？
- 110、悔除清净和最初无染的差别何在？
- 111、解释颂义：

- (1) 若作诸恶未修福，误失正法得非法，
具恶业人死怖畏，如于大海散朽船。
若已修福未作恶，行诸善士妙法轨，
此则终无死亡怖，如乘固船登彼岸。
- (2) 若人宣多如理语，放逸而不如是行，
譬如牧人数他畜，彼非能得沙门分。
设虽少说如理语，然能正行法随法，
及能远离贪嗔痴，此等能得沙门分。
苾刍乐防慎，深畏诸放逸，自导出恶趣，如象出淤泥。
苾刍乐防慎，深畏诸放逸，能抖一切恶，如风吹树叶。
- (3) 若希善趣诸解脱，愿多修习于正见，
若人邪见虽妙行，一切皆具苦异熟。

- 112、为什么需要多读宣说业果因缘的教典？
- 113、说出下士意乐生起之量。
- 114、为什么生起意乐之后还要励力善修？
- 115、既要厌离生死圆满，又要希求生死圆满，这样自相矛盾，
如何在一个心上修持呢？
- 116、为什么说尸罗是道之根本？
- 117、以理成立修道需要一种最极圆满之身。
- 118、论中对两种观点评论说：“此是全未了知圣教扼要”，对此
具体解释。

论义

造论支分

- 菩提道次引导
 - 为显其法根源净故开示造者殊胜
 - 令于教授起敬重故开示其法殊胜
 - 如何讲听二种殊胜相应法

如何正以教授引导学徒之次第

- 道之根本亲近善知识轨理
- 既亲近已如何修心次第

如何摄取心要之理

- 于有暇身劝取心要
- 于道总建立发决定解

正于彼道取心要之理

于共下士道次修心

- 正修下士意乐
 - 发生希求后世之心
 - 依止后世安乐方便

一切善乐所有根本发深忍信

趣入圣教最胜之门净修皈依

思总业果

正明思总之理

分别思惟

显十业道而为上首

- 身业
- 语业
- 意业
- 摄义

【接表26】

抉择业果

显示黑业果

轻重差别此等之果

【接表27】

白业果
业余差别

【接表28】

思别业果 ----- 【接表29】

思已正行进止之理 【接表30】

深信因果之总结

【接表31】

发此意乐之量

除遣此中邪执 -----

于共中士道次修心 【见第六册】

于上士道次修心 【见第七册】

第五册【表26】

正显示黑业道

身业					
语业	妄语	何为妄语	-----	1	
		引事例说明妄语及其果报			
		剖析当代社会妄语业	-----	14	
	离间语	何为离间语	-----	18	
		引事例说明离间语及其果报			
	粗恶语	何为粗恶语	-----	24	
		引事例说明粗恶语及其果报			
	绮语	何为绮语	-----	33	
		遣除疑惑			
		引事例说明绮语及其果报			
意业	贪欲	何为贪欲	-----	41	
		贪欲之究竟	真实	-----	42
			圆满之量		
			非圆满贪欲		
	以理与事例教诫学人	-----	45		
	嗔恚	何为嗔恚	-----	49	
		嗔恚之究竟	真实	-----	50
			圆满之量		
			非圆满嗔心		
	以事例教诫学人	-----	54		
邪见	略说	-----	56		
	何为邪见	-----	57		
	邪见之究竟	真实	-----	58	
		圆满与不圆满之差别			
摄义	断疑				
	略说	-----	61		
	十黑业之根源				
	能究竟之差别				
	业与业道之差别	-----	63		

显示黑业果

正显示黑业道	轻重差别	十业道轻重	杀业之轻重	杀业之重者	由意乐故重 -----65	
				杀业之轻者	由加行故重 由无治故重 由邪执故重 由事故重 -----70	
			其余九业之轻重	由意乐等之轻重，同杀生所说 -----70	由事故而成不与取重罪 -----71	
				由事之轻重	由事故而成邪淫重罪 由事故而成妄语重罪 由事故而成离间语重罪 由事故而成粗恶语重罪 由事故而成绮语重罪 由事故而成贪欲重罪 由事故而成嗔恚重罪 由事故而成邪见重罪	
			《本地分》所说重业之相	由事故而成重罪	由事故而成轻罪	
				《亲友书》所说重业之相 -----79	由加行故而成重业 -----76 由串习故而成重业 由自性故而成重业 由事故而成重业 由所治一类故而成重业 由所治损害故而成重业	
			兼略显示具力业门	福田门	三宝等田门 -----81	
					僧伽田门 -----85	
					其中菩萨田门 -----90	
				所依门	以智愚而有轻重 -----93	
事物门	以具戒而有轻重 破戒者等之罪业 归纳而说依法之重罪 -----100					
	意乐门	以意乐之大小、强弱、恒促而分析 -----101	嗔恚尤为严重			
此等之果	异熟果 -----105					
	等流果	领受等流果 -----107				
		造作等流果 -----112				
	增上果 -----114					

第五册【表28】

抉择业果

显示黑业果					
白业果	白业	略说	-----	120	
		广说			
		殊胜十善业			
	果	三果	-----	126	
		成就殊胜之理			
业余差别	引满业差别	善恶趣之引满业	-----	129	
		引满四句			
		引满之相			
		引满二业能引几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依《俱舍》说 依《集论》说 		
	定不定受业	以作与增长宣说	总说定不定受业	-----	133
			作与增长之差别		
			宣说四句		
			其余依此类推		
	以时间宣说	略说		-----	137
广说		现法受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以欲解之故 ----- 138 以事之故 		
	顺生、顺后受业	-----	149		
何果先熟之理			-----	149	

第五册【表29】

一切善乐所有根本发深忍信

- 思总业果
 - 须成办圆具德相之所依 -----150
- 思别业果
 - 异熟功德
 - 总说 -----152
 - 结说
 - 异熟果报
 - 寿量具足之果报 -----156
 - 形色具足之果报
 - 族姓具足之果报
 - 自在具足之果报
 - 信言具足之果报
 - 大势名称具足之果报
 - 丈夫性具足之果报
 - 大力具足之果报
 - 修学所依之因
 - 八因
 - 寿量具足之因 -----161
 - 形色具足之因
 - 族姓具足之因
 - 自在具足之因
 - 信言具足之因
 - 大势名称具足之因
 - 丈夫性具足之因
 - 大力具足之因
 - 三缘
 - 三缘之作用 -----165
 - 别释三缘
 - 心清淨 -----166
 - 加行清淨 -----168
 - 田清淨 -----170
- 思已行进止之理【接表30】
- 深信因果之总结【接表31】

思已正行进止之理

总示	— 日夜恒须观修业果之理 -----	171
	— 观修业果唯须如佛所说而获决定之理 -----	
	— 从空性中显现业果之理 -----	176
	— 不思惟业果，仅了知亦无利益 -----	
	— 应在自心上观察而认识过失 -----	180
	— 思已遮止恶行之理 -----	
	— 何止何作 -----	187
	— 引古德教授说明修习业果之合理 -----	
	— 罪业不可放置，须励力修忏悔 -----	191
	— 堕罪还出 -----	193
特以四力净修道理	— 以四力忏除罪业 -----	
	— 略说 -----	194
	— 能破坏现行力修持之理 -----	195
	— 依甚深经 -----	198
	— 依解空性 -----	200
	— 依诵密咒 -----	202
	— 未得净罪相前应当念修 -----	202
	— 净罪相 -----	
	— 列举密咒功德 -----	
	— 依造形象 -----	206
	— 依于供养 -----	209
	— 依于名号 -----	209
	— 能遮止罪恶力 -----	213
	— 正说此力及其利益 -----	213
	— 须诚意防护 -----	
— 依止力 -----	215	
— 有关恶净之理的难答 -----		
— 由修者力之大小、对治是否圆具等，净障有上中下种种差别 -----	216	
— 顺定受业亦能完全清净之理 -----		
— 定业可清净与其定义不相违 -----		
— 凡夫以四力亦能遮止受报 -----		
— 教诫须在违品上勤修 -----	222	
— 定业若能清净，为何经说唯除先业异熟 -----		
— 驳斥以往昔案例不决定之理 -----	226	
— 针对某些不决定亦无过失之理 -----		
— 最初即须精勤防护不犯 -----	229	
— 凡所了知的须以不放逸修行之喻 -----	231	
— 凡所了知须实修之义 -----	232	
— 赞叹正见、教诫珍惜业果之法 -----	234	

第五册【表31】

于共下士道次修心

- 正修下士意乐
 - 发生希求后世之心
 - 趣入圣教最胜之门净修皈依
 - 思总业果
 - 思别业果
 - 思已正行进止之理
 - 业决定之理 -----236
 - 业增长广大
 - 由意乐的增长广大性 -----238
 - 由对境的增长广大性
 - 由所依的增长广大性
 - 造业时间与数量的增长广大性
 - 事的增长广大性
 - 造业范围的增长广大性
 - 深信因果之总结
 - 善业的特殊规律
 - 特殊时期的增长广大 -----240
 - 特殊地域的增长广大
 - 特殊助缘的增长广大
 - 特殊行善方法的增长广大
 - 十善业道 -----241
 - 等流果的思惟 -----243
 - 生活中的八因三缘 -----244
 - 四力忏悔 -----247
 - 破除邪见 -----248
 - 依止后世安乐方便
 - 一切善乐所有根本发深忍信

- 发此意乐之量 -----255
- 除遣此中邪执
- 于圆满之因遣除邪见
 - 出计 -----257
 - 遮破
 - 正说
 - 以身等仍须辗转渐受而破 -----258
 - 看待究竟增上生而破
 - 引证 -----261
- 于决定胜之因遣除邪见 -----264